目　录



《海呐除夕歌》

此诗原名《除夕歌》，题为“sylvlester-A-bend”，后改为《春醒集》第五十六，文中除夕之意删去。兹所译者以原版为根据，录赠《语丝》第十一号以作阴历除夕纪念。译者记。

新年来，旧年过，
旧年作孽害阿哥，
给我许多苦恼，
许多愁虑忧劳。
拿来个棺木，
葬他如何？

棺木要多大？
须比海特堡（Heidelberg）
二千多斤酒桶大的多。
我要放些东西——
先别问是什么。

拿一辆，大棺车，

车底尽用厚板做。
长要长多少？
要比迈因河（Mainz）
那座古桥还要长些儿。

又大汉，十二个
应该怎么大？
应似柯伦礼堂中
的圣像克利斯多（Christoph）。

这些大汉子，
该拖这棺车，
直到海外天边，
葬下大洋深波，
因为这种棺木
只配这种休所。
看倌知道，
棺木怎大是为何？
为要埋我的情爱
和我满腹的怨呵。

（《语丝》第11期，1925年1月26日）

劝文豪歌

胡适之先生在《现代评论》第二十一期一篇《胡说》文中指出王统照先生翻译的谬误，并且在篇首有一首《劝善歌》劝文豪买字典译书，歌曰：

少花几个钱，
多卖两亩田，
千万买部好字典！
她跟你到天边；
只要你常常请教它，
包管你可以少丢几次脸！

但是，这样劝人买字典译书很容易变成劝人抱字典译书，此乃绝对走不通的路。而且该文中所举有一句“Thy cards forsooth can never lie”，王君竟把平常的 cards 字和 lie 字译错，变成“你的邀请单可证明永无止息时”一句不通的话，这可证明一个人英文的根底未深要靠字典译书是绝对不可干的勾当。今日译界成绩的坏未始非由学者把字典译书的信心过重所致。故顺便按原韵诌一首歪诗以劝现在及未来的译家：

落日楼头，
断鸿声里，
近代文豪，
把文法看了，
字书检遍，
终难会，
原文意。
想花两块钱，
想卖两亩田，
真正买了一部大字典。
可是问题不是这么简单！
牛头难对马嘴，
字义每每双关：
lie为“说谎”，也是“卧眠”，
cards为“纸牌”，也是“名片”
——这岂不太叫文豪为难？
这却要怎么办？
这却要怎么办？
小弟二言奉劝：
一曰不翻，
二曰不刊，
切切不可听胡适之的话，
须知名誉要紧：
千万珍重，珍重千万！

（《语丝》第31期，1925年6月15日）

《语丝》的体裁

启明兄：

自我回国以来常常有一个疑问，无论如何运用我最高的脑力，用如何读几何的分析总是答不出来。近来因为讨论到《语丝》的体裁，不免又想起来，不知道先生或是伏园，或是那一位《语丝》的朋友能用较聪敏的几何分析，替我解释一下，免得我读《语丝》、《猛进》，或无论哪一种一大张八页的刊物时，心上要每每难过。

我从小就听见我们先生说书是自右而左自上而下读法的。平常这样读法也是通的，一页一页都可以读下去。若是西洋书便只要由左而右，与读中文书籍相反，这也是很简单的。但是，自从《京报副刊》、《语丝》、《莽原》、《猛进》等等出世以后，却发觉此例不通了。无论如何翻来翻去，总找不出一个相当的读法，或尽向左，或尽向右，或尽向下，或尽向上都不行，又没人告诉我，找了好久才找出一条原则如下：

页数若依由右而左读法，其结果如下：1. 2. 7. 8. 翻 5. 6. 3. 4，凡《语丝》、《猛进》及《京报》十种副刊皆适用。

我暗想这种前无古人的数法当然有什么好处，不然何以能蒙各大编辑先生的一律采用？但是至今还不知道其妙处何在。譬

如上期我读鲁迅先生的大文到第二页便不知去向，无由问津，后来发觉在页旁有这么一个符号：

“九〇　　　　一九”

于是我登时觉悟只须把全张倒过来便可以读得，本来由下而上的可一变而为由上而下了。但是这是什么道理？自然若将报割开而以第二张夹在第一张便可以循序读下去，但是这是不是叫看报的人必带一把洋刀然后可以看报？况且割开来一查，第一张仍旧是1. 2. 7. 8. 第二张是3. 4. 5. 6. 这有什么好处？照理岂不是应该上半张1. 2. 3. 4. 由右而左循序而进到上半张完才到下半张又由右而左循序得5. 6. 7. 8. 这一点浅现易行的办法何以反不采用？于装合订本也未见得有何阻碍。这一点琐细似不值得讨论，但是这种“翻天覆地”的读法给读者许多不便。倘是他人仍要抱残守缺，《语丝》很不必跟他们盲从。我是主张讲求外观的，所以把这一点意见写下来。

十一，十一语堂

〔附周作人文〕

语堂兄：

你所提出的问题实在不容易解决，其理由因为《语丝》只有八面，倘若再多一点便可订作一小本子了。照现在情形只有这几种办法。

一、即现在所用，第一张1 2 7 8……的折法。

二、直折，即第一张1 2 3 4……，如前此的《歌谣周刊》，

但也要裁开方行，否则第一与第二张还是颠倒的。

三、折法同上而第一二张不颠倒，如前此的《晨报副刊》，但这个折法我完全反对，因为看时虽略顺便，订时却很费手脚；上下两张中间的黑线是靠不住的，若照他裁下，两张的下端便长短不齐，要裁得齐几乎非用尺量了不可，因为此外并无可以依据的标准。他们废止了那个折法而改为旧《学灯》式的长方形，我觉得很可感谢的。

四、折法同《语丝》而两张裁开，如前此的《燕大周刊》，这也还便利，但两张小纸，似乎容易散失，又于发行上也或者稍费手脚。

据我看来，这第四种或者比较的好一点，倘若大家以为旧法不好，预备改变。最好是印刷所有那样穿孔的机器，在上下两张之间穿一排邮票上的那种小孔，发行时还是一张，读者拿到手可以撕开来看。但不知道这个办法可以实行否。十一月十三日，周作人。

（《语丝》第54期，1925年11月23日）

插论《语丝》的文体——稳健、骂人及费厄泼赖[①]

岂明在《答伏园论"语丝的文体"》一文中说起《语丝》的缘起，并把《语丝》的特色精神表白的剀切详尽，使一班读者借此可以明白《语丝》的性质，并且使《语丝》的朋友也知道《语丝》之所以为贵。这虽然有点似乎自夸，但是总比以何种目标，何种"使命"自豪的机关报胜一筹，因为《语丝》始终就没有什么"使命"。《语丝》只是（如岂明所说）"我们这一班不伦不类的人借此发表不伦不类的文章与思想的东西"。所以有时忽而谈《盘庚今译》，有时忽而谈"女裤心理"，忽又谈到孙中山主义，忽又谈到胡须与牙齿，各人要说什么便说什么。但是他的宝贵就在这一点。"办一个小小周刊，不用别人的钱，不说别人的话"，要表白得比岂明的话更确当实在不容易，除非我还可以补一句，就是"甚至于不用自己的钱"。这一点并不十分容易，若是合以上二条观之。但是，那篇里头还有几句话很可以值得注意，很有意味的——"大家要说什么都是随意，唯一的

---

① 本文收入《翦拂集》时改名为《论〈语丝〉文体》，删去各小节的标题和最后一节有关鲁迅和周作人的重要文字，所以此处重刊。

条件是大胆与诚意，或如洋绅士所高唱的所谓‘费厄泼赖’(fair-play)”。这句话引起我一些意思，不妨来剀说几句，或者也不仅以关于《语丝》的文体为限。

斥 文 妖

“不说别人的话”即有“诚意”，这一样就不容易。我想凡能与此条件相符的，有真正诚意的人，他的言论都是有益于世，即使其人的思想十分的“鞞弹”，我个人还是相信其有益。这话或者有人不懂。有人以为若江亢虎、章士钊一流人如此其“鞞”如此其“弹”，蔑以加矣的复辟崇孔一类的思想，即使加以“诚意”条件，难道还是有益吗？但是一细想，这问题又未免太理想了。章士钊、江亢虎之流根本就没有所谓思想（这话又有人不懂，容下文阐明），更提不到思想之诚意不诚意。昨天在英文《导报》发现江亢虎对西洋绅士讲《书经》，初看时未免惊异，但是以为学术原与政见无关，江参政于复辟之余未尝不可以随便讲学，后来一拜读，什么二帝三王之德政咯，尧舜政治为世界最古之民主政治咯，《书经》的文是最好的文范咯，“文明”即“文学之明”咯，“文以载道”咯都来了，甚至于今古文篇数且分不清楚，于是乃恍然大悟政治思想不清的人要叫他于学术有清晰的思想“压根儿”（借用玄同语）就没有这回事。思想不清的人，根本就没有自己的思想，自然没有所谓“诚意”，自然不会“不说别人的话”。至于思想本非不清的人，却仍旧可以乏诚意，这是我们所谓“文妖”。近来观察一些名流的议论，有文存

的及无文存的，使我渐渐越发相信吴稚晖的“野蛮文学”论。尽管你的笔墨如何高明，尽管你的文存文集如何风行一时，尽管你什么主义唱的高入云际，一察其人的行径，乃是其文足道，其人不足观（惭愧的很，我就是曾经佩服过《甲寅》文字的一个人）。这就是其文章未尝包藏着诚意的思想——此非野蛮文学而何？何况徒以文字行一时者岂独《甲寅》一家而已！

诃鳄鱼

野蛮文学而外，还有一种思想的蟊贼根本不能“不说别人的话”的，就是一种自说为中和稳健，主持公论的报纸。世界上本没有“公论”这样东西。凡是诚意的思想，只要是自己的，都是“偏论”，“偏见”。若怕讲偏见的人，我们可以决定那人的思想没有可研究的价值；没有“偏见”的人也就根本没有同我们谈话的资格。因为他所谈的“公论”都是一种他人的议论调和而成的，“甲方固然有几分是处，乙方又何尝绝无理由”。其实这种人又何必出来说话，除非以为既身居于文人学子之列不能不照例出来说几句，完全为面子关系，所谓“中和”者以此，所谓“稳健”者亦以此，并没有什么稀奇。我们每每看这种人及这种报的自号中和，实益以见其肉麻。惟有加以思想之蟊贼的尊号，处之与“耗子，痨虫，鳄鱼”同列而已。因为我们宁愿看张勋的复辟，而不愿看段祺瑞之誓师马厂，宁愿见金梁的阴谋奏折而不愿闻江亢虎的社会主义宣传，宁愿与“安福系”空拳奋斗而不愿打“研究系”的嘴巴，于政治如此，于思想界亦

如此。因为最可怕的就是这种稳健派的议论，他们自身既无贯彻诚意的主张，又能观望形势与世推移，在两方面主张之中谋保其独立的存在，“年年姐姐十八岁”其实只是思想之蟊贼而已。因为虎狼猛兽我们可以扑灭，蟊贼，狐狸，耗子，痨虫我们却无法预防。所以张勋可以一败不振，段祺瑞却反要变为民国功人，“安福派”可一攻则破，而研究系却仍旧可以把握政权。我们听张勋的大谈复辟尚觉得其有些人气，若说段祺瑞张起捧张，冯起捧冯，忽而命孙督苏忽而命郭督奉的执政府，实在无聊已极无话可说，简直与苏、扬妓女“侬要那能没那能奈吻啥不可已”的倚门卖笑伎俩无异，分不出谁是娼妇谁是政府。其实政界如此，言论界亦如此，野鸡生涯实不限于野鸡也。我们听折中派稳健派的谈复古，还不觉得怎么样，因为他们本不足惜，若是听他们也来讲革命二字却免不了要不胜肉麻之至。

《语丝》文体之二大条件

以上因为谈“偏见”之重要，及人之不可无偏见，夹叙些不相干的话，实则因为要有强毅贯彻偏见的人并非易易，但是同时我们要承认惟有偏见乃是我们个人所有的思想，别的都是一些贩卖、借光、挪用的东西。凡人只要能把自己的偏见充分的诚意的表示都是有价值，且其价值必远在以调和折中为能事的报纸之上。所以我主张《语丝》绝对不要来做“主持公论”这种无聊的事体，《语丝》的朋友只好用此做充分表示其“私论”、“私见”的机关。这是第一点。第二，我们绝对要打破“学者尊

严”的脸孔，因为我们相信真理是第一，学者尊严不尊严是不相干的事。即以骂人一端而论，只要讲题目对象有没有该骂的性质，不必问骂者尊严不尊严，等要派代表赴赛会时再挑一个面孔尊严的不迟。数月前曾经拜读某名流批评近来论坛的肤浅鄙薄或者就是指没有学者态度的言论。个人觉得学者态度与“绝不生气”的中庸主义是分不清楚的。

我们应否骂人？

Taine 曾经问得好，倘是我们发现吾侪同类中有一条“鳄鱼”(此乃得恩的“鳄鱼”，广义的；非吴稚晖的“鳄鱼”，狭义的)，历史家的责任是不是要单取学者科学的态度来充分描写颂扬它，还是要不要下一个评判，要不要骂它？个人以为骂人不骂人全在其人。(一) 有没有感觉非骂不可的神感，(二) 敢不敢骂。因为大家公认，骂本有相当的用处，世界绝没有人不承认奸臣是该骂的，或者不承认背义弃信忘恩负义的朋友，不贞之妇，不孝之子是该骂的，但是我们觉得骂不贞操的思想家，似乎比骂不贞操的妇女更加重要，所以唯一的问题是该骂之范围与定义而已。有人觉得段祺瑞、章士钊该骂，有的便觉得他们情有可原。此见仁见智，本不能相迫。若以为章士钊很好，段祺瑞很好，也就让他很好。大概所以不骂的人，原因都是因为他们觉得样样都很好很满意的。我曾经同一位留学生谈话，那时在曹锟时代，因顺便讲到我们还得革命一次，忽然被他吓了一跳，因为他很生气的说：“What! a third revolution?”这个

What！真使我吓得非同小可。这位留学生不用说的，他已有小孩、包车及部里好些个差事了，虽然他刚回来是很有用似的。这回同他又谈到段祺瑞，说起一些不敬的话，也弄得他不大肯回答我。所以骂与不骂全在其人，愈有锐敏的思想的人，他以为该骂的对象愈多，有感到骂人的神感的人，自然也同时感到骂人的神圣。自有史以来，有重要影响于思想界的人都有骂人的本能及感觉其神圣。当耶稣大闹耶路撒冷圣殿怒鞭〇〇〇时，简直与鲁智深大闹瓦官寺一样，并没有什么学者态度可言。所以尼采不得不骂德人，萧伯纳不得不骂英人，鲁迅不得不骂东方文明，吴稚晖不得不骂野蛮文学，这都是因为其感觉之锐敏迥异常人所致，所以骂人之重要及难能可贵也就不用说了。若有人以为吴稚晖骂章士钊便是失了学者尊严，吴稚晖只能回答：谁要你的野蛮学者的尊严！这也是可与以上所说偏见之重要的话联合起来，凡有独立思想，有诚意私见的人都免不了多少要涉及骂人。我们若读过 H. G. Wells，Shaw，Mark Twain 骂人的文章也就知道骂人之难能可贵。他们那种一动起气来所做的文章，读起来真可使我们生起勇气，并不像学者所做无人气的文章一样。所以我说，骂人本无妨，只要骂的妙。何况以功能言之，有艺术的骂比无生气的批评效力大得多。即以文学革命而言，虽然是胡适之平心静气理论之功，也未始非陈独秀“四十二生的大炮”及钱玄同谩骂“选学妖孽与桐城谬种”以与十八妖魔宣战之力。由是观之，骂人之可以已明矣。

费 厄 泼 赖

所以说第一只是没有感觉骂人之必要，第二是不敢骂人，这两种是不骂人之至因，与学者态度无涉，除非学者都是一些甄无畏、蒋士都（真无味，僵似土）先生（外国语所谓 Professor Dryasdust）。所以要骂不骂似在于人，只要骂的有艺术勿太粗笨，此外于《语丝》并不应有何条件限制。再有一件就是岂明所谓“费厄泼赖”。此种“费厄泼赖”精神在中国最不易得，我们也只好努力鼓励。中国“泼赖”的精神就很少，更谈不到“费厄”，惟有时所谓不肯“下井投石”即带有此义。骂人的人却不可没有这一样的条件，能骂人，也须能挨骂。且对于失败者不应再施攻击，因为我们所攻击的在于思想非在人。以今日之段祺瑞、章士钊为例，我们便不应再攻击其个人。即使仪哥儿，我们一闻他有了痨病，倘有《语丝》的朋友要写一封公开的信慰问他，我也是很赞成的。最可厌的 Kipling，昨天看见他有肺膜发炎之症，我们还是希望他能早日痊愈。大概中国人的“忠厚”就略有费厄泼赖之意，惟费厄泼赖决不能以“忠厚”二字了结他。此种健全的作战精神，是“人”应有的与暗放冷箭的鬼魅伎俩完全不同，大概是健全民族的一种天然现象，不可不积极提倡。

这篇东西刚写完送到小峰那里去，看见第五十六期的《语丝》刚出来（因为这期稿子来得迟的缘故）。里头看见鲁迅一篇《并非闲话》，有一段话正足以表映这篇所说的关于偏见与偏心

一点，免不了要加说两句。鲁先生（姑作鲁先生）说：这两三年来，无名作家何尝没有胜于较有名的作者的作品，（亚孟——记者插说道）只是谁也不去理会他，“任他自生自灭”。因此他曾经有一个提议，谓应有人搜集了这些小作品出一集本介绍于世。这是一个好不过的意思。但是鲁先生又说：因他是偏心的，评是非时他总觉得他的熟人对，读作品是异己者的手腕大概不高明。所以也不集了，因为他不做那样东西：法官，批评家。我想选文这一点尤可证明人之不可无偏见，偏见乃是人真正自己的思想，偏见（即鲁先生之所谓“偏心”）乃可以代表自己，所谓公允之评实不过足以代表他人及他人的时髦。倘是我们能看得到一本诗及小说选是代表鲁先生或无论何人据他的“偏心”实在所好的（不必有什么理由）——这本诗集，当可名之为《无名作家的诗集》——这样的一本，必更有实在的价值，比起现在流行的什么白话文选、白话诗选，不管作品如何只管作者有享盛名，有出过文集的必照例收容，若不知名的照例淘汰。比起这样文集岂不是于文学界上更有贡献？又岂明文中所谓不“打落水狗”及“平地上追赶猢狲，也有点无聊、卑劣，虽然我不是绅士，却也有我的体统与身分”，也正足以补充“费厄泼赖”的意义。“费厄泼赖”原来是岂明的意思。

十四，十二，八日

（《语丝》第57期，1925年12月14日）

论骂人之难

这篇小文本是为《国民新报》副刊而作的，并且已在十二月十九日该副刊上发表。现在因为它所讨论的是接续补充《语丝》五十七期《论语丝文体》的话，似乎也应该在此地登载一次，而且里头关于"《语丝》尽是 土匪"一层的话似乎也应该介绍给爱读《语丝》的诸位朋友。题目上的"难"字是做"难能可贵"讲。

在《语丝》的第五十七期，因为谈《语丝》文体的问题，我曾提起学者尊严之要不得，顺便讲到我们应否骂人问题，我想不妨在此地再说几句补充我的意思。在那篇文里，我的意思是世界上本免不了有骂及被骂的事件，譬如不贞操的妇人恐怕大家是承认该骂的，若是有人骂她，我们不但不觉得骂之者之失了尊严，并且要赞扬其人的热心风化。可见得唯一的问题是所谓该骂之范围与定义而已。普通铺子掌柜的以为不贞操的妇人该骂，我们却觉得不贞操的思想家更有被骂之必要。各人所信为该骂的对象不同，并且有时同一个人，可以因时间不同，所骂的对象也就变迁。张奚若去年是骂段祺瑞，今年便有如许酸辣的文章发表，胡适之刚从美国回来似乎也是轰轰烈烈的骂商务印书馆。有时候我们觉得，骂人正是保持学者自身的尊严，不

骂人时才真正丢尽了学者的人格。大家见仁见智，各行其是，不必相强。

至于学者态度，我想：骂人未必即是失了学者态度，倒是恭维人时才可引起人格怀疑，这一点也要请“学者”注意。章士钊几句“幸托执政福庇合家大小无恙”及那篇《减膳》呈文也就把学者的人格送尽了。华北大学诸君子不曾骂人，正是因为他们对执政的谦恭，并不使我十分起敬，但是由他们方面却正以为谦恭于执政是学者态度，肆口谩骂者正是一号流氓。由此我们更明白（如十四日“京副”上冯文炳所说），还是我们的不干净为干净，“我们的不干净也是干净，否则世上到那里去找干净！”（《从牙齿念到胡须》一文）所以有人说《语丝》社尽是土匪，《猛进》社尽是傻子（这是由旭生口里传来的，惟愚意以为未尝不可调转过来，其实都不相干，或者大家以土匪资格而兼傻子，利益均沾，也可以）。这也是极可相贺的事体，可喜我们不曾沦入学者团。

我觉得论尊严，惟看那人有没有尊严思想而已。若肚子里空无一物，惟每次有青年学子运动必摆出其绅士之臭架子来说些风凉话，照例的称赞几句，又照例的挖苦几句，其挖苦及其称赞（所谓“夸奖”，其实谁要他来“夸奖”），都是因为绅士自己的面子关系，只因为他是“论坛的权威”，不能不照例来让他批评一下，并不是有什么非说不可的话，或者有什么特见。掇拾了两极端的意见，折中一下，借为己有，由是有什么“公论”出现了，而这主持公论的报，介乎守旧派与革命派之间，招得的可以，斡旋的可以，由是又可“巍然独立乎天地之间”了。什么不应该暴动了，不应当烧《晨报》馆了，罢课是暂时了，赶

紧读书预备将来做民国有用人物了——谁不知道那些垃圾桶拉出来的老货色。一人若没有独立精锐的思想，单要说些小学生听过的话，并不觉得尊严到怎么样。我在《语丝》五十七期已经说过，真理是第一。学者的尊严不尊严都是不大相干的事。我们对于言论界的唯一希望是，作者有没有非说不可的话，能不能诚意的表现出来，其他什么“主持公论”、“公允批评”这种无聊的勾当，却可放在脑后。倘是一人说来说去还是一些空泛无聊无诚意的东西，任你如何平心静气，也是尊严不起来。难道婊子穿上一品夫人制服便不是婊子吗？

还有一层，我们须明白的，就是学者并不一定不骂人，到了他感觉其有骂人之必要时，却也大言不惭的一样的泼皮骨相显露出来。所以说学者一定不骂人也是不确的。丁文江到了要骂知识阶级时，倒也爽快老实不客气；梁启超对于爱国青年也会加以“傻小子”的尊号。可见得学者不骂人是谎话，事实上只有学者骂来骂去骂不到执政身上而已。这或者就是学者态度的真解释。

（《语丝》第59期，1925年12月28日）

译莪默诗五首

译诗事应偶然随兴而作。我所译的莪默诗却是零零碎碎这儿一篇那儿一篇的，觉得不可勉强，也无须勉强。若要把他一百零几首全部译出来，必定顶少一半是无聊的译品——而且我实在没有那个胆量。现选我译的几首刊登出来，希望能够引起人家也将他们零零碎碎这儿一首那儿一首的译文公布出来，积渐可以得几篇可以读得的莪默译文。但是我也希望这位莪默先生不因此受新文人的这里一刀那里一刀，戕贼毁伤的不复留固有面目，终至于无形中被我们暗杀——那就我们的罪过重了。迩时恐怕虽然我们要取大白酬地赏莪默，莪默或者因为看见我们的妙文，早已立意不喝酒了。

再有一样须声明。这几首所译的有几个地方未免放诞些，并不是什么高明的模范译文，于忠实方面有顾不到之处，请大家不要效尤。也许说这简直不是莪默也可以，其实无论如何译得好，也只是 Fitzgerald。要达意与忠实都做到，当“有待于来者”，于我只能放诞放诞而已，不是不想忠实，实是没有法子。也许译诗非放诞些不可。

七（章数依第四版）

来，在这春日和风里斟个满大杯，
把岸然道貌的空架子一齐都丢开。
时光的鸟已鼓翼前去了，
而这鸟并没有很长的路可以飞。

Come, fill the cup, and in the fire of spring
Your Winter-garment of Repentance fling.
The Bird of Time has but a little way
To flutter-and the bird is on the wing.

八

不管你在巴比伦或在奈沙不，
不管你的杯是甜还是苦，
生命的花正在一瓣一瓣的往下儿落，
生命的酒正在一滴一滴的往外儿流。

Whether at Naishapua or Babylon,
Whether the cp with sweet or bitter iun.
The Wine of Life keeps oozing drop by drop,
The Leaves of Life keep falling one by one.

十五

无论是那些守财如命吝啬的老太太，
或者是那些挥金似土慷慨的少奶奶，
都不能变成个甚么香土堆，
瘗埋后还有人愿意挖他出来。

And those who husbanded the Golden grain,
And those who flung it to the winds like raindrop
Alike to no such aureate earth are turn
As, buried ones, Men want dug up again.

十六

世上的富贵荣华像雾化烟消，
或者一霎时果能如愿了，
像沙漠肮脏面上的一点白雪，
灿烂了一刻——两刻——完了。
The Worldly Hope men set their Hearts npon
Turns Ashes-or it prospers; and anon,
Like sonw upon the Desert's dusty Face,
Lighting a little hour or two-is gone.

五十五

朋友们啊！你们都知道，
我这回续弦如何的热闹；
把老年不妊的理智离婚，
请那位葡萄小姐上喜轿。
You know, my Friends, with what a brave Carouse
I make a second marriage in my house,
Divorced old barren Reason from my Bed
And the took Daughte of the Vine to Spouse

（《语丝》第66期，1926年6月15日）

答《对于译莪默诗底商榷》[1]

（一）

对于译莪默诗底商榷

采 真

语堂先生在本刊六十六期发表了五首译莪默底诗，附有二段序言，对他自己译文底辩解是："有几个地方未免放诞些，并不是什么高明的模范译，于忠实方面有顾不到之处，请大家不要效尤。"我将译文同原文对照着看了几遍之后，觉得有几个地方，确是于忠实方面并未顾到；虽然经林先生事先声明，但我却以为未免过于放诞了。我自然不是要有那种不可实现的"中庸"底主张，既别太活，又别太死，不过我以为诗中底原意，得保存的且保存，译诗者得不加添花样就莫加添花样：在这样底限度之内，再按着音律底关系，斟酌字句底损益，"游刃有余"，

① 题目为编者所加。

虽不敢必，蛛丝马迹，则庶乎可寻矣。现在将我所见到底几点列举出来，还希望林先生及读者不客气地赐教。

（一）第一首底前两行，原文是：

Come fill the cup, and in the fire of spring, Your Winter-garment of Repentence fling 译文是："来在这春日和风里斟个满大杯，把岸然道貌的空架子一齐都丢开。"（为节省"地盘"起见，恕不分行抄）原文底 And in the fire of spring 应该同第二行译在一起，因为 cup 之后，有个 comma 同 and，在 spring 之后并没有 comma，这或者是因为林先生疏忽之故。况且 the fire of spring 是与 Winter-garment of Repentence 对比底，更不应将它们分开，致减少对比的效力。大概莪默是不信有神的，因为他有两行诗说：

Lift not your hands to It（指 Sky）for help for It as impotently moves as you or I

所以他当然不赞成忏悔了。因此我猜想——只是猜想而已——莪默把忏悔看做无生气底冬天一样，于是他用了这么一个"忏悔底冬衣"底 figure of speech。或者 Winter-garment 另有出处，因为手头无书可查，只好假装不知而已。现在将我底"死译"抄在下面：

来呵，请将这个酒杯斟满，
在阳春底蓬勃里将忏悔底冬衣弃捐。
"时光之鸟"本没有多路可飞，
——而它已在张翼向前。

（二）第三首底前两行，原文：

And those who husbanded the golden grain,

And those who flung it to the wind like vain,

林先生底译文“无论是那些守财如命吝啬的老太太，或者是那些挥金似土慷慨的少奶奶，”我以为这未免花样太加多了。郭沫若先生译 grain 为谷，我也不敢赞同，或者不如就译为粒，极言其一点点的金钱底意思，与第二行底“雨”相对照。这么一解释，似乎就有些穿凿了。我底“板译”是：

有些人节省金粒，

有些人将它浪费如雨，

他们都不能变做金砖，

像曾经埋藏了底，又被人掘起。

（三）第四首底前两行，原文是

The Worldy Hope men set their hearts upon,

Turn ashes-or it prospers and an on,

译文是：“世上的富贵荣华像雾化烟消，或者一霎时果能如愿了，”林先生把几个重要的字 men Set theirhearts upon 底意思给丢掉了，这实在是可惜。原来诗中可译底与比较着容易译底，只有“意思”而已，诗底声调与字里行间底暗示力都是难于捉摸底，若并“意思”而不译，那不过一种改译，或是“印象译”罢了。我底“呆译”是：

人们所系念底尘世底希望，

变成灰烬，或是如愿以偿；
不久，像沙漠垢面上底白云，
不过一两时底闪烁旋即消亡。

Fitzgerald 底英译，是我爱读底英文诗中之一本。在林先生所译底五首外，我自己觉得尚有十几首可译。不过此刻因为新年，东颠西跑，不能安心试译。上边三首"续貂"的死译，板译，呆译，还是除夕译底。即此就不免有投机之嫌了，其余底只好留待他日心闲底时候，一壁喝着葡萄酒，一壁再译罢。

二月十五日

（二）

读了张君一文，看见张君对莪默的热诚，我非常高兴；又见了张君自己的译文，更使我欣慰。所不满意的，就是张君把我看的太认真，总是不相信我声明的话，所译的五首实是放诞之游戏作品而已，我早已声明过，要忠实与达意都做到，"须有待于来者"，在我只能放诞放诞而已。兹承张君诚恳的指导，倒使我十分难堪。男人做文章比如女人生小孩一样，生个聪明伶俐的婴儿，固然得意，生个昏庸愚顽的东西，也还是一例钟爱。如果有时候既不受精，又未怀过胎，也只好是妖怪，甚至于"下蛋"而已。张君一定要把蛋当做小孩看待，这自然使做母亲的人格外难以为情了。所以前既声明，这只是偶然游戏之作，与天下之盛衰，道德之显晦，并没有什么多大关系，现在恐怕张先生不相信，再郑重的声明，把该译文的成分，分析如左：

林玉堂	65%
Fitzgerald	25%
我默	10%
	————
合共	100%

倘是大家以为放诞的特别，便此后仍可依法泡制（横竖Croce早已说过，凡艺术的作品，都不可翻，而且凡翻译都是重新的创造），但是如果大家以为此风断不可长，将来只好努力于忠实方面而已。

大概每回翻译，必有人说你的comma遗掉了，或者某字未译出，这些该去该删的地方，都要因个人的主观而不同，讨论是无益的。最有益的是各人努力，能因其兴感的不同，表现出来，贡献读者，自然逐渐有好成绩，并且可认为肯做诗的极好练习。我很希望张君能努力接续的多译几首，至于略可松动的地方，不必拘泥过甚。

语　堂

（《语丝》68期，1926年3月1日）

《英语备考》之荒谬

前天因为替学生买书，跑到书铺里去找些学生浅近的自修书，因而发现了有《英语备考》这么样荒谬的一本书。这书的“编纂者”并不著名氏，据书后只作“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大概因书中各部系由他书集合而成，不便说谁是编纂者。里头有一章，题目为《读音之普通错误》通共不过四页，然就四页中荒谬绝伦之处不只两打。我以为这很能代表一班中国习英文而未习英音学者对于英人读音荒谬之见解。果使学生跟从这短短四页的宝训去读音，则其读音之结果，早可以料想到了。

中国学生于英文读音上每受了拼音之欺愚，因而大上其当而大吃其亏，结果是庸人自扰，外人讲话时所绝对不对的音，我乃自以为是读音正轨，所以说什么外国话太难了，舌头强硬学不来等等固谦的话。故外人说 haf-pasten 或 ha-ten（减 ltf），中国学生必定要说 half-past-ten，外人说 Chrismas（减），中国学生必定要说 Chr-s-t-mas，外人说 jus-saozyon-pleaz las-night，（参见 Jespersen Elemen; arbuch der Phonetik 11. 8）中国学生必定要在 S 的后头加一个明确的 t。其余若 Common，London 的尾音亦一律读如 on 字之音。相信拼音及字形而不肯严密观察西人实在口音的习惯，此乃普通读音之所以错误，亦即我们今

日之所以有这四页《读音之普通错误》。

学生所以不明白这一点道理：(一) 就是因为没有听到正确口音的机会。(二) 就是有这么荒谬的书来做他们读音的指导(字典亦其一端)。

商务的英文字典注音之荒谬是我几年前已经发现的。例如，很通用一本《袖珍英汉辞林》more，gory 都注长 O，这是念一年英文的人也知道不对的（只要他口音正），所以学生念 more，glory 作长 O 音，我们并不能怪他们。这并不是因为这字典上没有表那正音的符号。又如 please，pleasure 二字之 S 音，完全不同（Z，zh），乃同注以代表 Z 之符号。assume，assure 之 S 亦大不同（S，sh），该字典亦混为一谈，惟于 Sure 字下却知道分出另注 (Sh) 音。Question 注为 chun 惟 christian 不注。Posture figure 皆作长 M，今日此音已非文人及普通社会所有，普通盖作 cher ger（或-gyer），以此种字典给学生不啻教他们在英文会话上做笑柄。

总而言之，寻常学生理想中所要的英文的读音是死的，板滞的，抽象的，守古的读音；不是活的，有变化的，根据观察的，通行的读音。这一部分就是因为相信字典之故。相信受过发音学洗礼，肯表出实在通行之音的字典若《袖珍牛津字典》、《简明牛津字典》尚可不致差谬，惟于各字在语中之变化不能穷其底蕴而已，但是相信老学究式的标音字典，则其遗误无穷。若《袖珍英汉辞林》及《英语备考》皆系误人家子弟老学究式之注音也。例如《英语备考》谓 Perhaps 读若 P′ raps 之读法切宜避免，则无异于教中国学生勿读西人自己常用之音。此无他，本着老学究式的读音观念，而又不肯根据事实的观察，及未受发

音学之洗礼也。此何异于教外人说京话，不让说“甚 mer”，必教他念“甚 mo”，不让说“姑娘”去声“丫透”，而必教他念“姑娘”下平“丫头”。

《英语备考》的胡闹就胡闹在这一点，但是他却胡闹的特别。差不多发音学所承认的事都被他一笔勾销了。《发音学字典》(Daniel Jones, An English Pronouncing dictionary)，字典学之先进家 Pocket Oxford Dictionary,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等所注的读音差不多全被商务印书馆的英文编辑所否认了，这是怎么重大的事件！

We must carefully avoid the tendency to substitute if or a in the following rerminationeage, -am, -ate, We must say savage, captain, moderate and not savige, captin, moder it"

实际上凡-age 尾音大半都是念为短 i 之 ige，故 villiage, savage, marriage, carriage，据 Jone 及《简明牛津字典》及一切我看过的国际音标都是注为-ij 之音，如 villij. savage 自然应念为 savige, captain 应念为 captin(见《袖珍牛津字典》), moderate 应念为 moderit（即轻读的短 i)，无论那一本发音学的书都是一样注法。

商务编译是不是在这种地方叫人家念长 acaptain, savage, marraige?

一样的荒谬：sigular, neccssary 念为 singuler, necessary，据那本书也是错的，虽然所有的字书注明这种轻音的 ar 都是照 er（国际音标之读法，是一种不明了的中音。据《英语备考》大家应念为 singulah necessary 了)。

凡-ed 尾音念出时都是轻音的短 i（比寻常的短 i 略宽)，国

际音标一律作 id′，但是据《英语备考》又都错了。

最可恶的就是-el，-il，-ent，on-om 等字尾之 e，i，o 都得照念。的例是 model fossil，Vilolent，presento。《简明牛津字典》明白标明 model 是念-dl，fossil 是念-sl。在这种地方我们可以看出著者简直不知其所语为何物，于此数字尚有抱残守缺不知何处得来的观念。我们现在明白了：学生之念 common，cotton，London 之末音为 on 字音原来是有所据而然的！倘是念为 cumncotn，Londn 自然应该打手心，而 mothermoney 自然更应念为 mother money 而非 muther，muny 了。Ignorance，temperance 据以上 neces sahry 亦当作 ignorance temperance 而不作 ignorence，temperence 了！

到底 model，fossil，violent. present 编译诸君以为如何念法我现在还不明了。大概还在那边做相信 e i c 拼音的迷梦吧！就这几点已足见是书之荒谬绝伦不足为法了。

《英语备考》一册，定价大洋壹元贰角。

（商务编纂，及发行）

《袖珍英汉辞林》一册定价大洋壹元五角

（民国四年二月出版，八年二月八版，现在当在十五版以上。谢洪赉等编，商务发行。）

《袖珍牛津字典》一册，定价三先令六便士约华银大洋壹元八角。（英国牛津大学出版）

四月六日

（《语丝》第 74 期，1922 年 4 月 12 日）

哈第论死生与上帝

(一)

小峰先生嘱我做一篇关于哈第老翁的文章。哈第之死我是已知道，并且于他死后几天，看见上海某报，有论及哈氏的生平及著作，因此知道哈第 Jude the Obscure 一书，已有中文译名，叫做《难解的裘特》。后来才知道此译名系本郑氏的《文学大纲》。所以哈第之死，可以说是我初认识《文学大纲》的因缘。理合记之于此。

哈第的死于他原不过是这么一回事，因为他的墓志铭自己早已做好：

我本不爱惜人生；人生爱惜我，
所以我也对他负一点恩义。
他现在说："停住，你的磨换得这些面粉，
于你这样不愿意的人也已够了。
我辞退你——不过你该记得，
你并未曾要求过高的酬劳，

也并未曾向我作过奢的期望。”

这是哈第对于人生素来的态度，——无所用其爱惜，留恋，因为本来就没有什么奢望。也许在我们看来，哈第这样努力，不应算为一“不愿意”的工人；也许我们可说“人生”之待哈第不薄。但是这种对人生冷眼严肃寡爱的态度，的确是哈第思想中之第一要点。而且哈第是替他所认识的人类着想。就使替自身着想，他虽得了比较优越的待遇，也不过如磨工出苦力，换点面粉充饥，代替工钱，本也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宇宙奇观，神异美景，可以使蠕蠕而动之众生，饮水思源，歌颂天老爷的功德。

泰戈尔的什么花喏鸟喏，饥饿的石头喏，新月喏，我都不懂，因为生性如此，无法补救。但是哈第翁此种的观察人生，个人倒觉有趣，或者是哈第翁惟一有趣的方面。至少在我个人是如此。

（二）

以中国人来鉴赏 Wessex Novels，个人以为并不十分容易。自然大家说好，一定是好的了，不过英人之所以称赞哈第 Wessex Novels，在我们缺少同样背景，不认识 Wessex 风土人物的中国人，能否看到同样的好处，感觉其维妙维肖，领会其逼真，赞赏其绝技，个人颇觉怀疑。哈第描写 Wessex 乡下人的腔调口吻至少在我是完全白费。其可惜与不懂苏州话者看《九尾龟》相同，虽然说大家说好，便一定好。大概 Local colour（本地风光

色泽）正得力处，正是外人最容易忽略的地方。因为亚里士多特所谓“认识的愉快”(Pleasure of recognition) 完全不能适用，既不懂其原物之形状，何所谓“认识”？所以在英文小说中，我认为有几篇白看，等于糟蹋在我身上（因为不懂西人所以赞叹不已之故），如 Middle march 与 Henry Esmond 二书便是，其原因与 The Return of the Native 只受我一半的欣赏相同。

（三）

哈第以为造物与人类恶作剧，这是他五六十年间著作中惟一的大题目，简直可谓哈第生平的著述受此观念所“迷住”。这在哈第的书名或篇名已可看出：如《人生的小恶作剧》(Life's Little Ironies),《世态讽诗》(Satires of Circumstances),《时间的笑柄》(Time' s Laughing-Stocks)。有时我们觉得，是哈第与他创作的人物太恶作剧。凡是好人，却要遭遇厄运。Tess 是一个“忠实描写出来的纯洁的妇人”(A pure woman, faithfully presented)，但是 Tess 终须堕落而且终须上绞刑台，死于黑旗之下。这已出于寻常作者所忍为，但哈第偏要于她的绞刑架下描写 Angel Clare 与 Liza-lu 一对携手的人影。偃蹇不遇，落泊无成，《晦运的裘特》(即《文学大纲》的《难解的裘特》) 却是一个极力想做人的理想家，因色欲而堕落，因堕落而终于杀子。所以 Quiller-Couch 说《裘特》一书的教训，如果有教训，便是：

“凡人类高尚的志愿大半为肉欲所蔽，而且那肉欲就是女人。”

哈第每因要与他创作的人物恶弄一下，不惜借用太不凑巧

的奇缘，来做故事的转机，以致伤其艺术。这是许多读者公有的批评。所以 George Meridith 读 Tess 上半部，极感其魔力，到下半部觉其笔力转弱，因为作者要急转直下，完成他预定的恶剧。“从 Alec 的手中，跑到（我想）颈似莲花的 Clare 的怀抱，又由此而至悬尸飘播空际的黑旗下，这位 Tess 已成了一个模糊若雾的污点（A smudge in vapour）——本来我觉得她如何的逼真。”大概读哈第的小说，上半部愈明畅快意，愈可知其中部将有不凑巧的转局，愈可知将有造物玩弄人的把戏。

（四）

哈第对于人生的悲戏，曾有一种愤怒的感慨，略与莪默相同：

Has some vast imbecility。
Mighty to build and bend，
But impotent to tend，
Framed us in jest，and left us to hazardry?
(是否有某伟大的蠢汉，
有抟造化合之万能，
但毫无管顾的能力，
于玩戏中造成我们，让我们去漂泊流连?)

Or come we of an Automaton，
Unconcious of our pains? ……

Or are we live remains
Of Godhead dying downwards, brain and eye now gone?
(还是我们出于一自动机，这位
完全不觉我们的痛苦？……
还是我们是已经丧脑失明
衰老将死的上帝尚活的遗体?)

Or is it that some high Plan besides。
As yet not understood,
Of Evil stormed by Good,
We the Forlorn Hope over which achievement strides?)
(还是有我们未明的计划，
善与恶正在作战，
而我们是最后“成功”
所必踏过的“放弃的希望”?)

(五)

哈第对于未生的贫儿曾有这样的几句警告：

Breathe not, hid heart; cease silently,
And though thy birth-hour beckons thee,
　　Sleep the long sleep:

The Doomsters heap
Travails and teens (round us here,
And Time-wraiths turn our song singings into fear。
(看不见的心啊，不要呼吸：静默的停止，
而且虽然诞辰向你点首招呼，
睡你的长觉：
司人生者
以烦脑与忧虑包围我们，
时间的魂将我们的歌唱变成恐怖。)

Hark how the peoples Surge and sigh,
And laughters fail, and greetings die:
Hopes dwindle; yea
Faiths waste away,
Affections and enthusiasms numb;
Thou canst not mend these things if thou dost come。
(听啊，众生如何的拥挤与嗟叹，
笑声如何消灭，欢呼声如何沉没：
希望逐渐减少，
信仰逐渐消磨，
爱情与热诚逐渐的麻木；
如果你来，你也对此无所补救。)

看他叙述 Durbey Field 一家六个小孩的命运，含着多少的愤慨：

这些幼稚的灵魂都是 Durbey Field 船上的搭客——他们的快乐、健康、生存，全靠两个大人。如果这两位家长愿意驶入困迫、灾难、饥饿、疾病、堕落与死，这些关在舱底的囚犯也须得与他们同道。——六个懦弱的东西，他们出世时，并未曾有人问过他们是否愿意依照何种条件来生活，更说不到依照生在 Durbey field 一家这种苛刻的条件。我颇想知道那位诗家（他的哲学近世称为精深，如他诗歌一样的飘逸）有何所凭藉而说“自然”有“神怪的计划”。

(六)

自然这种对人生的观感，也有人不悦，因为与他们舒适的生活相抵触，但是舒适者的人生观未必比哈第这种的愤慨高尚。茫茫的大陆，杳杳的人世，何去何来，死生祸福，疾病烦恼，何所为而然，自古诗人都要愤怒的向造物盘诘一番。我们在以下一首诗，从两个村女相遇于伦敦时的谈话，可看到人生给哈第深刻的悲愤的反感：

“啊，米利亚，我爱的，这回真凑巧
谁想到要在城里遇见你？……
那里来的这些艳服，这样幸福？”
“啊，你岂不知道我已被摧残？”她回答说。

——“当你去时，满身褴褛，无鞋，无袜，
厌倦挖蕃薯及刈野草；
现在你有金亮的手钏及三个鲜色的羽毛！”
“对！我们被摧残时，是这样装饰。”她说。
“我愿意我也有羽毛，一件长拖的艳服，
一个细软的脸皮，可在城里翘首游逛！”
“我爱的——像你这样生疎一个乡下女
还不够资格。你还未被摧残。”她说。

（七）

人生何以如此？如果有上帝，则上帝当为何物？哈第每每嘲笑人们假定上帝必有智慧与谋略的概念。在他的长的叙事诗 The Dynasts，哈第假定有一个统驭万物的上帝，叫做“寓物的意志”(Immanent will)；欧洲大陆几百万的生民，上由拿破仑、奈尔逊，英皇乔治第三，下至喽罗小卒，都是这意志“带皮肉的傀儡”(Hesh-hinged，mannikins)。但是这个意志，并非耶稣教所谓全智全能的上帝。他——上帝——既没有怜爱，又没有计算，既无知觉情感，又无思想逻辑：

My labours—logicless—
You may explain；not I：
Sense-sealed I have wrought，without a guess
That I evolved a consciousness

To ask for reasons why。

（我的工作——没有逻辑——

你们尽管解释；我

在麻木中工作，想不到

我要造成一个知觉

来问我“什么理由?”）

Strange that ephemeral creatures who

By my orderings are,

Should see the shortness of my view,

Use ethic tests I never knew,

Or made provisions for!

（真是奇事，我亲手造的

旦夕生存的动物

要看出我的短见，

用我未曾料到，未曾学到的伦理标准来给我衡量!）

这个意志对他的工作并非十分关怀。他也有打呵欠，打盹的时候，也常要“心不在焉”的统驭这一场把戏。上帝是

像一织绒线者疲倦，发呆，

她的手指无心的作灵敏的动作，

这个意志自有生以来

是这祥心不在焉的编织；而永远要如此编织。

"Like a knitter drowsed
Whose fingers play in skilled unmindfulness,
The will has woven with an absent heed
Since life first was; and ever will so weave。"

所以 Tess 头一次遭难时哈第要问：

她的保卫的天使到那里去了？她所信仰的意旨何在？也许，像狄师派人所讥笑的那个别的神，他正在同人家说话，或是正在追逐，或者正在途上；或是也难说他正在睡觉，永远不会醒回来。

到了 Tess 被绞死时，哈第这样简单的说：

公道已经申明。不朽者的主席（用 Aeschylus 的话）已经耍完他同 Tess 取笑的把戏。

后来 Andrew Lang 批评他这一句。哈第于第二版的序言，引莎士比亚的话说：

我们之于上帝犹如苍蝇之于好玩的小孩，他们打死我们做把戏。

像尼采，哈第知道要问人生有什么意义，是人们一种普通的疾病，因为所以假定人生必有意义，是人们想出来的空想。为什么人生必要有“意义”，宇宙必要有“神怪的计划”，死后必非归于乌有——这些都是人们替上帝假设的，而本来未必存在的问题——这些就是哈第所谓上帝所未学到“伦理的标准”。

这种人们对上帝所发的疑问，文学家或是批评家也常要拿来问哈第。批评家每每要以“悲观主义”的牌子挂在哈第身上，其实哈第也就不知道有什么主义。在 Late Lyrics and Earlier (1922) 的《序言》，他反对人家说他什么主义，因为那些只是“我未曾连串构合过一大套的一时的印象。”他反对人家称他为“悲观者”。他说他的目的是在“真实的探讨，及沿途诚实无假的认识各种现象，希望将来能达到最好的结局；短言之，就是演化的改良论”。他相信人类的慈爱须利用科学的知识，及本所可设想一点自由的意志，将人生的悲苦烦闷减少至最少程度。但是这一点自由意志的设想，依哈第讲，就不容易，因为须待操纵宇宙的势力——有知的或是无知的——得调和均匀时候，而这时候能否常来，我们却无从知道。

十七，二，廿七.

（《语丝》第 4 卷第 11 期，1928 年 3 月 12 日）

给孔祥熙部长的一封公开信

顷阅本日《时事新报》登载贵部长所提议保护山东孔林及各省孔庙业经于八月八日在国府会议议决通过之提案，对于保存古迹一端，自无异议，而文辞中涉及礼教的话，有为愚所不懂者，心诚惶惑，不敢不提出请教高明。想我公出孔门之贵胄（见原案），承显族之宗祧，忧国忧时，以光大先业为职志，为公为私，惟救济青年之是图。文王既殁，文不在兹乎？望能明以教我，去其愚惑，一挽末世狂澜，还我三代遗风，亦辟邪拨乱者义不容辞之一端也。

（一）案中言“一班青年知识薄弱，难保不为共产党徒打倒礼教之邪说所惑”。是否打倒礼教即共产党徒之言论？打倒礼教者是否即共产党徒？此是否孔门世传“古已有之”而似很面熟的思想耶？民国七年新文化运动似乎确系共产党陈独秀先生所提倡，新文化运动是否亦即共产党的玩意，应否明令禁止取缔？

（二）原案“《大学》之言平治，既合于平民政治之真诠”。请以现代逻辑予以解释。理论上？实际上？

（三）原文以西人游历孔庙“拾其片石寸木，携归陈列，以夸珍贵者，足见孔子之伟大人格”——此外尚有孔子人格伟大之证据否？

(四) 孔子除盛饰，儒冠儒服，周游七十二国游说乞贷碰官运外 (如为高昭子家臣欲以通乎齐景公一类事)，先生能于其生平事迹上品性上举一小事证明其私德之有可钦佩处否?(儒者之空洞恭维语除外。)

(五) 专论孔子之人格 (不论其学术) 在孔子后二百年中誉之者多，还是毁之者多? 孔子及儒者给当日社会一班人的印象如何，先生能言其一二乎?

(六) 儒者尊君因而贤君护儒，一班幕僚清客权贵相公思想至今尚未死尽，此中勾结情形先生能一阐扬之否?

(七) 山东孔庙自应保存，各省孔庙保存是否因为他也是"古迹"?

以上数条疑问，谨以小国民资格提出就正，幸赐教焉。

林语堂　十七年八月三十日

〔附孔祥熙提案〕

为提议事。窃维崇拜先知先觉，为人类心理所同；光大而有道德，亦民族精神所寄。查吾国孔子生当周末，本悲天悯人之旨，宏救世觉民之愿，慨然以一身肩道统之大任。其学说实集政治哲学之大成。《大学》之言平治，既合平民政治之真诠；《礼运》之言大同，首标天下为公之正义。是以先总理在日，常口述手写，以诏后人。即外人来华游历者，亦无不梯山航海，以一谒孔林孔庙为荣。甚或有拾其片石寸木，携归陈列，以夸珍贵者，足见孔子之伟大人格。无论中外人士，莫不尊荣而敬礼

之，其所遗留之文物，亦莫不钦仰而宝视之。良以孔子占东方文化史上之重心，历时二千余年，于世界人类之心理，已有深刻之印象。故其一物一事之流传，皆足以为矜式，即皆有保护之价值。况揆之世界崇拜伟人重视遗迹之通例，按诸先总理保存固有道德光大民族精神之垂训，保护孔林孔庙均为吾党今日应有之事。乃近有族人自山东来，言曲阜孔林孔庙颇受骚扰，甚至有没收庙产之谣传。当此革新之际，人心浮动，异说纷乘。一班青年知识薄弱，难保不为共产党徒打倒礼教之邪说所惑。祥熙以孔氏后裔，许身党国，既不敢循私而害公，亦未便避嫌而不言。拟请政府颁发明令，严加保护，并交由内政部妥议保护办法，颁行全国，以正人心，而息邪说。所有提议保护孔子林庙缘由，是否有当，敬候公决。提议人孔祥熙。

（《语丝》第38期，1928年9月17日）

缘 起*

《论语》社同人，鉴于世道日微，人心日危，发了悲天悯人之念，办一刊物，聊抒愚见，以贡献于社会国家。大概其缘起是这样的。我们几位朋友多半是世代书香，自幼子曰诗云弦诵不绝，守家法甚严，道学气也甚深。外客来访，总是给一个正襟危坐，客也都勃如战色。所谈无非仁义礼智，应对无非“岂敢”，“托福”。自揣未尝失礼，不知怎样，慢慢的门前车马稀了。我们无心隐居，迫成隐士，大家讨论，这大概就是古人所谓“养晦”，名士所谓“藏晖”的了。经此几年的修养，料想晦气已经养的不少，晖光也已大有可观；静极思动，颇想在人世上建点事业。无奈黍半少不更事，手腕未灵，托友求事，总是羞答答难于出口；效忠党国，又嫌同志太多；入和尚院，听说僧多粥少；进尼姑庵，又恐尘缘未了。计议良久，都没出路，颇与失意官僚，情景相似。所幸朋友中有的得享祖宗余泽，效法圣人，冬天则狐貉之厚以居，夏天则絺绤必表而出之；至于美术观念，颜色配合，都还风雅，缁衣羔裘，素衣麑裘，黄衣狐裘，

---

* 此文载《论语》创刊号，无署名。从内容和格调看来，似可以断定出自林语堂之手，或由林语堂授意。

红配红，绿配绿，应有尽有。谋事之心，因此也就不大起劲了。其间，也曾有过某大学系主任要来请我们一位执教鞭，那位便问该主任："在此年头，教鞭是教员执的，还是学生执的？"那位主任便从此绝迹不再来了。也曾有过某政府机关来聘友中同志，同志问代表："要不要赴纪念周？做纪念周，静默三分钟是否十足？有否折扣？"由是党代表也不来过问了。

这大概是去年秋间的事。谋事失败，大家不提。在此声明，我们朋友，思仰圣门，故多以洙泗间学之门人做绰号。虽然跡近轻浮，不过一时戏言，实也无伤大雅。例如有闻未之能行者自称"子路"，有乃父好吃羊枣者为"曾子"，居陋巷而不堪其忧者为"颜回"，说话好方人者为"子贡"。大家谋事不成，烟仍要吸。子贡好吃吕宋烟，曾子好吃淡巴菰，宰予昼寝之余，香烟不停口，子路虽不吸烟，烟气亦颇重，过屠门而大嚼故也。至于有子，推己及人，虽不吸烟，家中各种俱备，所以大家乐于奔走有子之门。有子常曰："我虽不吸烟，烟已由我而吸。"由是大家都说有子知礼，并不因其不吸，斥为俗人。闲时大家齐集有子府上，有时相对吸烟，历一小时，不出一语，而大家神游意会，怡然而散。

一天，有子看见烟已由彼而吸的不少，喟然叹曰："吸烟而不做事可乎？譬诸小人，其犹穿窬之盗也与？"颜渊呒然对曰："尝闻之夫子，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弈者乎？为之犹贤乎已！难为了我们饱食终日，无所用心，至三年之久！积三年所食，斐然成章，亦可以庶几也矣乎？"子路亦曰："尝闻之夫子，年四十而见恶焉，其终也已！"于是大家决定办报，以尽人道，而销烟账。

惜其时子路之岳母尚在，子路以办报请，岳母不从。事遂寝。

今年七月，子路的岳母死。于是大家齐立曰："山梁雌雉，时哉！时哉！"三嗅而作，作《论语》。

× × ×

大概办报的消息传出之第二天，就有友人来访。我们依例各序宾主让坐之余，大家端容正色肃肃穆穆的谈起来。友人便问：

"吾兄为什么要办报？敢问宣传什么主义？"

"没有！没有！"我连忙的拱手回答。

友人怕我未曾听懂，又进一步问：

"诸位办报，持什么主张？"

"岂敢！岂敢！"是我固谦的回答。

其时朋友有点慌张起来了。"诸位办报应该有个立场呵！敢问你们站在什么立场上？"

"请坐！请坐！"我仍旧很和气的答他。于是那位朋友，不知怎样，竟悻悻然扬袂而去了。

第三天，又有一位朋友投刺来访．也是听到办报的消息，也是来寻根究底的。"好吧，请见。一办报，此身已非己有的了。我已许身于社会与国家了。"我对听差的说。这位朋友，看来更加孟浪。寒暄之下，那位朋友很唐突的问：

"你们钱那里来的？是孙是胡？是汪公？是蒋公？"

"不知道。"我说。

"怎么不知道？"

"委实不知道。"我回答。

“未必然吧！”朋友摇头的说，“四者之中，必有其一。”言下颇有“齐天大圣跳不出如来五老峰下之意。

“都不是。”

“怪事！怪事！”那位朋友说。

“我们很有钱，难道凡有钱便是怪事吗？”

“那末，钱那里来的？怎么不知道？”

“钱是由我们同人中一位高门鼎贵的友人来的。我们但知他豪爽，至于他这钱那里来的，我们怎知道？而且羊毛出在羊身上，将来这钱要看读者出的，读者这钱那里来的，我们更不敢穷究了。”

到此，那位虽然大失所望，悻悻然见于其面，遂无话可说了。

沉默良久，朋友又发问：

“你们为什么要办报？”

“不知道。”我说。

“又是一个不知道！怎么说？”

“我们同人，不知怎样，忽然高兴起来，想要办报，所以叫做不知道。”

“凡人做事，都应该有个理由。岂可做事，而自己莫名其妙？”

“凡人想做的事，都应有个理由。”我更正的说，“实做的事，都是本人莫名其妙。譬如某人成巨公，某人成名将，他们知其所以吗？世事类多如此，何必向天追究。比如青年择业，年少气盛，都抱有三军可以夺帅，匹夫不可夺志之雄心。乳臭未干，便拿定主意，我要学矿学工程，我要做牙科博士。及至学成，也许牙医做有名知县，矿师成模范校长，报馆主笔忽然经理煤炭，回国领事改办公共卫生，当其呱呱堕地时，何尝敢做这种打算？

凡事，其来也茫然，其去也兀突，我们阅历所见，无非类此。不但男子择业，我们办报，不甚了了，就是女子择婿，也是大多茫然。倘是花前月下，女子问天："我某女士呵，何以偏遇某先生？"有谁答得出？大概最后决定，都是看看自己年纪，算算自家前途，在几个无甚足取的青年中，择肥而噬，碰碰造化，托以终身罢了。若要过于认真，便遇痴汉，这也是你我所亲验得来的了。当今女子，从小就做起美满姻缘的梦，留下祸苗。须知世上那有这许多品德才貌兼全的人，可以供她称心满意？因此做起亲来，"良人"不够分配；"良人"不够分配，乃多半事与愿违；事与愿违，婚姻乃多破裂。这就是你们一班好讲理由，理想，主义，主张的人的罪。办报也是因缘际会，有人肯执笔，有人肯拿钱，由是这报就"应运"而生了。

"那末，你们办这报的因缘际会，际什么会呢？"

"你真要知道？"

"我真要知道？"

"因为我们同人中有一位的岳母死了。"我据实的奉告。

但是这回因为我太老实，由是又开罪了那位朋友。他便怏怏不乐，认为一无所获，废然而返了。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论语社同人戒条[*]

一、不反革命。

二、不评论我们看不起的人，但我们所爱护的，要尽量批评（如我们的祖国，现代武人，有希望的作家，及非绝对无望的革命家）。

三、不破口骂人（要谑而不虐，尊国贼为父固不可，名之为王八蛋也不必）。

四、不拿别人的钱，不说他人的话（不为任何方作有津贴的宣传，但可做义务的宣传，甚至反宣传）。

五、不附庸风雅，更不附庸权贵（决不捧旧剧明星，电影明星，交际明星，文艺明星，政治明星，及其他任何明星）。

六、不互相标榜，反对肉麻主义（避免一切如“学者”“诗人”“我的朋友胡适之”等口调）。

七、不做痰迷诗，不登香艳词。

八、不主张公道，只谈老实的私见。

九、不戒癖好（如吸烟，啜茗，看梅，读书等），并不劝人戒烟。

十、不说自己的文章不好。

---

* 该戒条刊于《论语》每期扉页，从内容及格调来看，当出自林语堂手笔。

有驴无人骑

行政院一席甚难坐稳，如一匹笨驴，在驴背的人凶多吉少，一不慎，堪虞陨越。孙哲生骑了几天如坐针毡，赶紧下驴背。汪先生为时局所迫，迫上驴背，初以为有何乐趣，后来鞭策不动，觉得骑驴之乐，也不过尔尔，便也下来，请他人坐。于是由南京跑到上海，由上海跑到庐山，四处揖让，请人上驴座。可是在旁的人，都互相谦让。于、戴二位都表示无骑驴雄兴，于说："监已监不了，行岂行得来？"蔡先生被扰不堪，索性跑到乡下去看月。由是驴座空悬旬余，不得已，宋子文出任艰巨，这驴才算有人骑，还说是暂代汪先生骑驴而已。有人问蒋先生何以不来代劳？原是蒋先生现骑的是一匹白马，他又是精于骑术，驾驭自如，轻驴易马，为计尚在以羊易牛之下。蒋先生智在梁惠王之上，自然不肯以马易之，上徐文长之当。所以我们还是引王梵志的诗劝汪先生多吃点苦，不必灰心，不必扫兴。

诗曰：

他人骑大马，
我独骑驴子！
回顾担柴汉，

心下较些子！

世上比骑驴更苦的差事还多着呢，还是请汪先生勉为其难。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中政会先生未学算法

《时事新报》八月廿八日电："政息，中政会决，公务员薪给办法：（一）不逾百元者发全薪，（二）不逾二百元者九折，（三）不逾三百元者除内二百不折，余一百元八折，（四）不逾四百元者，除内二百元不折，余二百元八折，（五）四百元以上，除二百元不折，余一律六折。"

按普通所得税，收入愈多，扣纳之成分愈大，已成为普通原则。但是如以上办法，不逾百元者固然领到全薪，不逾二百元者九折，而不逾三百者除二百不折，余一百元八折合八十元，共得二百八十元，与原薪相比，三九二百七，尚在九折以上，而不逾四百的人，除二百不折，余二百八折，二八一百六，加二百为三百六十，四九三百六，仍是正正九折，比不逾三百者苦一点，比不逾二百者相同。不逾五百者，二百不折，余三百六折，三六一百八，合二百共得三百八十元，五七三百五，五八四百，这才得七五折有奇。故结果最便宜者为不逾百元职员（十足），其次为三百（九三折），其次为四百（九折），其次为二百（九折），再其次为五百（七六折）。如此这般，衮衮诸公，竟然通过！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牛兰被审

牛兰案，轰动全球。当其绝食时，世界知识阶级十分注意。蔡、杨二先生为表示我国人道主义起见，为之保释，待疗养后再来受审，本为合法手续，外人不察，反谓损失我国司法尊严，真是笑话。但是老实说，牛兰夫妇，牛性实在太强，亏得司法部长罗氏，比牛更顽，自请将以九牛之力，碰他二牛，索性辞职，坚持到底，兜一大圈子，牛才就范。有人问牛兰夫妇，你们是否马克思信徒？牛兰对曰：我姓牛，不姓马。现在牛已穿上鼻子，不知是上诉好。还是请特赦好。人人在问：牛何之？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中大得人

中大学潮发生以来，委员会拟聘李仲揆，胡刚复，或不就，或畏难而退。最后由罗志希为校长。论理罗最适当，因李胡都不是吃校长饭的人，而罗正是吃校长饭的人。有人因傅孟真、罗志希同为北大新潮人物。提起傅来，有子在旁说："孟真冰雪聪明……"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学者会议

上月南京开学者会议，到者多半是前北大教授《现代评论》派人物，如燕树棠等等。他们足足开了十天会议，对于东北问题及中国之经济、实业、交通、教育都有很精到的议论，很长篇的讲演，很完满的议决，很排场的宣言。结果会开完，冰淇淋吃的不少，一群白面书生，联袂坐头等车北上而去。据我们评起来，长衫同志能够联袂来京，畅谈国事，在今日的中国，已算是难得了。若是燕树棠等认为东北政策非决定于皮靴同志，而决定于彼辈，真未免有蚊子钉象鼻之诮，笑倒皮靴同志了。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李石岑善言性与天道

哲学教授李石岑与童女士情变记已轰动报界。李氏哲理的情书披载于九月五日的《时事新报》。闺情与师训，夹杂一起，如回澜锦绣，文情并茂。该情书忽而畅谈“诗同哲理”，忽而喊起“肝儿肉儿”，真可谓善言性与天道了。李氏谓见了童诀绝之信“就倒在‘明耻立信’校门旁边”，甚得奸诱少女者的衣钵真传。由我们看起来，这段情节，只是李、童交换上当而已，都是二人不懂世情所致。其初童单言恋爱，不言婚姻，李信以为真找到一位不吃醋的新女子，便是李上童当。及珠胎暗结，名为童上李当，实则李上童当。朦令堕胎便是童上李当。坠胎之后，在粤签供养费合同则系李上童当。童以为李是学者，可托终身，便是童上童自己的当。李以为童虽一女子，既然知书识礼，便不能“好料理米盐，臧否人物”，是李上李自己的当。而最上当者，为苏州某女士典当衣物供童李在沪挥霍典当旁空上的当。按李氏过去与女人历史，我们诚不欲为李辩护。但是据发表的信看来，童“最留意的是机警，敏捷……到成年不满三个月，用珂罗板拍照送登粤沪各报之类”，则童并非无心思计算的人。这回送登各报，总算成功。而童既知李为一大学教授，李又愿出八十元为童学费，此外又无产儿养育费用，童必迫李月

给一百五十元，这种行为，我们是不敢赞同的。但是天下女子都是写实主义，天性使然，我们并不见怪。世上多少在过甜蜜浪漫生活的男女，还是请大家多研世故，少谈恋爱为是。

（《论语》第 1 期，1932 年 9 月 16 日）

图书评论多幽默

《图书评论》（刘英士主编）第一期已经出版。其《新书鸟瞰》一栏的书评，笔调诙谐，难能可贵。内关于《中国近三百年哲学史》一则，说这几位中国天才作家多享高寿，才有这样成绩，因而有这样感叹：厌世家也应讲卫生，冀多活几年，以宣传其厌世哲学。我们极端赞成这个提议。就如我们论语社，也已拿定主意每期出三万字，一年间发刊洋洋六十万，言劝人缄默，少谈国事。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雨花”幽默文选*

苏格拉底之幽默

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为人温良恭善，口辩而好诙谐。苏妇名 Xantippe 极刁悍，但是苏无论如何受其暄扰，总是处之泰然。苏尝对人说：“娶妻者，所以锻炼德性也。比如一人骑马，马愈刁悍，愈可练习骑术。”有一天，妻又与大闹不休，苏不与计较。将出门，妻愈急，将一瓶凉水灌苏头上。苏神色不动曰：“迅雷之后，必有暴雨。”

翻译趣谈三则

北平清华大学从前有美籍青年女教员某，有一天同一个听差的说：“来，我要你！”听差闻言大异，吓得赶快跑开。一校传为笑谈。但识者知道某教员并不是想诱惑听差，她所说的不

* 题目为编者所加，原文无署名，从文章内容及格调上看，当出自林语堂之手。

过下面这句英语的翻译— “Come，I want you.”

圣约翰大学学生某有一次因为学校要开除他，写了一封信向卜舫济校长求情，内有“Dr. Pott，see the face of Jesus forgive me”及“Dr. Pott your ministerial stomach can sail a boat”之句，实即“看在耶稣的面子，宽恕我”，及“你的宰相肚里好撑船”二句中文之直译也。

赵元任善幽默，尝于新年将其小照赠与友人，并题英文于上曰：“New year brings old face；short words send longthoughts.”二人问此语何解，赵答曰：“此即中文所谓‘新年传旧影，短语寄长思’者是也。”友人闻言莞然。

赵元任之诙谐

赵元任与友人信中有云：“要是你收不到这封信，请你赶快通知我，我好告诉你是什么时候付邮的。”

中国一个人

一个中国人，闷得发慌；两个中国人，便好商量；
三个中国人，不能成事；四个中国人，麻将一场。

张宗昌之个性

九月廿五日《社会日报》求幸福斋主人论“张宗昌之个性”。文中说：张“性喜挥霍，但挥霍之作用，在于侠义结交，或周济贫穷，除嫖赌外，自身绝不享受”，语妙天下。说者谓应再一步说，张除狎妓外，并不好淫。其实我们除吃饭以外，也并无饭吃。下文又云：“所谓嫖赌，不过交友取乐时之一种余兴，非专为个人图快乐与私利也”。赌博之为用，原来只图取乐。亦一奇闻。

高 领 的 由 来

从前英后 Alexandra，因额上有一大黑痣，故以发覆之。英国妇女不知其故，争相效仿，以打前刘海为时髦。照这个道理推想起来，首创现在风行一时的高领者，必定是一个项颈上有瘰疬的女子。

理想的电影剧本

美国好莱坞某导演先进曾说过，好的电影剧本必须具有下列诸要素：（一）剧情要紧张，（二）对白要滑稽，（三）意思要含蓄，（四）要有肉感，但同时不可粗俗或过于显露，（五）要

有贵族生活之描写。根据以上所说的，我们就编了一出剧本。这出剧本，不惟能满足右列诸条件，并且非常的短小精干。不信请看，下面就是：

“公爵夫人打哈哈地说：‘陛下，您别这样拉我的大腿！’”

十千与百千

此次闸北抗倭之战，上海各大学几乎无不备受损失，不过损失程度并不一律：有校舍全毁者，有校舍半毁者，有校舍未毁而仅损及什物门窗者。如某私立大学即属第三类之一，盖其在暑假中包工估修估补的价单，本不过万元左右而已。然而其当局诸人竟利用机会对外声言损失约在十万元，向社会征求十万元的募金，以为复兴（?）之用。某日，校长（?）某博士与人谈及损失重大，或询以数目，循例以十万对，询之者复诘之曰：殆十千乎？曰：非也，百千也！曰：是盖并千余高徒之行李书籍之损失而言乎？某博士微俯有间，然竟莫之能答。

校长学

某硕士（?）去岁在复旦等大学授课，曾有名为“领袖学”之专门学程。说者虽庆国内有此专门得为中国多多培育领袖人材，但于其如何养成领袖身分，如何表现领袖手段等等则尚未悉。近日国立某大学忽有易校长之事，新任视事之日，即下整

顿之令五条：（一）秘书处着即裁撤，（二）训育处着即裁撤，（三）审计委员会着即裁撤，（四）附属中学除固有主任外，着另设附中管理委员会共同管理，（五）上列四令，着于三日内分别结束以昭郑重。第五日，复下新令：（一）委××为秘书长，（二）委×××兼训育长，（三）审计委员会既经结束，嗣后出入各款无庸交付审查，（四）附中主任×××辞职经业照准，着附中管理委员会主席委员兼理，（五）上列四令，着各该人员立即遵行以昭郑重。说者乃莞尔微笑曰：是盖领袖学中之校长学耶？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弥罗妙文

本年八月十四日《弥罗》创刊号在《时事新报》发表，专讲文学美术。内有署名李宝泉之一篇妙文，题为《致爱神弥罗》，浑洒淋漓，飘飘欲仙，作散文诗读可，作诗散文读亦可。亟录之，以飨读者。此篇文字，有"泪水"，有"烛油"，有"颤抖"，有"跳跃"，有泄悲酸，有喊口号，可当现代风行文学的代表著作：

致爱神弥罗

爱神弥罗！您看，面前的烛油，已变成泪水般淌满在蒙着厚灰的台面，烛芯的火焰不断地在颤抖，跳跃，半透明的烛身，也渐渐地在萎缩着，当它燃余只存一寸半高的时候。我瞥见了您，您这不朽的（一不朽）柔美的风韵（一风韵），你这不朽的（二不朽）镇静的高贵（一高贵），您不朽的（三不朽）风韵（二风韵）。虽在希腊盛世到今日，已有二千五百年之悠久，但您的风韵（三风韵）不单使你不朽（四不朽），更使您保持了永

久的青春（不但不朽而且永久青春，怪事）。您的高贵（二高贵），后于您二千五百年的一个我，在还摇曳底烛光下面，举着斟满葡萄酒（不是啤酒）的水晶杯（实是玻璃），在您唇前扬了起来（扬酒呢？扬杯呢？扬口号呢？按：扬了起来，应改为嚷了起来）：“万岁，爱神弥罗！爱神弥罗，万岁！万岁，万岁，万万岁，爱神弥罗！万万岁，弥罗爱神！万万岁！”

第二段（即末段），虽冗长，有冗长之妙，第三句“我们近代”起至“热血底高压”共其二百九十四字一句一气呵成。本段大意是李宝泉看见弥罗的嘴唇“含了最高贵的信条”，偷吻他一下，弥罗石像居然活了一般，增加了李宝泉“胸口热血之高压。”李宝泉乃发愿，愿他（李先生）死后之骨能入炼钢炉铸成了弥罗的像，放在李先生寡妇的桌上。“永久地，在她的唇上亲着。”后来因为李太太永久亲嘴，佣人无从进膳，李太太由是一命呜呼，乃有人“遵守她的命令，我们在一处埋葬了自己。”（按即一对死夫妇埋葬自己。）“这样，比我们现在台上的烛油……是多么愉快了！”到此作者乃就首段开头伏笔“烛油”二字尽力收转一下（台上的烛油太可怜了，我不愿看它的最后一息），归结全文。

您是整个有作为民族性下底结晶，您是整个人本主义下伟大艺术家的圣迹。您的姿态苗条玉立，反映出了您那时代多少在沙场效死的志士，多少角力武士的雄姿。（以下第三句起）

我们近代有以物质做立场的唯物论者，有以精神

做立场的唯心论者，当我看到您，想到您，呵，您，您闭着的双唇，唇角斜绉着的两丝微妙的曲线，我看出您在含笑。无疑地，当我看到您，想到您，您想到您那紧闭着的小嘴，您那含藏不愿吐露出来的笑痕。不朽的弥罗，弥罗，您那嘴唇虽因同时含了最高贵的信条，闭着你的嘴不曾笑出来，不愿笑出来，但您最富于智慧的表情中，您向我暗示着，我在神游默会着，最后，我只有捧您到双掌里。您那张开的眼皮，闭紧的嘴唇缺臂的肩头，吻着，吻着，热烈地吻着，在这石膏的像，冰冷的石膏像，我唇下的石膏像您成了茄啦泰（Galatea）活了一样，您的血液在流动了，你那生气勃勃的民族热血，不待拜伦（Byron）扬起义帜，已在您像里不断地继续畅流着，我由你暗示后所生的默会，同时也增强了我胸口热血底高压（第三句止）。弥罗，不朽的弥罗，这还有什么可疑。您是在默然中要说："二十五世纪以前的糟粕，不想成了这时争辩的要素。"您那时代群众对现世的享乐，对自然界的爱好，您们自己就代表了物质与精神，您们有愉快的心身，那里所有的人，就是全会中主要的一枝台柱。您，您弥罗在时代经历中，您就成了所有台柱中的一枝。只要有您，整个的民族光荣就会在这世界永久存在，谁敢说您是失了两臂的残废者。在这世界，您就成了一块石子。弥罗，您在那时，还是世界的最美的象征品，我愿，我愿死后的骨，能在一位大情人的面前，铸成了您的像放在她桌上，永久地，在她的唇上亲着。当她

下棺的前日，有人遵守她的命令，我们一处埋葬了自己。这样，比我们现在桌上的烛油，好像低能民族任人来消灭，又要去亲着，舐着这样不洁台上厚灰做余食，来维持残喘，这在我们是多么地愉快了！弥罗，不朽的弥罗，您以为如何？台上的烛油太可怜了，我不愿看它的最后一息。晚安，弥罗！晚安，不朽的弥罗！

（《论语》第1期，1932年9月16日）

《论语》第二期编辑后记

上期校稿非常仓卒，累了起码有十位爱护本刊的读者来信，愿代尽义务校对。我们看了，十分惶惑，就利用这十余封信，转赠上期的印刷者，给他们看看他们的成绩了。

来稿十分起劲，连记者在"群言堂"插嘴都没插嘴之余地。后来索性把那位马礼敦赛跑回来的通信员截住，才有这《编辑后记》的篇幅出来。关于"群言堂"的命名深义，有许多人质问。我们不好意思说穿，恐怕大家不肯来通信了。我们是语有所本的，请查《卫灵公十五》连句首字。

"自古未闻粪有税"的对联是某文豪赠某粪捐局长的。不敢掠美，在此声明。"所学非所用"是牙医当知县。"不知亦能行"是知县当牙医。中国这种事件多着呢，请大家张开目看吧？谁说中国人不行？

有不为斋随笔是记者的读书偶记。期期应有。这期撰了一篇谈邓肯，因为太长，为篇幅所限，只好抽出，列入下期了。

我们极欢迎外稿。中国这一块臭皮囊，难道不容易找作文材料吗？如各大学内容，如长江轮船……都是。

（《论语》第2期，1932年10月1日）

一 国 三 公

现在中国，外交紧迫，国联大会也快要开了，诸般待理，至少打电国外，也不好意思叫书记随拟随拍。恰恰碰着中政会主席团蒋、汪、胡三公都溜会。本来一国三公，实非佳事，然就蒋先生、汪先生、胡先生三人的个性论，又各有所长，正是理想的结合。中正善手段，展堂善运筹，精卫善感人；蒋机断，胡刚毅，汪忠悫；蒋会打机关枪，胡会临汉碑，汪会吟咏。三人也各有所短，蒋读书太少，胡傲气太深，汪心肝太软。各以所长，补其所短，凑成一个主席团，精诚团结，中国政局未始不可收拾，打出一条出路。正如俗语所说“三个臭皮匠，凑一个诸葛亮”。就没有一个诸葛亮，也抵得半个甘地。也许这块百孔千疮的中国旧皮囊，居然被三个臭皮匠补好了。不但如此，政余之暇，蒋可从胡问学，多读点书；胡从汪学诗，得其神韵；汪从胡学临《曹全碑》，得其间架。大家念书累了，汪、胡还可以从蒋学学机关枪打法，或是看看《论语》，岂不比现在大家躲在旁边受气好？

（《论语》第2期，1932年10月1日

述而主义

到这年头，我们大家已经看不起自己了。比如要人也好骂要人。张继说："国人所犯的通病，是吃了饭没事，打麻雀，吸鸦片，几乎家家成了赌局。甚至政治军事外交等等，国家大计，亦在麻雀牌桌子上鸦片烟灯底下商量。"叶楚伧说："一整年中，人民以收复失地之责望诸党，党以共赴国难为言，而推卸责任于人民，这样你推我诿，自然因为没有权利之可言，在朝的不起劲，在野的也只有缄默。"蒋介石九月十九日在汉口扩大纪念周也说："我们在中国凡做主管长官的，无论在那一个机关上，对于这一点'国旗'普通常识，却统统没有注意到。我相信十个人中，至少总有五六个人不知道，为什么要有国旗，为什么我们要党旗和党歌。"看来要人头脑都是很明了的；可惜与我们同病，单抱述而主义，述而不作。

（《论语》第2期，1932年10月1日）

汤尔和识见

我们上期批评张宗昌，说中国武人的时代环境教育眼光与他差不多，而能像他豪爽侃直，忠孝信义的人却不可多见。汤尔和挽张宗昌联也说：

大节终无亏，纷纷仁义之徒，视君有愧
私仇竟未释，落落身家而外，有母难忘

可见汤先生识见不在《论语》之下了。仁义之徒闻之，应当愧死。

（《论语》第 2 期，1932 年 10 月 1 日）

取消治外法权之又一理由

九月廿四日报载上海破获大宗烟土，值银一百万元，一班烟商闻讯深为愤慨，谓中国人在中国境内运土，由中国商船运输，未尝破案，乃治权统一使然，主其事者得以通盘计算，首尾呼应，决难误事。一到租界，便易发生意外。即此一端，已可证明治外法权非取消不可。

（《论语》第2期，1932年10月1日）

岁在壬申

岁在壬申，秋七月，鲁难未已，杞子来朝，既入太庙，室如悬磬。时比干称病于牯牛之岭，吉甫作颂于莫干之山，戴奶登宝华之岳，冯妇陟泰岱之巅，燕王居颐和之园，介甫钓汉阳之畔，蔡侯息桐庐之野，吴子隐环龙之庐。矮夷入寇，乡人御之。

（《论语》第2期，1932年10月1日）

关于“幽默”复×××小伙计书*

×××小伙计：

来函已照登。除将一．二．三．五．十改为壹．贰．叁．伍．拾外，无言可答。

语　堂

〔附×××小伙计致林语堂书〕

夫幽默之道多端：“漆成荡荡”，谏臣之幽默也；“头戴笠子日卓午”，诗人之幽默也；“莲花似六郎”，鄙佞之幽默也。东有东方朔，西有王尔德，皆幽默出自性灵，不假造作。

今者，世风不古，而“幽默”日下。闻“市侩”×××见××书局之人名大辞典有聘请全国专家补充纂著之举，甚为恐慌，因假幽默之名，行毁谤之实。呜呼已矣，何幽默之不值钱至于斯极耶？

* 题目为编者所加。

夫托罗斯夫茨亦曾应《大英百科辞书》之征而写其列宁之传，日本《社会科学大辞典》亦曾征稿于全国之专家，而每条必附作家之名，尊重专家，非自今日始，而××竟大惊小怪，其不贻笑大方也几希。

即以××市侩之眼光而考察其所征引之××书局征稿函，每传自壹贰百字至壹千字，而报酬为精装大辞典壹部。××亦知市场卖文之价格乎？千字伍元为上价，叁元为中价，而××市侩之书局恐未必可以千字伍角买稿，辞典壹册值价不下拾元，是高于市场之上价，可得谓为"绑稿"。

当今之世，资本主义兴，而商品文化盛，岂"幽默"亦不能逃于此例耶？

×××小伙计

（《论语》第3期"群言堂栏"，1932年10月16日）

关于《弥罗妙文》复李宝泉书*

宝泉先生：

《论语》第一期，有涉及《弥罗》文字，承过爱，以至诚恳之词规劝，敬当采纳。批评《弥罗》水龙头文字，由我作，由我负责。"谑而不虐"诚然为《论语》目标，但是凡事创设艰难，力有未逮，还请原谅。况且"谑"、"虐"实不易分，骂人者认为谑，被骂者必认为虐，此不易公例。被骂者认虐为谑，已不近人情，而天下无官司可打矣。《弥罗》谈美，谈爱，谈曲线，文字遂亦飘飘欲仙。《论语》谈丑，谈臭，谈矛盾，文字也就率真，且好喝拼台，毋怪其然也。故在天才以为在这干枯寂寞世界中可以看到美人在帐中起舞。我们读了想起祖逖闻鸡起舞之事，两相比较，殊觉滑稽，故喝拼台也。须知羡天才艳福者，岂但急色鬼，世人皆然也。世人岂有见美人在帐中起舞而不起心理反应者乎？不近人情弟所不愿为，亦所不愿言也。弟少时尝怪西洋艺术好画裸体女人，反复思维，不得要领。后以质之欧洲大陆艺术家，裸体美术是否肉感？艺术家答曰：自然，凡艺术都是肉感。弟得此一语道破，自思前问，诚觉可笑。此为欧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洲真正老牌艺术家之语，谈西洋美术者所不可不知。愿吾兄三复斯言，毋自欺也。

弟　语堂

〔附李宝泉致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自兆丰公园由孙福熙先生的介绍，得以拜识荆州。曾谈起汪德耀君法译冰莹女士的《从军记》，已去函索取，犹未见答，若有佳音，当即上覆。

今晨阅报，见载有足下编辑的《论语》半月刊出版。当时买了一份，先将大文拜读一过。《随笔》第九段中《读萧伯纳传偶识》文，所记赫理斯的《性史》：

“书出后，名大杀，虽享文名，报章再也不敢发表的他（是否乃‘他的’之误？）作品。”

又在同一段的末了：

“萧之幽默，……人以其别具只眼，一读捧腹。”

《随笔》中所记种种事实，与贵刊《缘起》所云：

“……鉴于世道日微，人心日危，发了悲天悯人之念，办一刊物，……以贡献于社会国家。”

像这种“有益世道人心”的文字，愿先生以后能多写些，俾中国浅薄下流的文艺界，得了无上正确的指南针。

又在《答李青崖论幽默译名》的第三段：

“……因幽默含有假痴假呆之意，作语隐谑，令人静中寻味

……

第四段中间：

“幽默之所以异于滑稽荒唐者：一，在于同情于所谑之对象，若单尖酸刻薄，已非幽默，有何足取？二，幽默非滑稽放诞，故作奇语以炫人，乃在作者说者之观点与人不同而已。……若立论本无不同，故为荒唐放诞，在字句上推敲，不足以语幽默.……中国之言滑稽者，每先示人以荒唐，少能庄谐并出者，在艺术上，殊为幼稚。”

足下如此精言幽默的意义，对于最后两句，所谓：“除介绍中国幽默文字以外，只能以‘谑而不虐’四字自相规劝罢了。”

这里给了我以《论语》有纯正主张的保证。

可是同期《论语》里有两篇关于《弥罗》的文章，同足下上面所有主张一对照，使人“难解《论语》”。

《论语》《弥罗之请》篇，在弥罗引言上的原文是：

“在这寂寞干枯之世界中，听到出征战鼓之声，复见到美人在帐中起舞。”

到了《论语》《弥罗之请》中成了：

“《弥罗》发刊引言中谓用天才的想象力，可以‘在这寂寞（原文寞字落去）之世界中，听到出征战鼓之声，复见到美人在帐中起舞’有急色鬼深羡天才艳福”。又末句云“并愿青年作家，时惠我以‘爱’‘美’之清泉”。闻上海自来水公司不久将安装沟管，直接于青年作爱脑袋，而在弥罗装上面置水龙头云”。

因一句“复见到美人在帐中起舞，”引出了“深羡天才艳福”的“急色鬼”，在《弥罗之请》作者不能指出“急色鬼”“有”的是谁，只是反证《论语》《弥罗之请》作者给《弥罗发

刊引言》中一语引起自己心理上某种作用的反映而已。

后面一段“‘爱’、‘美’之清泉”，而又引起《论语》《弥罗之请》作者的“上海自来水公司”的跋语，请问林先生，这里对于你方才所说的：

“中国之言滑稽者，每先示人以荒唐，少能庄谐并出者，在艺术上，殊为幼稚。”

像这里所说“上海自来水公司”等等，其所有“妙喻”的艺术，高明者又何在？是滑稽是荒唐？

《书报介秋》（秋是否乃绍之误？）中，对于我的《致爱神弥罗》，有宰予者，目为“弥罗妙文”。汗颜之余，自当本“唯努力才是生活”而继续努力。但有几点，因受宠难当，只有在此作“不幽默的声明”。

致《爱神弥罗》本文每一节中，是：

“我瞥见了您，这不朽的，柔美的风韵，您这不朽的，镇静的高贵，您不朽的风韵，虽在希腊盛世到今日，已有二千五百年之悠久，但您的风韵不但使您不朽，更使您保持了永久的青春。您的高贵，后于您有二千五百年的一个我，在这摇曳的烛光下面，举着斟满葡萄酒的水晶杯，在您唇前扬了起来：‘……’”。

宰予的《弥罗妙文》改录成：

“我瞥见了您，您这不朽的（一不朽）柔美的风韵（一风韵），您这不朽的（二不朽）镇静的高贵（一高贵）。您不朽（三不朽）的风韵（二风韵），虽从希腊盛世到今日，已有二千五百年之悠久，但您的风韵（三风韵）不单使迴不朽（四不朽），更使你保持了永久底青春（不但不朽而且永久青春，怪

事），您的高贵（二高贵），后于您二千五百年的一个我，在还摇曳的烛光下面，举着斟满葡萄酒（不是啤酒）的水晶杯（实是玻璃）在您唇前扬了起来（扬酒呢？扬杯呢？扬口号呢？按：扬了起来，应改为嚷了起来。）'……'"。

每当"不朽"之下，都按上了（一……）（二……），"葡萄酒"下面，则加以（不是啤酒），"水晶杯"下面，加了（实是玻璃），请问《论语》编辑林语堂林先生，这是不是"在字句上推敲"？这是不是"幽默"？这是不是符合了《论语》的精神？

"扬了起来"这句上面，我明明写着："举着斟满葡萄酒的水晶杯"，宰予者却会问："（扬酒呢？扬杯呢？扬口号呢？）"，当然，在宰予者，拿一句分成了不接气的两段，因此在（不是啤酒）（实是玻璃）的'妙按'中，才成了"酒是酒"，"玻璃是玻璃"。

宰予者的"玻璃"是否斟了"啤酒"与他的"啤酒"是否在"玻璃"里，则在他可以只凭"字句推敲"来改我的"酒"，"杯"，但我因不知宰予他自己的"啤酒"与"玻璃"究竟发生了什么关系，因此只有让宰予者自己明白是"扬酒呢？扬杯呢？"

至于"按：扬了起来，应改为嚷了起来"——

"扬了起来"以后，没有宰予者用"妙按"，大概就不会使人明白我的下文是在"嚷"着。可是还有那些"吃""吠"等，宰予者会又忘了不曾使出来，不然倒是：

"作语隐谑，令人静中寻味"！再加以宰矛者的"字句推敲"，真可显出现代宰予者的幽默，确有异于过去"滑稽荒唐"的金圣叹了罢！

《弥罗妙文》第二段中间的解释是：

“本段大意是李宝泉看见弥罗的嘴唇‘含了最高贵的信条’，偷吻他一下，弥罗石像居然活了一般，增加了李宝泉“胸口热血之高压”。李宝泉乃发愿，愿他（李先生）死后之骨能入炼钢炉铸成了弥罗的像，放在李先生寡妇的桌上。‘永久地，在她的唇上亲着’。后来因为李太太永久亲嘴，佣人无从进膳，李太太由是一命呜呼，乃有人‘遵守她的命令，我们在一处埋葬了自己’（按：即一对死夫妇埋葬自己）。”

李某居然不劳而获“寡妇”、“太太”，又得加宰予者，不嫌手酸，为我作“按”，拿我所有的全文都抄了出来。“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有寡妇，有后人，使未婚的李某，在这“低能民族任人来消灭”与“瓜分”的当口，身前可以不顾死了后‘孝’的债务，身后虽没有遗产，做“妙按”的后人好在是义务的。这样，为了已经过二千五百年犹未腐朽，同时在她的脸部姿态等仍保有二千五百前的风韵，这就是“不朽”，这就是“永久青春”，为她殉身，再能“铸”成像她一样的石像，尤其是在一位大情人的面前，棺中，永久相处，就不“永久亲嘴”，又何劳后人“犹有所憾”为？

“可怕的上海”，“骗子的城市呀”，“连乞儿也是不诚实的”。林先生，你是知上海是什么样地方的人，可是她（上海不单能“寄生”一切的“骗子”，她更能使那般骗子将人“同化”！

所谓“急色鬼”、“寡妇”，我们弥罗同人既没有学到高深幽默的技术，我自己也好在还没有“太太”，当然不必为了自己的死，代“寡妇”“后人”着急，更不愿因幽默而糟蹋自己，使自己与那些“骗子”同化！

因此，我们不能向“急色鬼”与宰予者对骂。同时我们为

了自己“不向弱者示强”的信条，这使我们的行动始终顾到了自己的人格：除“事实之更正”及思想上的讨论以外，不及其他。

最后，我的稿子全数转载在贵刊上，使贵刊“特大号”的篇幅中，在我“未死之前”，已再整理付印，而使贵刊像我对弥罗“偷吻一下”式地转载了过去。虽感到不胜荣幸，可是不愿就此缄口作金人。

林先生，你不要忘了“上海”的同化力，更愿你时时想到赫理斯的《性史》，像你在《随笔》中说的：

“书出后，名大杀，虽享文名，报章再也不敢发表他的作品。”

对于以后《论语》中“来得太多了”的稿子，须得“别具只眼”的，方“视为新奇”文字而登出来，不要将所有的稿子“全收了进去”，对于思想是否高尚，艺术是否脱离了幼稚期，乃不得不顾到的。不然在“全收了进去”的稿子中，就将你自己所有的一切事业，也“全收了”，牺牲了！

“来得太多了”当中，没有什么值得登载的，不妨少登些。留点精神在校对上，使以后错字减少些，不要把“责任”完全推到“印刷所身上”，也未始不是“悲天悯人之念”罢？

我敬爱《论语》如敬爱你足下林先生，我更愿足下也能自爱《论语》而自重。此致

文安！

弟　宝泉上，九月二十五日

（《论语》第3期“群言堂”栏，1932年10月16日）

关于“幽默”复徐绪昌书*

绪昌先生：

“幽妙”指隐谑之妙，义有可取，但不如“语妙”之语出天然。弟意仍用“幽默”作 Humour 译名。“幽妙”不妨作普通形容词。高见以为何如？

弟　语堂

〔附徐绪昌致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大著《论“幽默”》一文，阐明 humor 字义，详尽无遗。弥深钦佩。

华名译为“幽默”，音同义近，又为学术界所习用，似无可议。但觉“幽默”二字，易与“静默”义相混同，不能表达“谑而不虐”的真义。致令不谙英文者发生误解。鄙意“语妙”

* 题目为编者所加。

固近于英文中之 wit，“幽默”则太离乎字之本义。折取二者之长，似以“幽妙”二字，较为切当。而在用语上，亦无何种困难。例如“这个乡老自有一种幽妙”，“这个幽妙的乡老”，以为名词固佳，用作形容词亦无不合。尊见如何，便希赐教。此颂

著安！

受业徐绪昌谨上

十月四日

（《论语》第 3 期“群言堂”栏，1932 年 10 月 16 日）

《论语》第三期编辑后记

时局不宁，谣诼繁兴，令人悚然危惧。有人谓我们在想做孔子，有人谓《论语》备出到六期而已。关于后者，我们可以保证决无其事，夭折非人生愿望之一。我们是在焚香祷祝《论语》万岁。我们看见英国《笨拙》从一七四九年出到现在，非常羡慕。若能饶舌而取得立场，我们也希望本刊，与时俱进。就是至我们老朽，不能执笔，也希望有人取而代之，继续此志。关于前者，我们已经在第一期解说，不是有意冒渎圣人。“《论语》”不过是“评论的话”之文言而已，平淡无奇，请大家注意原义。论到思想，我们是反对儒家仁义之谈，而偏近韩非法治，所以更不愿意世人目我们为新儒。但是孔子自身人格之伟大，我们是认清楚的。况且“吾与点也”，“前言戏之耳”，“吾岂匏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处处可以看见孔子燕居与门人谈笑幽默之风度，只要读者会读《论语》。在这一点，孔子是与我们同调的。

来稿虽然多，却没有认清本刊的性质。归结起来，有三大毛病：(一)〇〇室随笔〇〇斋闲话有六七种。中国文人可怜的很，只会做一条一条的笔记，二千年来都是如此的。这类笔记可以少写一点。有可取的，可以放入《雨花》，或做补白。希望

能多得成篇文字。（二）格调俏皮的多，幽默的少。二者之界限不易分，但俏皮到了冲澹含蓄而同情境地，便成幽默。（三）香艳诗词太多了。这些绝对没有刊登的希望，请勿徒费邮资。其余请详本社戒条。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我们的态度

《论语》半月刊以提倡幽默文字为主要目标，很引起外间的误会，犹如幽默自身就常引起国人的误解。这种的误会，我们早就料到，而已由收到的外稿证明。有人认为这是专载游戏文字，启青年轻浮叫嚣之风，专作挖苦冷笑损人而不利己的文字。有人认为这是预备出新《笑林广记》供人家茶余酒后谈笑的资料。有人认为幽默即是滑稽，没有思想主张的寄托，无关弘旨，难登大雅之堂。有人比我们如胡椒粉，专做刺激性的文章。这些误会，都是不能免的，因为幽默文字，在中国实在很少前例，尤其是成篇的幽默文字。

我们只觉得中国做社论的人太多，随便那一种刊物拿来，都有很正当高深的理论。近见《时事新报》中学生征文的成绩，也都能切中时弊，负有经世大才。所以这种文字之多，一是由于小学作文的教学失策，十二三岁的学生起码就要做“救国策”，破题就是“今夫天下”的烂调；一是因为大学研究经济政治的人太多，书本上的学问既深，主义名词信手拈来就是一大套。两种之弊，都使中国学者尚空谈，失了独特的观察力。一方面政客军人，一发宣言通电，又篇篇言之成理，可诵可歌。结果文章经世的作者普天下，而蕞尔上海一市的改良，就没有办法，与

租界相形见绌，永远留为中国的耻辱。遇有国事，大家喊口号，发宣言，拍通电，执笔不会乏人，此日人所以讥我们为“文字国”。在这文字国中，文章与思想已截然为二事，思想已为文章的附庸，装饰品，作为社论家挥毫濡墨的材料而已。此类的社论愈多，愈足养成文人重浮言不务实际的风尚。况且社论家都知道他们的空言无补，不会于武人主持下的外交内政，有丝毫影响，所谓尽言论之责，亦止于言论而已，稍有庸见的记者，都应自杀。

所以我们不想再在文字国说空言，高谈阔论，只睁开眼睛，叙述现实。若说我们一定有何使命，是使青年读者，注重观察现实罢了。人生是这样的舞台，中国社会，政治，教育，时俗，尤其是一场的把戏，不过扮演的人，正正经经，不觉其滑稽而已。只须旁观者对自己肯忠实，就会见出其矛盾，说来肯坦白，自会成其幽默．所以幽默文字必是写实主义的。我们抱这写实主义看这偌大国家扮春香闹学的把戏，难免好笑。我们不是攻击任何对象，只希望大家头脑清醒一点罢了。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奉旨不哭不笑

本年“九·一八”，政府严禁纪念国耻，集会游行，“双十”，又下令停止国庆。于是两大节日，都平静无事过去了。这可以说是政府叫人民‘哭不得，笑不得’的两大政策，其目的在维持目前表面上之治安。论理，人之不能无哭笑，犹身之不能无饮食排泄。依心理学讲，哭和笑的作用，是在使胸中不平之气得以发泄，而恢复精神上之均衡。所以如中国妇女，平日生活太苦闷，到了清明哭墓，必让她们淋漓痛快哭一场，身子一舒服，回来治家，自然加倍起劲了。又如店里学徒，大半年头到年底，规规矩矩，辛苦营业，一点娱乐也没有，到了元旦，也应该痛痛快快豪赌痛饮五天，新年做事，才会安心，生意才会发达。此为节日在心理上之用处，治国者所不可不知。革命以来，诸节俱废，虽然中秋看月，尚未取缔，而端阳竞渡，元旦爆竹，已被指为迷信，不许举行。终年奉旨不哭不笑，人心惶惶，举国不安，这也有一点关系吧？况且仲尼与于蜡宾，始能发“天下为公”的一段大议论，然后党部始有四字匾额可挂，难说迷信是一定有害无利的。蜡，固然是迷信，竞渡爆竹，说他迷信也可以，甚至中秋看月也可派他迷信，或是老朽反革命。然果使国人相约中秋不看月，国便会兴起来吗？

还有一层，我们不看见天安门游行威示的雄壮景象，已有五六年了，思之能无慨然？并不是说一定要有怎样游行的目的，但是我们总喜欢看示威，如女人喜欢看出殡一样，谁死都没关系。我们觉得无目的的游行示威，乱嚷乱喊一阵，总比全无游行可看福气。今年国庆，不应庆祝，我们是赞成的。但是总希望政府诸公，能替我们想出一种不损威信的题目，使我们乱喊乱嚷一阵，以后缴纳苛捐杂税或是唱国歌，也可以踊跃一点。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思 甘 地

"弱国无外交"，恶是何言哉！我们相信国无常弱，无外交乃不得不弱。甘地手无寸铁，身处亡国，然绝食七日，足使大英帝国屈服。"弱国不能战"，然十九路军固战，其退也，非兵之罪也，实因上海银行界起了恐慌，迫之使退。东北不能战，然马占山、王德林固战，将来之败，也必败于中国政府不能供给军械。今日有甘地，必能率全国之民为东北义勇军后盾，又必弃政治饭碗如敝屣，退而号召全国，以平民资格组织抵货运动，以制日本之死命。战活路也，抵制亦活路也，惟脱离民众带白手套与有吉拉手为死路。中国国民党一百五十余中央委员皆走死路，惟朱霁青一人走活路。中国四万万同胞，不能产生一个甘地，国耻之耻，莫大乎此。《逸周书》曰："呜呼三公，汝念哉！汝无泯泯芬芬，厚颜忍丑，时维大不吊哉！"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申报》、《新闻报》之老大

英国有通行评语说:“牛津学生走路,宛如天地间惟我独尊;剑桥学生走路,殆不知天地为何物。”把学者倨傲自得之气,活跃绘出。此语绝似定庵所谓“邓尉之松,殆不知天地为何物;翠微之松,天地间不可无是松也。”(见本期“幽默文选”《说京师翠微山》一文)因为凡物至老大程度,必具有独特气概,巍然独存天地间,不求好于俗。中国大报也是如此。有人不懂此理,说《申报》、《新闻报》之不同,在于《申报》编的太坏,《新闻报》不编。实则大报何以为大?销路大也。销路何以大?受读者欢迎也。若果如某君所言,或编坏,或不编,而销路仍然好,岂不是尤足证明其伟大,而不编者比编坏者为尤大?西施无所用乎粉黛,而照镜生辉,就是此理。其实二大报,自有他的立场,何必编新闻以讨好读者?若《时事新报》,资格未老,则不免忸怩态,先后安排,以顾到读者的便利了。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关于《志摩与我》复韩慕孙书*

效文先生：

文已付排，题目不及改正，一俟第三期重印时再行更换何如？不过，弟意以不改为宜，即改，亦应改为“志摩”两字，再就“志摩”二字上做文章，说明效文哥的籍贯，生日，年龄，出处，学历，子女几人，牙齿几枚。

吾兄若能尽量如此做去，此文一出，一切思志摩之文可废。此复，即颂

撰安！

语堂敬启　十月九日

〔附（一）韩慕孙致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上略）前天我送与你关于志摩的一篇文章，不知可

* 题目为编者所加。

用否？若然，即请将标题改为《我与志摩》，费神处容面谢。……（下略）

韩慕孙　十月八号

〔附（二）韩慕孙《志摩与我》〕

我今天收到《论语》半月刊的信，说无论如何九月六号以前一定要稿子，这样一来倒把我难倒了。我原来想再写一篇书评，但一来像李石岑先生的《人生价值和意义》和何容同志的《政治工作大纲》这一类的杰作实在不大多，二来书评要想写得与所评的书一样地有精彩实在并非易事。同时要我写讽刺政治的文章，《论语》的主编者应该知道我是不来的，因为我站在忠实同志的立场，决计不肯对于党国有所非难或指摘。

稿子总是要缴的——这又如何是好呢？有了，让我就拿我的亡友徐志摩作题目！

志摩是去年十一月里遭难的，所以我本想到了十一月再做文为他周年忌的纪念。但仔细一想，实在没有什么大关系。这篇文章命名为《志摩与我》。志摩虽然是十一月死的，但我可是十月生的。既如此，就现在动笔，又有何妨。

我生在前清光绪甲午年的废历九月，屈指一算，现在已是快到四十几岁的人了。我这四十年当中，只有一个知己，不消说，就是志摩。但如今他竟弃我而逝，呜呼痛哉！

我认识志摩是在北大。那时我已快毕业，志摩与我既是同

乡，又比我年幼，所以总是不时到我的宿舍请教这样，请教那样。他在学生时代虽是个聪明活泼的小孩，不过太喜欢听戏，太爱修饰和打扮；因此我总是规劝他，叫他多读萧伯纳，少涂雪花膏。所以到了后来，志摩见了我，总是口口声声说，当时要不是我，他必定会堕落得不成样子。

大家都知道志摩是个新诗人，不过很少人知道他的新体诗颇得力于他早年旧诗的习作。我还记得他在北大的时候，作了诗词，总是拿来就正于我。我不惟修改他的诗，并且他每次作国文总是让我看过一遍，再交进去。他那种很诚恳，很虚心，而好学不倦的态度，现在想起来还历历如在目前。

志摩在北大不久，就去留学欧美了。我呢，因为生计所迫，所以毕业以前，就在北平任教。教书余暇，我也写了好一两篇短篇创作小说及新诗，向××杂志及××报文学副刊投稿。志摩在剑桥看见我那首“我的心弦在震动了！”的诗登载出来，曾写了一封信给我说道：“效文（附注：这是我的号）兄，像你这种 Lyrical 的天才，西方只有雪莱能够望你的项背。勉之哉！”志摩呀，志摩！你九泉有灵，应该知道我现在还是很感谢你的夸扬，并且对于诗的 Lyrical 兴味一方面还是在不断地努力。

民十二志摩回国以后，我们在北平差不多每个礼拜都要碰头。每碰头，他必定要朗诵他的新作，并且要问我：“效文哥，你看还有什么音节不和谐，或者用字不妥帖的地方？……来，来，来，请你老实不客气的告诉我！”

本党北伐成功以后，我就南下到福建去作政治工作，同时因为事忙，三年以内，与志摩通信不到十次。民二十的夏天，我重来沪上，才又与他聚首，那时，他就告诉我他下学期就要回

北大去教英国文学，同时他说与邵洵美、孙大雨诸人要办一个《诗刊》，叫我也来投稿。“效文哥，你近来为何不大发表你的著作？我希望你的自信心还是坚决如昔。我对于你十二万分的信仰，我知道你要是肯努力，将来在中国语文学史的地位一定是不朽的！”志摩说这话时，伸出了他那巨灵似的手掌，使力地拍我的背脊，给我一种不可言喻的“烟士披里纯”——一种神秘得令我周身震荡的愉快和灵感！

我尤其记得的，就是去年十一月的一晚。志摩坐在我的书房里，烤着火炉，一面吐烟圈，一面翻阅我尚未出版的诗集。我在旁边，只见他点头，只见他击节。他的眼睛发出一种异样的光辉，那种出神的情形，仿佛孔子在齐闻韶的样子。

“效文哥，佩服，佩服，佩服之至。像你这个才是真正的诗！我那些比起来简直是一钱不值。我……完了……唉！”志摩叹了一口长气。

“我……完了。”——料不到以后这便成了谶语！

志摩，你的确是我唯一的知己！

一九三二年十月五号

（《论语》第3期，1932年10月16日）

九　　疑

戴氏季陶发表民国二十一年国庆述怀，论古来建国之要事有九：一修城池，二建官署，三治道路，四立仓库，五兴学校，六恤孤贫，八置祠祀，九正礼乐。觉得很奇怪。

在这九条治国要事中，除了治道路，兴学校两条似乎在“戊戌政变”以前李鸿章、康有为等已讲过（那时多半是说“办学堂”），余已好久没听人讲起了。我们拜读之下，有九疑问。（一）修城池，在今日处处拆城墙填壕沟之时，已无意义。大家若怕蚊子，还是继续填沟渠，改电车道为要。（二）建官署，又确乎违反大禹卑宫室主义，而且官署大门画了几幅钟馗大像，于国家兴亡无大关系，不能算为“治国要事”。（三）治道路之要不要，应看你汽车之有无。（四）立仓库，也得有粟可储。譬如在强种鸦片之地区，空立了大库也没有什么好处。而且也得不刮地皮才好，若连地皮都刮净，来立了几座堂其皇哉的仓廪，外书“大有年库”，未免太觉滑稽。（五）兴学校，学校不是已经兴了吗？（六）恤孤贫，也得看 Henry George 的书，研究孤贫所从来。（七）励农桑，在已非男耕女织手业时代之今日，似不适宜。就如五亩之田，树之以桑，八口之家，不一定便有哔叽呢绒可穿。（八）（九）置祠祀正礼乐，则未免过于荒谬。当今

牲口不够人吃，何以享神？

请详论之。古者，天子祭名山大川，五岳视三公，四渎视诸侯，而诸侯祭其疆内名山大川，大夫祭门户井灶中溜五祀，士庶人祖考而已。自平等自由之说兴，谁是天子，谁是庶人，谁是三公，谁是大夫，界限已泯。一旦大家效季氏旅于泰山，不但非礼，恐怕泰山道旁的草木已无焦类矣。若说国府主席祭名山大川，各省主席等于诸侯，省厅长等于三公，则当今去古已远，古礼已失，识者极少，祭非其鬼，或者牛犊误用猪头，鬼神不会降临，反而认为侮辱。巫祝呢？纸钱呢？种种难题，相继而起。

况且还有更大的经济及礼法问题。讲及郊祀，由名山大川，至于雷公风伯雨神，不计其数，一一立庙，事实上不可能，经济上无把握。最简单办法，亦须取王莽法，分群神以类相从，置五部兆。若然，则于五院之外，应另立郊祀院，聘请中外专家，专司其事（郊祀院长，即由考试院长兼代，好在考试院务清闲的很）。一切可以交给郊祀院去办了。选择东西南北中五处立五畤，由院长按时巡行致祭。（一）立中央帝黄灵后土畤，及日庙，北辰，北斗，填星，中宿，中宫于汉口，为“天地兆”。（二）东方帝太昊青灵句芒畤，及雷公风伯庙，岁星，东宿，东宫于南京北极阁（现中央气象台地址）为“东郊兆”。（三）立南方炎帝赤灵祝融畤，及荧惑星，南宿，南宫，于广州，为“南郊兆”。（四）立西方帝少皋白灵蓐收畤，及太白星，西宿，西宫于成都，为“西郊兆”。（五）立北方帝颛顼黑灵玄冥畤，及月庙，雨师庙，辰星，北宿，北宫于保定，为“北郊兆”。然而，钱呢？

“正礼乐”是否包括改正朔，铸九鼎，易服色，戴先生语焉不详，我们不得而知。须知治国之事，莫重乎服色。五帝各如其色，这是古有明训。戴先生不可忘记，正朔既改，服色也得相符。据愚观察，民国水德，色尚黑，年来东北汉口河决赤堤，其符也。日本尚赤，为火德，以水克火，无有不济。去冬十月，蚀，色外黑内赤，即水克火之兆，以中国黑攻日本赤，而日本灭。大吉。

（《论语》第4期，1932年11月1日）

尊 禹 论

“微禹，吾其鱼乎？”这是春秋刘子做小皇帝，饮水思源感禹功德的话。“奠定宗教意义于科学之上”而立“尊禹学会”，这是现代闽人熊希龄、朱庆澜、戴传贤、许世英、王遵成的尊禹志愿。该会宗旨，一是崇禹勤俭之德，一是“努力关于水利之建设，以赓续大禹治水之伟业”。已经在南京廊后街设立筹备处了。

戴季陶等尊禹，犹如国医尊神农，本没有什么。武梁石室的画家早已把禹抬的与伏羲“仓精”一样神秘，不算希奇。不过说到禹，我们就想到顾颉刚，尤其想到顾颉刚禹是蜥蜴的话。尊禹先决问题为禹是什么东西？关于这问题，就有许多不同意见。顾颉刚禹蜥蜴也，为一说。禹是巨灵，这又是一说，见于《鲁语》：“仲尼曰，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骨节专车。”禹既能致天神集会，又能杀戮有骨之神，“神骨”又重至专车，则禹为巨灵之神无疑。此说荒谬，与《泰伯》“禹吾无间然”之说不合。禹是自耕农（躬稼），这是南宫适之说。禹是恶旨酒而好善言的儒生，这是孟子之说法。禹是悬钟鼓磬、铎，置韶待四方之士之贤郡吏，这是《淮南子》之看法。禹是开天辟地人类始祖，在“洪水芒芒”时候，“敷下土

方”，创造大陆，这是《商颂》诗人的看法。禹是东西驰骋二万八千里导河，导江，导淮包办委员，这是《禹贡》的说法。总之，禹是性质未明，言人人殊之一种值得传说之神或人或动物。

但是我觉得，这与尊禹无大关系。所要在看尊禹之目的何在。若说尊禹目的在学他的道德，虽禹为蜥蜴犹可。雄鸡不是有五德吗？蜂蛛失败再来，不是见于苏格兰传说吗？蚂蚁不是知勤俭，能积蓄吗？蜜蜂不是有团体精神吗？提倡勤俭，以蜥蜴蚱蜢为 mascot 并无不可。

但是假使尊禹目的为治水，这便颇有问题了。武梁石室画，禹手中所持仅一根铁锹或木锹：一件测量仪器都没有。若说“奠定宗教意义于科学之上”，改木锹为科学仪器，则名为尊奉，实则贬辱。况且禹治水方法，也与禹之性质相同，言人人殊。大约孟子，丁文江为一派。孟子曰：“禹之治水，水之道也”，不治亦流，治之亦流。故孟子曰：“禹之行水也，行其所无事也。”丁文江亦曰：“龙门……亲自到过。……全是有天然之理由的，与禹毫不相干。况且龙门是天然的峡口，用不着人凿的，也非人工所能为的……砥柱又叫三门，是因为有两块火成岩侵入煤系的岩石之中，煤系软而火成石硬，所以侵蚀的迟速不一样……与禹何涉？”这样说法，禹不过坐船坐橇，这里看看，那里看看，行所无事罢了。虽然手足胼胝，三过其门而不入，也算不得治水工程。若说禹凿龙门，开底柱，注河入海，导汉入江又确非用击戮防风巨灵的神力为之不可，如《山海经》所说“禹治水时有应龙以尾画地，即水流通”，这样又有什么可为抓到一条应龙尾的现代人水利工程之模范？所以尊禹尚德，我是赞成的，尊禹治水，我是不赞成的。

若说禹为治水之祖先，表之以为“中心思想”而已，则禹之先尚有鲧在。《洪范》明说，“鲧则殛死，禹乃嗣与”，继其先父遗志。戴先生在“经咒救国”文骂我们不信密宗为数典忘祖，这才是数典忘祖呢！吁！

（《论语》第4期，1932年11月1日）

断烂朝报*

冬，十月，考试院长戴传贤赈开“仁王护国法会”于都，斋主一百七十三，中央委员十人与焉。夫人恒纽公子安国，均附榜末。

朱庆澜、戴传贤、许世英、王遵成立尊禹之盟，宣言“奠定宗教意义于科学之上”而治水。

廿日正午，张学良在顺承王府设宴，为仇使有吉洗尘，前嫌尽涤。翌夕，有吉邀请中外要人，在使馆联欢。有吉昌言对抵货甚乐观。

廿一日段祺瑞，吴光新、王揖唐应班禅喇嘛之召至平。孙传芳、曹汝霖诸失意官僚皆联袂而至。

（《论语》第四期，1932年11月1日）

---

* 原文无署名，与下面《吾家主席》等三篇署名文章都是林语堂对时政的讥评。

汪精卫出国

廿二日汪先生搭轮赴德，驴座动摇。汪先生不管我们了吗？张学良不出国，汪先生反而出国。我们固然愿意汪先生一帆风顺，休息政躬，但是不知如何，心上一阵悲酸油然而生了。我们的悲哀，一面是物伤其类，惋惜文人政治之失败，一面是回顾国家的苦痛，前途之危急，时局之沉闷，暮气之沉沉。到底诵经以外，有无办法？假如真无办法，我们也只好来诵经吧！

汪先生看见印度洋的月亮，亨母克的海鸥，不知作何感想？

（《论语》第4期，1932年11月1日）

今年大可买猪仔

今年大可买猪仔。羔羊牛犊也可以；明年就要贵起来。有人提倡置祠祀，猪业公会请注意。

（《论语》第4期，1932年11月1日）

吾家主席*

吾家主席，记得夏天是在庐山钓鱼，“九·一八”之前夕是在南京，夹袋中尚带有病证书，严重的昭示记者。后来不知如何，辗转到上海，有人看见他在汪裕泰买茶叶。无闻数日，忽又出现于福州，流落厦门，十八日晨乃复以六时半在嵩屿搭车，八时到吾家乡漳州。说他游行，不像游行，说他因公，堂堂国民政府主席，有何公干，下临吾乡？我想这有点像美国总统之钓鱼，半公半私吧？我一面引为本乡的荣幸，一面为伊焦急，西溪山水，依然无恙，而漳州城市已非我幼时入城惊异之漳州府城了。那时有天保堂药材的金字招牌，有亮晶晶的茶铺台柜，有光滑可爱的卵石街道，有朱文公题壁的擘窠大字，有外面画巨灵的府道县衙门。林主席所看见的漳州不过是失了个性的马路洋车，丑恶的水门汀柱，及四不像的洋楼；巨灵画像，恐看不见，而只有极难入目的蓝地白字标语罢了。还是西溪五篷船清炖鲤鱼好吃，吾家主席吃到没有？

（《论语》第4期，1932年11月1日）

---

* 指当时国民政府主席林森。

关于"读《论语》之姿势"复笑凡书*

笑凡先生：

你读《论语》之姿势甚佳。余无足取。

语　堂

〔附笑凡与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吃饭后，踱进校门口书店，买了一本《论语》，回到校中，躺在草地上，背曝着太阳，一页页地往下翻看。慢慢地看到你的《我的戒烟》一文。初看题目，以为你是在戒鸦片烟，往下一看，原来是在戒一根小小香烟。你戒不戒到没有什么大要紧，你鼓吹抽香烟也不要紧，却千不该，万不该竖着"思想之贵在乎兴会之神感，但不吸烟之魂灵将何以兴感起来"的旗儿来

* 题目为编者所加。

鼓吹。

我不是你所说的俭德会的会员，然而我虽不大反对抽香烟，我却赞成人不抽烟。我不提出什么卫生，经济以及什么阶级的一切来作论据，我只是要问一问你先生，为什么“在这兴会之时，我们觉得伸手拿一枝烟乃唯一合理的行为；反是，把一块牛皮糖塞入口里，反为俗不可耐之勾当”？

我在什么地方曾经看过一篇述某些文人的癖好的文章，有的知道有人欢喜抽烟，同先生以及贵友们一样，在烟雾中作的文是锋发韵流的，但有些文人吃了花生米才有好文章写，玩玩洋娃才会精力饱满，满有灵感的。现在我不记得了他们的名字，否则也很可将他们的作品调齐来，抽着一根小小香烟，会神会意，或塞一块牛皮糖到口里，咋唇咒舌，看看那篇作品合我们的意否。

也许先生和贵友们是抽惯了香烟的，也许香烟公司的广告太多，先生遂发愿来替香烟公司推广生意（?）；否则先生便是没有读佛经，顶礼我佛如来，犯了执。假使真的是如此，你先生执执也不要紧，人是只有一个头，不会有二十万万个头的，这是没办法的；我也许是在执。

我希望你不要再作生平第二恨事；祝你在云雾中度过你一生。请了。

笑凡启　十二月一日

（《论语》第5期，1932年11月16日）

陈、胡、钱、刘

陈独秀案发生，傅孟真做了一篇《陈独秀案》登《独立评论》第二十四号，立论远大公允，使我们回想到《新青年》时代陈先生提倡文学革命的精神。陈先生在中国文学、伦理、政治三种革命之历史上的地位，是不可抹杀的。现在陈先生被捕，杀他不忍，我们觉得，最好把他关在汤山，给与笔墨，限于一年内做成一本《自传》。这本《自传》，必是杰作无疑，因为陈先生有大胆，有忠实，有犀利的文笔，有革命的历史，能言共党的秘密，况且陈先生顾到托辣斯基的自传，也必乐于执笔的。若嫌寂寞，索性把他《新青年》的同事胡适之、钱玄同、刘半农也一同关起来。一年之后，我们有陈独秀的《自传》，胡适之的《中国哲学史》第二卷，钱玄同的《中国音韵学讲义》，刘半农的《中国大辞典》第一卷。四大名著出现，岂不是一桩快事？

（《论语》第5期，1932年11月16日）

谁揠此苗

刘海粟在训政时期中的艺术，近日忽被捧入大同世界，连日沪上所登各报广告，称刘先生为“中国文艺复兴大师”，为现代“画宗”。又有好事记者，作妖言惑众的新闻，或谓第一日参观典礼三千人，或谓五百余人，或谓不在沪名流亦莅会，或谓无闲钱的机关已购买杰作，或谓至闭会日止来参观者十一万人。中国人，好用“万”字，由此可以证明。况且果有十一万人，这已是兵马之役，而不是参观展览了。以此十一万人张袂成阴，挥汗成雨，杀奔前来，已可吓住东夷，镇抚半壁。此种法螺，令人联想到黄楚九之百龄机，韦廉士之红色补丸，电影公司之广告（“向隅者三千人”），官长之报捷官电（“迎敌痛击，俘敌二万人”）。若此艺术展览，术不在艺，而在展览，使对刘先生艺术原有信仰的人，亦疑有人运动刘先生为候补中委。我们对于艺术家的艺术则爱护之，而对于展览会之展览术则深恶而痛绝之。不过我们认为爱护刘先生的艺术，不应效宋人揠苗的故伎。吴市长闵其不长而揠之，芒芒然归，谓其人曰：今日病矣，予助苗长矣，得无若宋人然？

刘大师展览使我们觉得刘大师是在某方面有相当天才而很有希望的一位画家，并且很肯用功，正在进步。欧游前后，作

风确有不同，虽然中西用笔渲染之不同师法，正在刘大师的魂灵中角斗。角斗就是生机，所以我们认为刘大师的艺术，很有远大的前途。大概刘大师的建筑风景画，是比较成功的，而于他夙日所提倡的模特儿画，总觉得肌肤轮廓之体会，未能到家，甚且令人怀疑刘大师为恶女性者。我们希望刘大师毋轻信拉卢之荒唐而自足，尤毋怨悔展览会之上当而灰心，节节前进，十年以后，关起门来，私邀三数知交，在宅中相与观摩展览，珍之如掌珠，守之如瑰宝，或是索性效法太史公藏诸名山，步尘袁世凯，封之石室，比之民国廿一年之喧嚣暴露于世俗，其快慰为何如？

（《论语》第 5 期，1932 年 11 月 16 日）

“雨花”幽默文*

颜任光之幽默

新任交通部电政司司长颜任光为人短小精干。报上发表消息以后，有新闻记者问他履历。颜司长说：我没有履历。记者又请他发表谈话，颜氏说：我不会谈话。最后记者以刊登照片请，颜说：我太难看。由是我们推知颜氏有大才，兼有宋朝之佞与祝鮀之美。

刘熙亦幽默

孟子说“老而无妻曰鳏”。刘熙《释名》释亲属说：“无妻曰鳏。鳏，昆也；昆，明也。愁悒不寐，目恒鳏鳏然也。故其字从鱼。鱼目恒不闭者也。”刘熙解字好杜撰，故与王圣美同，常出笑话。无妻者，是否夜间目恒鳏鳏不闭，如滩上枯鱼白眼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看人，我们无从知道，亏得刘熙体会出来。

（《论语》第5期，1932年11月16日）

寄怀汉卿

张君学良，少年英俊，而负异才。年纪虽然还轻，世事却经阅不少。我们友中谈起，总是称为一位少年老成。观其临溟军次书联，知半生为聪明所误，则将来未始不可有为。或者可以听板桥遗训，明白“聪明难，糊涂更难，由聪明转入糊涂尤为难”的大道理，遇事肯吃点亏，将来倒不失为一位英主。自“九·一八”以来，我们就时时刻刻想念他，即朋友攀谈，亦时常说起，惜以无缘识荆为怅。此次乘汪精卫出国，蓦然南下，由汉而杭，顺便西湖看月。吾人闻此消息，一则以忧，一则以喜。喜在喜欢此际秋高气爽，湖光滟潋之时，满望张先生可以多作勾留，领略江南秋色，唱南渡词人“西湖千树花正繁，……人生行乐耳”之句，改改朔风凛烈胡马悲鸣的苦调，而吾们从中也可以借端游湖，瞻瞻丰采。忧在忧惧迟疑，不知张先生此时，意在饮马长城窟，或是泛游五湖边，是在拔剑击柱，或是在叩弦而歌。不意张先生似有公务在身，不稍勾留，便腾云驾雾，匆匆北上，使翘首瞻望者，颈酸而去（西文所谓 gave me a pain in the neck)。虽然我们以不得一瞻风范为怅，私心却喜，江南秋色未把英才迷住。夫学良之聪明，世所共知，半生既为聪明所误，往者不谏，来者可追。张先生既不愿作梁武帝陈后主，享

受江南艳福，未知亦闻塞外马鸣，铁鞍钉铛之声而兴奋否？

（《论语》第 6 期，1932 年 12 月 1 日）

捐助义勇军

"九·一八"以来，使中国不至十分丢脸者有二事：一十九路军之沪战，二东北义勇军之游击。此外都是丢脸之事。这是大家所承认的。现在义勇军工作之效力有三：一，促使日本军队仅能集中大城，防卫要区；二，使世人看见日本并吞满洲计划不易成功，同时证明华族并非全部无耻；三，使日本人民加增军备的经济负担，果使长此以往，便要发生国内纠纷。现在我国人民自动捐助，如清华、交通等大学教职员学生，都按月或扣薪或捐助，以外还有东北义勇军后援会等机关未受训政，居然自动成立。政府近鉴爱国捐助机关纷立，收款谅亦不少，遂通过议案，要把它集中起来。我们认为这种办法，于政府于人民双方皆有不便。银钱的事，政府还是少管些好。

（《论语》第6期，1932年12月1日）

司 法 得 人

罗君文干，往年坐狱，今长司法，再好没有了。我们想英美官制，皆凭服务成绩，依次升级，绝无侥幸升擢之恶习。故如英国陆军，向无五十岁以下之将校，因军制升级规限使然。因此将校对于军中动作皆过来人，发号施令，自然练达。其在商业工厂，领袖经理，大都也是自小做起，拾级而登，故全厂工作，各部内容，皆能纤悉无遗. 司法自然也不能例外。饱尝过铁窗风味之人，乃能善掌司法之权衡。近于闲中偶阅民国十三年《晨报六周纪念增刊》，捧诵罗部长一篇旧作，题为《身受之司法滋味》，记载因奥案系囚狱中八阅月之经过，不禁击节称赏，为党国庆司法得人。罗氏开场白曰“昔日十年烹饪，今竟自己得尝滋味，则予终身之幸也”，信哉期言！且岂独罗部长私人之幸，亦吾国司法之幸也。该文分两节：（一）“入狱之经过”，（二）“法律制度之研究”；第二节又分两段：（甲）“吾国法律，乃妆饰品之法律也”，（乙）“吾国之司法独立，乃空言之司法独立也”。此实一篇难得佳作，大有一读再读之价值。例如从第一节，我们知道，看管所中“分官饭包饭二种”，“只准吸烟，但不准有洋火”，“十数人住居一室，气味之臭，不可言喻”，“每次五十人同浴一池”，“犯人如厕，狱中称曰放茅，每厕设便桶

四个"等精警语。又如第二节作者曰："有人权而后有政权，人民之身家性命不保，复何暇以言政。吾国人民随时可被枪杀，随时可被监禁，随时物产可以没收。论者每谓吾国人民消极不理政治，殊不知其所以消极者，有由来也。"此语与吾人所见吻合。若要中国人不像一盘散沙，必先有人权保障。(参见《论语》第三期《半部韩非治天下》条）罗氏的结论说："吾故曰：吾国之约法，宪法，为妆饰品之法律，与国民毫无关系，徒供政客之利用，以行其使奸使诈之政技而已。'"无论所言是历史事实与否，总算痛快淋漓的话。近阅报载，罗氏过汉，见有十六岁以下童子被判三年徒刑，提出重审，试问非身陷囹圄之司法部长，肯如此体贴周详乎？

此便是司法部长由监犯升任之好处。我们料想到罗部长亲审时，是如何的应付裕如；假如童子狡辩或撒谎，罗部长可以拍桌一喝道："胡说！监犯是我做过来的！"尔时童子有何言可答？这一点，实在太便宜罗先生了。

（《论语》第6期，1932年12月1日）

关于《念经打倭寇》复陈男青书*

男青先生：

佛理为一事，念经打倭寇又为一事。念经可打倭寇，足下虽不相信，并非天下便无其人。请查《时事新报》七月十六日发起金光明道场戴季陶先生之《经咒救国》文（元世祖打不到日本，水军中途覆没，便是日皇做道场之力），及本刊第二期转载《时轮金刚法会通告》“同人等以十六省水灾继以东北上海兵祸……皆因众生业重”等语。般若波罗蜜容“最后”得到，目前仍望“长期”一下。

语　堂

〔附陈男青与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贵《论语》主张幽默主义批评，一切取冷嘲不取热骂，在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新闻界中独成格调，真足予读者以无穷的兴味。但是，鄙意贵刊择题取材似贵谨严，对于未尝深切研究过的问题，以不谈为妙。若以主观的见解，任意批评或介绍他人他报的批评，容易闹成笑话，那便不是幽默主义了。例如：

贵报对于佛教常有微词，第六期中又介绍《小日报》及《社会日报》之批评，足见贵报对于佛教之态度。但观此等评论实全属不解佛法的外行话，幼稚得很，识者读之，但觉可笑不觉幽默。如毅盦氏之《班禅无法治牙痛》一文，其意若曰：活佛不应有病，有病便非活佛。殊不知释迦佛当时亦有病，毅盦氏得无闻所未闻耶？若如毅盦氏之言，则班禅应该不死，释迦佛尤应至今生存在。彼岂知不病不死即非佛法耶？又砍地氏之《竹枝词》中有“佛爷可以打倭寇”之句，吾欲问：彼三藏十二部经中何处有佛主张（“打”之一句一议？而时轮金刚法会之功用又何尝在）“打倭寇”哉！其他不问事实不合情理专事舞文弄墨之语句（此是中国文人恶习不意贵刊亦采取之）不胜指摘，议论之幼稚瞒盱一至于此，而居然揭诸报纸，而贵报亦居然认为可以令人“击节称赏”，而转载入“月旦精华”。如是而欲人读后“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不怕辱没《论语》哉？不怕辱没“幽默”哉？伴函谨赠我国科学家王小徐先生所著《佛法与科学之比较的研究》一册，敬祝先生最后得到般若波罗蜜。

陈男青谨启　廿一，十二，四

（《论语》第7期，1932年12月16日）

十大宏愿

新年佳节，照例是大家检讨及发愿时期。检讨大概是不甚满意，所以宏愿之第一，便是愿以前种种事，譬如昨日死；于是又发第二宏愿，愿以后种种事，譬如今日生。但是人生世上，不如意事，十居八九，于是到了明年元旦，譬如今日生之种种，又应当愿他譬如昨日死。年年诅咒，年年发愿，岁月蹉跎，瞑目长逝，如此便了一生。

所以我们发愿，不应发得太大，如愿中国太平，愿民困复苏，愿中国海军击沉日本舰队，驶入长崎，愿中国空军飞到东京大坂示威，轰炸天皇皇宫，愿国联毅然为公理而奋斗，宣布与日绝交，愿中国武人交出政权……等等都是大而无当。我们的愿是比较实在的。私人的愿是这样的。

（一）愿天下有情人皆成眷属。因为现代有情人，有媒妁，也成眷属，无媒妁，也成眷属，毫无问题。

（二）愿大学学生考试皆及格，暑假皆升级，尤愿四年级生皆毕业。因为现在考试没有不及格，暑假没有不升级，四年级没有不毕业的学生。

（三）愿诛反革命。因为被诛者，皆有反革命罪名。

（四）愿吾国政府集中贤才。因为已经集中者，便是贤才

(此句系偷投稿材料)。

（五）愿在野政客，皆主张扶植民权，武力抗日，在朝官僚，皆主张提倡党权，长期抵抗。

（六）愿学生会代表，皆反对摧残教育，校长皆主张整顿学风。

（七）愿革命成功者，皆主张拥蒋，革命失败者，皆主张反蒋。

（八）愿大减价者皆“不顾血本”。

（九）愿中国人参不“含电”。

（十）愿河水东流；如不决堤，亦愿无水灾。

（《论语》第 8 期，1933 年 1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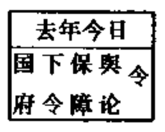
唔笃走谑

谭延闿于吃鱼翅之余，每好诙谐。谭氏说曾有苏州军队，长官用雄壮的官话令“开步……走！”不行。又喝“开步……走！”又不行。于是改用苏州土白娓娓之音喝道：“唔笃走谑……！”军士闻令皆行。

（《论语》第10期，1933年2月1日）

无　　题

一月九日《上海日报》有两个半生丁米突的方格如下——



去年今日	
国下保舆 府令障论	令

平平十三字不加评语。

夫……………………………………………………………………

……………………《生活周刊》……………………………

……………………《主张与批评》……………………………

………………………………钦

（《论语》第10期，1933年2月1日）

变卖以后须搬场

不幸中国的古物，到了今年真是多事之秋。初则变卖，继则搬场，好像做中国的古物连一个安稳托身之地也没有了。由此我已深深地感觉中国将亡的朕兆。现在所谓搬场，用最善意的解释，还不过是避难，然古物而至避难，且逃于日兵未到之时，于教部禁止学生“妄自惊扰”之际，其危也就可知了。因为是古物逃难，所以对于搬场以后的安顿地点，都未能妥为设法。逃至南京，安乎？不安。再搬到洛阳。洛阳安乎？不安。再搬到长安。若长安居亦大不易，恐怕只好搬入租界。这是今日中国古物搬场的情形，真正有点像梁惠王河内凶，则移其民于河东，移其粟于河内；待河东凶，再来移其民于河内，移其粟于河东。虽然用心未尝不善，实际上已到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途有饿莩而不知发之境。这是第一项。搬场既然不能妥善安顿，将来或再搬回北平，或索性搬入租界。万一如《新闻报》某君所言，古物搬成新物，到了古物保存所卖后门货时候，我是决不买的。这种情景，犹如我在小时，看见人家变戏法，手里一只球，一刹那在右手，一刹那在左手，一刹那双手都没有，球不见了。所以后来有人要变戏法，我总不愿看，在球还在左手之时，我已经发生那只球必亡的悲哀了。这是第二项。古物不

幸，一方被主张变卖之易培基认为“封建思想，无关文化”（十一月念一日《时事新报》），一方却又陪程砚秋去巴黎宣扬东方文化，于是巴黎市上发现中国古物（上期旁观“贪污史料”栏），而同时瑞士亦发现正在大演讲其“佛乘飞机”沟通东西文化的李石曾。这是第三项。总之，东陵地下的古物尚且不得安藏于九泉之下，地面上排在目前之古物当然更难免使人眼红。这是中国今日已经走到的地步。然而大家犹如痴人说梦，大谈不费钱不伤人的礼义廉耻，不肯实行法治，依法惩办盗贼，使坐监牢。所以结果必是盗贼相率而收藏古物，印行宋版《四书》，而中国遂亡。以上都是猪话。

（《论语》第11期，1933年2月16日）

适用青天

江苏省政府为刘煜生血案呈复行政院文中有一段说："适用出版法以裁制报馆，适用戒严条例以审判犯人……法令各有根据。"按"适用"二字甚妙。且法律之为用诚大。因为法律之用不这么大，则刘煜生不死；就使死，也没有法律根据，是谋杀，不是正法了。刘煜生描写社会生活状况，本无罪，到了须行拘捕之时，便为"普通法理"所适用，而有违背出版法之罪；及其将交押戒严司令部之时，刘煜生遂被戒严条例所适用而犯妨害治安之罪；到了监察院提调案卷而刘煜生非速死不可之时，又被紧急治罪法所适用，而刘乃不得不犯危害民国之罪。如此法律，一罪三适，在顾祝同固无所适而不用，无所用而非适，然法律之用处未免太大，宛如女人之宽紧带，太操纵如意了。刘煜生之死便是死在这法律的宽紧带，而顾祝同却游刃有余，无所往而不合于圣道，一切都有法律根据了。所奇者，法律虽可适用于顾祝同所欲杀之人，却不能适用于顾祝同。法律之适用于刘煜生，毫无问题，不必交付司法机关审判，但"监察院调案阅卷，能否对于军事机关审判罪犯中之事，亦得适用"，却"实属绝大疑问。"（苏省府呈复原文）现在法律已经被顾祝同适用了，我看见人家提起法律根据就头痛。剩下来未被适用的，还

有彩云，有月亮，有白日，有青天。希望青天白日不受武人之适用、奸污，否则白日青天将受我的诅咒。

（《论语》第 11 期，1933 年 2 月 16 日）

关于“吸烟失败”复平凡书

平凡先生：

你“吸烟十年未有所得”，便是第三种人。香烟广告，有心去拉，惜未拉到。知关锦注，专此敬复。

语　堂

〔附平凡致林语堂书〕

贵刊同仁戒条，有不劝人戒烟一则。第九期内有两篇关于烟的文字：一是《纸烟考》（是《谈牛津》），我看完了，不免疑心到贵刊有标榜吸烟救国主义之意，不过我担心的是那些商店的伙计，青年学生，他们听了诸位先生的暗示，恐怕就要向统治阶级革命，贼着“林语堂先生说的，烟是有益的”的口号。如果老板教师们，不像牛津教授那样开明，小孩们就要遭殃。至于我，可惜是一个抽死烟而不能领略烟雾之妙的俗人。只能看见那因为吸烟引起的凶猛火灾。耗费惊人的亮晶晶的洋钱数目，以及年老人咳嗽不能抬头的苦痛。唉！我昔日曾吸烟十年，未

有所得，恨贵刊不早出世，真是惭愧。不过英美日本等烟草公司可要念你们的阿弥陀佛了。是“义务的宣传”么？我不幽默地说吧。贵刊虽不以移风转俗之责任自居，然亦别只为取快一时，标奇立异，惑乱群众，而遗毒于社会。我总以为不管在少男背后或处女耳旁，随便发泄个人的“私见”就是“老实的私见”，不是存心诱惑，亦是粗心。（这是我的私见，请原谅。）牛津精神是否就在师生彼此向脸上喷烟，我不知道。不过话出诸李格一位幽默家参观后的记载。谁敢保他不像贵刊“辞典”、“笑林广记”之作者。况且断章取意，张狂其词，又是人类尤其是文人爱作的勾当。引用者，不可不慎也。

平凡　一月三十日

（《论语》第11期，1933年2月16日）

关于“强奸《论语》”复文先生书[*]

文先生：

《论语》是男性的，不易被人强奸，亦不想强奸人。不知如何文人阴性的多。拿起笔来便是忠君感遇美人香草。到现在不思君不感遇的文人，已经很少了。但是我们虽然不思君不感遇，不使眼色，不吊膀子，却也看惯了别人的伎俩，不以为奇了。在弟看来，许多卖身文人还是冰贞玉洁，做起文章来还是吊民伐罪那么一套。弟曾有诗纪其事曰：

那个花儿不甜香，
那个妓女不贞节？
士可买，不可辱，
妇可奸，不可屈。

语　堂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附支先生致林语堂书〕

语堂兄：

昨天听见一个关于《论语》的奇异消息，据说《论语》要卖给曾仲鸣了！我常想中国的刊物好像花姑娘一样，稍为有些姿色——价值，就立刻给要人们弄去做姨太太了！我不忍见才长十龄的《论语》就被强奸！你们不是常常提起《笨拙》吗？请学她的样子！

末了，我希望孔门的《论语》不要变成扬雄的《太玄》方好！如前言不确，请将此信公刊在《论语》，显显《论语》的冰清玉洁，如何？祝

幽默！

一个认你是有希望的人——支。

（《论语》第 11 期，1933 年 2 月 16 日）

欢迎萧伯纳文考证

二月十七日《时事新报·青光》发表欢迎萧伯纳文多篇。第一篇顾瑞民著，兹将全文录下，并为考证如左：

萧伯纳来了

顾瑞民

世界大文豪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今日到沪。这位有纵横的机智，锐敏的观察，并且最善于辛辣的讥讽的老翁，这次来沪，我们感觉最有意义的是，当萧翁十日到达香港的时候，他已发出了那惊人的尖锐论调，说："日本倘能力所及，当含满洲，国联秘书厅已被日踢倒，无能为力，对裁军问题，将来若以十寸长之炮弹代十六寸屠杀人民，已属大幸。"从这里便可以感到这位须发皆白的老翁的伟大了。

萧伯纳从前曾说过，我从不讲笑话，只讲真话，因为世间上唯有真话最可笑。这种幽默的论调，实在是最深刻的。萧氏

一生，最善于语带幽默性的滑稽；但是在这滑稽之中存有至理，可以其论君子小人之分为证。萧氏说：一小孩生下来了，他的吃，穿，享用，都是由社会赊账，所以小孩长大，自然欠一笔账。在社会主义的国家，自然要开一张账单给他。小孩既长成工人，就得挣得一笔基金，一面还他幼年的账，一面留为日后告退养老之费。如果成年人在世所做工作，只能付账，他便是一个小人（common fellow）；如果他能超过这种标准，还账之外，尚有建树造益于人世，他便是一位君子（Gentleman）。萧氏讲话，也和他做文章一样的含着诙谐，但是处世接物，却是十分谨愿。

（考证一）《论语》第一期“有不为斋随笔”《谈萧伯纳传偶识》第十一条“萧伯纳论君子小人之分”曰：“萧氏滑稽之中有至理，可以其论君子小人之分为证。萧氏说：小孩生下来，他的吃，穿，享用，都是由社会赊账。所以小孩长大，自然欠一笔账。在社会主义的国家，自然要开一张账单给他。小孩既长成工人，就得挣得一笔基金，一面还他幼年的账，一面留为日后告退养老之费。如果成年人在世所做工作，只能付账，他便是一位小人（common fellow）；如果他能超过这个标准，还账之外，尚有建树造益于人世，他便是一位君子（gentleman）。”

（考证二）同篇第九条曰：“萧伯纳为文大放厥词，而处世接物，却是十分谨愿。”

萧氏一生，最忌文人互相标榜之恶习惯，除掉提倡社会主义的集会，任何文人会社，他都不盲目地加入。萧氏将文人的

互相标榜，谑拟之为并开洗衣店，交换洗衣，你洗我的，我洗你的，说来似觉漂亮，实在和自洗相同。

（考证）同篇第五条“文人与洗服匠”曰：“萧氏一生，最忌文人互相标榜之恶习惯，任何文人会社，不肯加入（提倡社会主义者除外）。此种互相标榜，萧氏谑拟为并开洗衣店，交换洗衣，你洗我的，我洗你的，说来似较风雅，实则与自洗相同。”

赫理斯（Frank Harris）为萧伯纳生平第一知已。当萧少时，生活殊潦倒，得赫氏之提拔，于所编的《星期六报》上，请他撰剧评，萧始知名，后萧名卒駅赫氏之上。萧伯纳是吃素的，赫氏曾嘲萧氏剧中描写女人之失败，都由于吃素所致。

（考证一）同篇第一条曰：“赫理斯（Frank Harris）为萧伯纳生平第一知已。萧少时，落魂困顿十余年，得赫氏之提拔，于所编《星期六报》使撰剧评，萧殆知名。”

（考证二）同篇第七条“吃荤吃素与女人”曰：“萧伯纳吃素，赫理斯吃荤，各相持不让。书中赫氏每以此谑萧。据赫氏意，萧氏剧中描写女人之失败，都由于吃素所致。”

萧氏的文章言论，都所谓“滑稽之中有至理”，但是也并非一味荒唐无稽者所可比拟。萧之幽默，在于洞达世情，看穿社会的矛盾，而发为讽刺的诙谐。所以这次来沪时我们愿他能在这最矛盾最尖锐的东方市场上，能多感到一些，并且希望他能发出更伟大的论调来！（全文完）

（考证）同篇第九条曰："因萧虽然为文放诞，而其发论，多本常理，所谓'滑稽之中有至理'，并非一味荒唐无稽者所可比。萧之幽默，在于洞达世情，看穿世故，就其矛盾，发为诙谐，人以其别具只眼，视为新奇，一读捧腹。"

（《论语》第12期，1933年3月1日）

天下第一不通文章*

两月来读《大公报》，每见天津基督教青年会人格救国运动广告，不通程度，确未曾有，且篇篇不通，字字滚鼓，本刊已经转载数则于“古香斋”。二月十七日所登“人物演进的答案”一条，竟谓“人的进化，没有物的进化，人是不能进化的”，“物的进化，没有人的进化，物是不能进化的”。同条又谓“为天演者，天必赏，为己演者，天必罚”，然而同时“为自己谋幸福，就是为天谋进化……谋进化就是顺天”。这种文章虽然基督教徒也许司空见惯，而于基督教外却可推为第一不通。宗教家每好援引其所不懂之科学名词，以欺善男信女，无论佛、耶，都是这样。若所谓“没有人的进化，物是不能进化”的话，稍有粗常天演常识者，都知道不确。我们要知道宗教家所以援引科学，非因其为科学，乃因科学为公众所信仰的。故科学学说已风行时，宗教家必附会，科学学说未风行时，宗教家必反对，此为不易之理。哥伦布于一四九五年发现美洲，罗马教皇至一八零五年始承认地球圆形之说，便是一例。现在地球不但是圆，而且世界确系天演而来，由是宗教家便有“为天演者，天必赏，为

---

* 原文无署名。依语调可断为林语堂诸多时评中的一篇。

己演者，天必罚”的新调 。究竟何者为“为天演”，何者为“为己演”，恐怕世界著名科学家没有一人能答复。兹录原文于左，以质北京大学、中央大学物理教授：

> 答一：世界是个未尽的天工，一切进化全靠人的努力，人不努力，人自跌倒。答二：世界是人的天演场，为天演者，天必赏，为己演者，天必罚。答三：人的进化，没有物的进化，人是不能进化的。答四：物的进化，没有人的进化，物是不能进化的。答五：为精神谋进化的人，必得到精神幸福之赏，不为精神谋进化的人，必得到精神痛苦之罚。答六：为物质谋进化的人，必得到物质之赏，不为物质谋进化的人，必得到物质之罚。答七：天工是要人继续的，幸福是予造福之人的。答八：为人工作，就是为天工作，自己谋进化，就是为天谋进化，就是为人物谋进化。谋进化，就是顺天。不谋进化，就是逆天。

（《论语》第 12 期，1933 年 3 月 1 日）

萧伯纳与上海扶轮会

萧伯纳不要看上海，不得已被邀上岸，却又转头回去了。萧翁见识到底比普通世界旅行家高明一等，他不要看这铜臭丑陋不东不西的小市，到留了四个整天去游览北平。所以这回到不算萧伯纳饱享眼福看上海，反而是上海饱享眼福看萧伯纳了。只有上海扶轮会会员，抱有极大决心，要不理置萧氏。这自然是扶轮会员的聪明，因为香港的扶轮会已经抹了一鼻子的灰，被萧骂为互相标榜的狐群狗党“Gangs”。其实扶轮会应该大家抱定决心，搭起架子，不读萧氏的书，才是真正的聪明。因为萧伯纳在香港大学演讲，劝中国青年学生研究共产主义，已吓得上海帝国主义的外商魂不附体，由上海外报的种种论调，已可见其一斑了。向来市侩所组织的扶轮会所表示态度，也与上海英报毫无一致. 不过这扶轮会将来唯一流芳千古的佳事，就是在萧伯纳到沪的前一天，他们开会，曾用“国际骂”骂萧伯纳为“Blighter”、“Ignoramus”“发痴”，“Bakayaro”。(见二月十七日《大陆报》) 萧伯纳向来没有被人骂过“不学无术”，有之自上海扶轮会始。其实这并不是大笑话。假定卢伊斯 Sinolair Lewis 也来游历世界，也来路过上海，而上海扶轮会也来请这位 Babbitt 的作者吃饭，那才是天大的笑话。这些扶轮会员若没有

读过这本奚落扶轮会员的杰作，也许会真正去招待卢伊斯罢。到那时，我们这小城的 Babbitts 却又非再用“国际骂”不可，而上海扶轮会将有侮辱两位诺贝尔奖金得奖员的稀有荣耀了。

（《论语》第 12 期，1933 年 3 月 1 日）

萧伯纳与美国

萧伯纳向来不到美国，虽然美国是他戏剧表演初次成功的地方，同时也是他版税拿得最多的国家。这回大不列颠皇后，虽然要绕行美国，由西岸经过巴拿马运河而再到东岸，萧伯纳却早已声明不要借此机会游美，最多像他看上海一样，岸上走走罢了。有一次纽约五百名人，包括作家，诗家，戏剧家，及表演萧剧有功而且对萧极有好感的演员如 Mrs. Patrick Campbell 等，飞电邀请萧翁到纽约，萧氏仍旧不肯答应。他的理由很简单："所有好的美国人都跑来英国找我，我为什么还要到美国去?"(萧对电影明星 Adolphe Menjou 说的话)萧氏一向是骂美国人的。"我向来最留心不肯对美国说一句客气话，我讥笑过美国是一个乡下老的国家。美国人常自誉为百分之百美国人，我曾下一个界说：百分之百的美国人是百分之九十九的白痴。于是他们崇拜我，而永远继续的崇拜我。"

萧伯纳常讥笑美国没有自由。有一次他说他不要到美国的理由："我不愿意看（纽约口岸）自由之神的铜像。我是俳谑大家，但是好俳谑还没有到这种程度。"

他说这回美国人都要轰动全国跑来看他。但是都可不必。"也许美国大陆要从此翻沉了，但到底有什么用处?"这有点像

耶稣骂好奇跑来看他的群众。萧伯纳说过，假定世界的人懂得伟人心里所想提倡的东西，就会都把伟人缢死。（见本期“革命家箴言”）

（《论语》第12期，1933年3月1日）

论佛乘飞机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近日又得政府要人在日乃瓦提倡，与南京某中委之“忠孝仁爱信义和平”论，同为复古思潮之表现。这种三十年前的思想，不图重见于今日。所不同者，中国的佛仍旧穿袈裟，而西洋人于三十年中却会征服天空有驾驭飞机的大发明。由是三十年前陈腐的中西体用论，一变而为今日留法派簇新的佛乘飞机论。在表面上，虽然飞机是东方的佛坐的，洋鬼子开的，看来似乎中国为主，西国为宾；拿中国人的钱，到外国叫洋鬼子替我们造飞机自然也甚冠冕堂皇。不过世上决无这样便宜的事。假定永远如此，万一洋鬼子不肯替中国主子造飞机，中国主子也就没办法。现在姑且放开理论不讲，请看以下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论必然发生的事实。三月五日《上海报》登有某医院的广告，其中所用“德美高斯”、“斯必庐别司莫耳”，确系西学，然而打针的，却明明是华人的身体发肤受之中国父母的。兹为抄录于下，请好言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人注意。

德国六〇六　　　　每针……

法国九一四　　每针……

德美高斯（专治下疳）　　每针……

斯必庐别司莫耳　　每针……

秘司麻撒耳　　每针……

白浊新药黄色素　　每针……

阿尔梯共（专治白浊）　　每针……

果乃药特灵　　每针……

白浊伐克辛　　每针……

美庐白灵（风湿针）　　每针……

通经新药阿葛满新　　每针……

制经新药西斯多满新　　每针……

育维宁（强壮针）　　每针……

海而平（补血针）　　每针……

比荷可灵（肺痨针）　　每针……

怪阿寇砒娇基（肺痨针）　　每针……

奥拍泰纯（补脑针）　　每针……

握姆纳丁（百病治疗）　　每针……

爱梅丁（痢疾针）　　每针……

亚撒地拉（解毒针）　　每针……

阿而克葛娄姆（色素治疗）　　每针……

亚陀方耐而（痛疯针）　　每针……

油科多而（戒烟针）　　每针……

盼得本（戒烟针）　　每针……

司大法（制止生脓）　　每针……

信谊赐保命　　　　　　　　每针……

安度赐保命　　　　　　　　每针……

（《论语》第13期，1933年3月16日）

军歌非文人做得

罗志希先生新近做了一首献给前线抗日将士的“军歌”，情词并茂。不过据我看来，描写前线作战情形，微有欠妥，特为纠正如下。不过自己也想不出好句子补上。凡事创作难，批评易，并非谓本人便能做军歌。志希先生可以原谅我吧？歌曰：

中华男儿血，
应当洒在边疆上。
不管雪花涌，
不怕朔风狂，
我有血热能抵挡。
炮衣褪下，
刺刀擦亮。
冲锋的号响！
冲！冲过山海关，
雪我国耻在沈阳！

按：男儿作战，最好不洒自己的血，无所谓“洒血应当”。且冲锋时，非先褪下炮衣。擦亮刺刀，亦非冲锋时应有的举动。

雪花亦不“涌”。

中华男儿，
义勇军无双。
为国流血国不亡！
抵抗！抵抗！
沙场凝碧血，
尽放宝石光，
照着民族生路上，
灿烂辉煌！

按：义勇军越多越佳。不得以“无双”祝之，使陷于孤立无援。且“沙场凝碧血，尽放宝石光”，疑非事实。

中华男儿血，
应当洒在边疆上。
飞机我不睬，
重炮我不慌。
我抱正义来抵抗！
枪口对好，
子弹进膛。
冲锋的号响！
冲！冲到鸭绿江，
雪我国耻在平壤！

按：中国军人以血肉与日本飞机重炮相搏，自是最可悲的事，然抱“正义”，以抵抗飞机，词近滑稽，不应入诗讽刺，使唱者心慑。再“枪口对好”，然后冲锋，亦非前线事实。

（《论语》第13期，1933年3月16日）】

斯斐恩斯之谜

斯斐恩斯(Sphinx)死去两千多年了。据说这位狮首女身的怪物曾把住希腊某城外大道，出谜给路人猜，猜不中的人，就该死，被她吃下去；如果猜中，她也愿投海自尽。她的谜是这样的："什么动物早晨四脚走路，中午两脚走路，夕暮三脚走路？"后来居然被爱狄不斯(Oedipus)猜中了，说是人，因为人幼年爬地，中年走路，而暮年扶杖而行，适符四脚两脚三脚的条件。斯斐恩斯闻言知道神通已尽，便一跃投海化身为蚌。近日乃又发现于伊乌利安海滨，又想出一谜，要叫人猜。题曰："中国海陆军只能攘内，不能安外，何以见得空军便能安外，而不攘内？"有人猜中，斯斐恩斯仍愿再行投海。

(《论语》第13期，1933年3月16日)

吊热河失陷*

吊热河失陷并志孙殿英部退败原因：

旬间失六十万方里热汤滚得快打破古今纪录
三日分个半斤饼干冷口齿已寒滑尽天下大稽

语堂志哀

（《论语》15 期 1933 年 4 月 16 日）

* 题目为编者所加。

复罗家伦书*

志希吾兄：

《论语》出言不逊，唐突左右。吾兄不以狂悖视之，反赐教言，益深歉仄。“义勇军无双”确系报载如此（似是《青光》或《学灯》，已记不清），以致有此妄评。兹将尊函刊登，更正乞谅，并望时赐教言，即颂

道安！

长衫同志弟语堂

四月十八日

〔附罗家伦致林语堂书〕

语堂吾兄著席：

大文拜读，既感且佩。如《论语》戒条第二条可以攀附的话，则一字之贬，已荣于华衮矣。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承指示各点，个人亦不无些小意见，可以陈述，但不愿多扰清神，致费兄著述及发明时间。惟有一字请求更正：即拙著“中华男儿义勇本无双”之“本”字，《论语》印作“军”字（曾见上海《申报》所载亦系“军”字，他报所载是否错误，不及详考），于是发生“义勇军越多越佳，不得以‘无双’祝之，使陷于孤立无援”之按语。现请更正。

“军歌非文人做得的。”但武人又不肯做，此我辈长衫同志之所以抱恨终天也。

此颂幽默佳胜！

弟　罗家伦敬启

（《论语》第16期，1933年5月1日）

跋众愚节《字林西报》社论

西俗以每年四月初一为众愚节，是日男妇老幼专设计捉弄人家，中计受其捉弄者亦以一笑置之。有打电话召医生者，诡称某巡捕房有人受重伤，须即来；及趋至，则巡捕房中有二十医生同样受人愚弄，相顾而笑。有飞书女友者，诡称女友来华，道经上海勾留一日，请至码头接迎，至则望穿春水，在细雨濛濛之下伫立一时辰，始豁然参悟。今日四月初一日也，哑然而笑，废然而返，则大衣涔涔矣。盖是日人人皆思效徐文长，惟计有巧拙耳，故是日名为“众愚节”。廿五年四月初一上海《字林西报》著一社论，题为“孟夏杂感”，实可更名为“愚人颂”，其文哀以思，其意放而达，叹为得未曾有，故援笔记我所思。此刻春雨濛濛，只合写小品，竟自放假，不去办公，盖我此刻所感所思，为此刻之真情真景，若一放过，明日恐无此春雨，即有春雨亦未必有所感兴，有所感兴，亦决非此时之感兴，时不再来，一去不可复返，而此时之感兴遂不得赋形，飘渺而逝，悲夫！吾乌得不援笔而记之哉！先译其语，再加其语所启发一点意思。其文初谓世上愚智合一，聪明与糊涂本互相出入，幽默之中有智慧，谑语之中有真理，盖“there is many a true word—said in jest”已成西方通行时谚。继曰：

世人欲求智慧，须向丑角特致其敬意。有诗为证：

余怀东西之智慧兮，非学究所能阐发，
惟向打诨以寻觅兮，或求教于丑角。
惟子之愿承训兮，一呵笑而启子之阁弱，
惟披弃其游词兮，当寻见赠子之金玉。
I've wisdom from the East and from the West
That's subject to no academic rule.
You may find it in the jeering of a jest,
Or distil it from the folly of a fool.
I can teach you with a quip if I've a mind;
I can trick you into learning with a laugh.
Oh, winnow all my folly and you'll find,
A grain or two of truth among the chaff.

夫三月之妙，风和日暖，固不足恃也；智者固知四月为晴雨靡定之时节。实则四月之妖媚动人，全在乎此！聪明而不以假充糊涂为耻者，盖深知泪中有笑笑中有泪也。环观今日世界之荡漾不宁，则向众愚节举手致敬，亦何足怪？盖今日青年早知此节之名实不符，所谓"all"者，原非"众"义；依学究言，盖苏格兰语"auld"之转音，指"老愚"非指"众愚"也。今日青年岂非视今日之扰攘不宁为老者昏聩之所致哉！试就此义而详思之。一年之计在于春，今日世界正深思竭虑以为新计划，作新打算。午饭以前，纷纷扰扰作欺人之诳语者有之，订不能施行之条约者有之，

钩心斗角以占小便宜者有之，及外滩海关大自鸣钟报午，则群离其写字间，蜂拥而至水泄不通之马路，各寻一酒楼饭店而小酌焉。是时也，彼苍者天下视各国人类之尔虞我诈，诿过他人，政治家之大言不惭，自谓可以独力救天下，揣其神态之严肃，词理之浮诞，彼苍亦哑然而笑。斯时也，世界人类亦恍然自觉其荒唐错谬，对镜自怜，启齿而笑。而由此一笑，恍惚若由荒唐大梦之初觉也。

插科打诨者瞥见世上自作聪明者之举动，眉梢一动，笑从中来矣。在迷途摸索之民族，不肯低首下心，由他人之忠言，自照其镜中倩影。Robert Brnns 所进对镜自照之忠言，闭耳不听。国家主义者，掩耳盗铃，自披华冠华服曰，惟我自知，世无知我者。政治家欲解经济问题之纠纷，惟以游词赘句敷演故事，以耸动愚民之观听则有余，以成事立功则不足。因此相效成风，愚而好自用，一似今日整个文化将开一彻尔思美术家化装跳舞大会（Chelsea Arts Ball 按彻尔思为伦敦美术家所居之区），如痴如狂，妖装异服，以作一长夜狂欢。知此而后知众愚节之可贵，盖於此日人类自知其愚，取得诚一字也。盖今日受人愚弄而自供其愚，亦不为耻。今日吾人视愚人之乐园为胜於智者之地狱，而大智者亦谓两者相去几希而已。吾人此往三十天，见上天之阴晴靡定，笑泪相随，而回忆此日数小时之狂愚而味其玄秘意义，亦大有补于人心，卒使聪明得糊涂之调剂，使理日益明而见日益真也。

社会之言如是，以文体言，中国社论万难企及，而以思想言，亦足以发老庄所未尽。盖老子之所谓愚，乃愚骀之愚；郑板桥之“难得糊涂”亦系指糊涂。至于打诨笑谑，中国道学及未老先衰之青年素来极鄙恶之，惟太史公得其谈言微中之旨而肯为滑稽立传也。英文 fool 此处用法，非言童骀，乃指打诨丑角及好捉弄人家如徐文长者。幽默之道淡而微，打诨之道谑而虐；幽默西洋男妇老幼未有不赞成者，惟中国未老先衰之青年不赞成，然则插科打诨更为所不齿，乃意中事矣。此吾之所以谓《字林西报》之文中见解足发老庄所未尽也。道学青年以幽默为“未老先衰”，噫！亦奇矣！夫打诨何事，岂老人之事耶？抑系小学生之事耶？世界学生未有不捉弄同学者，其本发于一种活泼天性，毫无道德作用于其间；循规蹈矩终日不发一笑之学生，乃未老先衰之青年耳。故孟子言保赤子之心，吾未见能保赤子之心，而不有其欢欣雀跃捉弄人家之时者也。西洋人不读程朱，故不以嬉戏为有伤盛德，西洋人之於众愚节互相捉弄，亦一点童心未灭耳。老子言“大智若愚”（“真聪明装糊涂”），袁中郎作《拙效传》，皆未道及此层要理。若夫谓世界一大戏场，生死一场把戏，则西洋曲家莎士比亚及中国小说家早已言之，其理解与此较近。苟知世界一大戏场，则一年一次互相愚弄以归真返朴，复何憾焉？狂欢之“玄秘意义”在此。

尝见英文诗说愚者之智，剪置案上玻璃板下以为有不为斋座右铭，转录于左，以公同好：

Wisdom of Being Wise

Out on the people, thick of skull,

Who fret and strive and fuss,

And make this good world harsh and dull

By being serious!

Fie on the folk who quake and shake And grouse and grudge and grieve,

Because they're always on the make,

But never make—believe!

A wise man said—I've ne'er for got

His maxim, learned in youth—Wisdom is mostly tommy—rot,

And nonsense mostly truth.

And he who for the authentic fact,

Proved and approved, doth thirst.

Observing how they interact,

Should try the nonsense first.

I met a tramp down Sunbury way,

A bloke of sterling worth;

"Some's all," says he, " for work and pay,

But I'm for'armless mirth.

In this'ere country work's a god,

And sleepin'out's a crime.

I laughs and thinks 'ow blinkin odd!'

I'm larfin'arf the time."

So should we be . when mortals do

So much they can't condone,

He only shows true wisdom who
Sets Folly on its throne;
Who mocks the oppressive verities,
And seeks the world apart,
Where Stuff and Nonsense take their ease,
And Laughter fills the heart.

Algol.

姑译其大意如下：

咄尔小子，恍同顽石，终日抱郁，忧眉蹙额，致使人世，本来好好，化成无味，化成苛刻，徒因尔之严肃！咄尔小生，皇皇终日，觳悚屏营，怨天尤人，无时或释，只因尔之抱负，不肯有时稍稍作谑！

昔有智者，其言在心，幼时所闻，至今不没。彼谓智慧，乃是胡说，所谓胡说，亦具宝诀。倘有善男，寻寻觅觅，求知若渴，只要证明事实，一旦了悟真假相混，还须先取胡说。

往日出游，山伯道上，见有行乞，彼实健者，矫矫正直。彼有言曰，世上有人，钻营谋活，莫如转念，嬉戏以为乐。但在此邦，工作神圣，反不许人露宿，我只笑他，奇哉怪哉！笑此辈以度日！

我辈凡人，亦复如是。尘世凡间，每自作孽，若有智者，必奉愚骇为佛。若有智者，当复作谑，毋为尘世所缚，适彼乐国，胡说八道，八道胡说，自由自若，笑呵呵满腹。

（《论语》第16期，1936年5月1日）

不要见怪李笠翁

文章易写做人难，自古已然。人言世风不古，实则世风本来如此，非欧风东渐所致。

人心险诈，何代非然？笠翁生当乱世，文字狱层出不穷，深恐失言媾祸，因有《曲部誓词》之作，其中竟谓“砚田糊口，原非发愤而著书，笔蕊生心，匪托微言以讽世，不过借三寸枯管，为圣天子粉饰太平……”读之可见当时文人苦处，不啻一字一泪。或骂笠翁无勇，不如方孝孺、杨继盛，此非善爱笠翁之道。中国有宪法保障人权，却无人来保障宪法。因此，在中国人权保障之最有效方法为“各人自扫门前雪”一句格言，载在黄帝宪法第十三条。只要谨守此条宪法，可保年高德劭，子孙盈门。骂笠翁不效方孝孺、杨继盛者，是劝笠翁伸首待斩。须知斩首在旁人虽好看，可以街巷为虚，而身历其境者，却甚觉得无谓。我们不能见怪李笠翁，只觉得笠翁聪明有竹林七贤遗风。《曲部誓词》曰：

> 窃闻诸子皆属寓言，稗官好为曲喻。齐谐志怪，岂必尽有其人？博望凿空，诡其名，焉得不诡其实？矧不肖砚田糊口，原非发愤而著书！笔蕊生心，匪托微

言以讽世。不过借三寸枯管，为圣天子粉饰太平；揭一片婆心、效老道人木铎里巷。既有悲欢离合，难辞谑浪诙谐。加生旦以美名，既非市恩于有托；抹净丑以花面，亦属调笑于无心。凡以点缀剧场，使不岑寂而已。但虑七情以内，无境不生；六合之中，何所不有？幻设一事，即有一事之偶同；乔命一名，即有一名之巧合。焉知不以无基之楼阁，认为有样之葫芦？是用沥血鸣神，剖心告世。稍有一毫所指，甘无三世之喑。即漏显诛，难逋阴罚。作者自干于有赫，观者幸谅其无他。

（《论语》第 20 期，1933 年 7 月 1 日）

复陈此生*

此生先生：

大函论理极为清楚。"有了'出路'之人当然可以鄙视'文凭'，未有'出路'的人是靠'文凭'来给他'出路'的"一语尤佩服。文凭有商业上之价值，弟所深知。入学犹如父兄替子弟投资，文凭犹如将来还本之保证。弟屡言之，且劝人取文凭以上报父母，俯给妻子。但学问又系另一事，与文凭无涉，不可混为一谈也。读书人应有一条新出路，甚善，甚善。吾将问天。

语　堂

〔附陈此生致林语堂书〕

语堂先生：

郑板桥"在三百年来之读书人中"，是你所"最看重"的。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我虽不曾“奉板桥数篇家书为圣经”,《板桥集》却是喜欢看的，因为他说得爽快。那末，彼此有一点“同志”了（妄攀同志，冒昧之至，然只是一点而已），就来谈谈板桥罢。

据书，板桥当“科名不来”的时候，是饱受乡里奚落的；待他中了进士，做了县令，奚落他的人又捧他了；因此他的书画常用着“七品小官耳”及“二十年前旧板桥”两印。一股牢骚气，溢于两印外。“科名不来，学问在我”，固然说得口响，但这实在是板桥“科名来”后的“风凉加牢骚”的话，他也未能坚持此语来做人的。否则，他在家“自竖脊骨读书可尔”，何必取得“七品小官”而后已？

科举时代,“科名”就是一般读书人的“出路”。当“科名不来”的时候,不但说话不能口响,连自己生活也几乎不能支持。试看和板桥时代相近的《儒林外史》所写的未中举的范进就知道了。如果“二十年前旧板桥”说“科名不来,学问在我”怕不受更难堪的嘲骂?他骂“吾辈读书人,一捧书本,便想中举……”,那是对的;然而,他并不为“吾辈读书人”指示一条新“出路”,同时他又是从旧“出路”来的,教“吾辈读书人”如何措手？活活的饿死吗？抑或要“吾辈读书人”都如板桥一样,自己中了进士就叫人不要“一捧书本,便想中……”?这不但“风凉”,而且有点“滑稽”了。但我并不是主张“学则仕”,我只说应该使读书人有了一条新“出路”才好说其他的道理。

其次是“郑板桥共产党”问题，他有了“三百亩”的“典产”，还嫌“不可久恃”，“须买田二百亩”，这分明想做“地主”，何以说“板桥生于今日，必为共产党无疑”？既然说“天地间第一等人，只有农夫”，便脱下长袍去背起锄头可尔。若必

"兄弟二人各得百亩"然后去做农夫，则与满载土皮而后"解甲归农"者，只程度之相差耳。而这种农夫真是"第一等人"，大众想做而不可能。至谓"亦古者一夫受田百亩之义"，似乎又是"无往而不合乎古人"那一套把戏了。还有，假定那时的地价低到二两银子一亩罢，二百亩就需四千两。那时的"七品小官"的俸给到底几何，虽然身边没有这类书供我查考，但恍惚听前辈说道，是微薄得很。那末，这四千两从何而来？或者是卖书画的积聚罢？然据我看过的历来画家传记，除了"供奉内府"的兼官的画家外，十居其九是穷困终身。这是当然，因为这一班"非官"的画家，总是"满身名士骨气"，大腹贾则鄙其俗而不懂艺术，巨金不能易一页；风雅而知音者，可以得其"墨宝"矣，但又同病"寒酸"。如果板桥靠书画来"买田二百亩"，就有点"市侩"之嫌了。

说到现在，也是一样。"文凭奴隶"固然该骂，但事实上"文凭"却是现在一般读书人的"出路"。有了"出路"的人当然可以鄙视"文凭"，未有"出路"的人是靠"文凭"来给他"出路"的。(至于有了文凭尚无出路，那是另一个社会问题了。)这怎么办呢？终归还是那一句老话，应该使读书人有了一条新"出路"才好说其他的道理。此上，敬祝

编安！

陈此生　七月二日

（《论语》第1期，1933年7月16日）

谈 女 人

本刊出世不久以后，便有人写信来严词责问："你们谈不谈女人？如果不，为什么不？请明白答复。"其时不知如何，未将此信发表，亦未作复。大概没有什么特别理由吧。但是《论语》出世，于今将近一年，关于女人，实在未曾谈到，这是昭然若揭的事实。一方，固然因为世人谈到女人，头脑清楚的很少，而《论语》向来是提倡头脑清楚的。女人乃世人所最好谈，亦最不易谈，尤其因为在中国谈女子的鲜有不稍微带《九尾龟》中章某之傲慢，而在嫖赌场中负有制服女性本领之豪杰者，也颇不乏人。加之电影广告一班香艳肉感之描写，益发令人危惧，恐怕我们一谈女人，便有《九尾龟》式或电影广告式的稿件纷至沓来。就是在《论语》第七戒严重声明之下，仍然有不少大学生投来香艳肉感之作，被我们送进字纸篓。又一方，因为顾虑到幽默文学在初创时期易引一班误会，以为我们办报系寻开心。因此故意把格调提高一点，装装假道学，以博孔家店老伙计之赞美。由是而女人成为《论语》中子所罕言之一，实则女人在圣人如在阿 Q 之心头上，未尝须臾离也。我们有时翻阅西洋幽默刊物如 New Yorker，Punch，Life Judge 及 La Vie Porisienne 之类，自觉道学气不知高几百倍，未免矫枉过正有避

之若浼之嫌。近来更觉得谈已走入牛角尖之政治，不如谈社会与人生。学汉朝太学生的清议，不如学魏晋人的清谈，只不要有人又来将亡国责任挂在清谈者之身上。由是决心从此脱离清议派，走入清谈派，并书“只求许我扫门前雪，不管他妈瓦上霜”之句于案上玻璃片下以自戒。书完奋身而起曰：“好！我们要谈女人了！”请以《女论语》始。如果我们清谈的力量，能造成如晋代谢道韫“咏絮才高”一班的风雅女子，也可以替未亡国粉饰太平做一种点缀吧。

（《论语》第21期，1933年7月16日）

与陶亢德书

我孕育《论语》，使之出世，鞠之育之，爱之惜之，面目粗具，五官俱全，今将有远行，交先生抚养，安能无数句叮咛语耶？人人视其文章，亦各如其血脉骨肉，今举众胎儿以托于子，又安可无数句叮咛语耶？吾不知话从何说起，惟子知其饥则哺之，寒则衣之，毋使傲慢荒嬉，亦毋使失其赤子之心天真之乐。吾知子之爱之，故以托子，吾不知话从何说起也。

《论语》个性最强，却不易描写，不易描写，即系个性强，喜怒哀乐，不尽与人同也。其正经处比人正经，闲适处比人闲适。或余心苦，而人将疑为存意骂老朽，或余心乐，而人将疑为偷闲学少年。然苦乐我自尝之，不求人理会，人亦未必理会。或有人所视为并不幽默者，我必登之，或有视为荒唐者，我必录之。此中景况，惟有神会，难以形容。大概有性灵，有骨气，有见解，有闲适气味者必录之；萎靡，疲弱，寒酸，血亏者必弃之。其景况适如风雨之夕，好友几人，密室闲谈，全无道学气味，而所谈未尝不涉及天地间至理，全无油腔滑调，然亦未尝不嘻笑怒骂，而斤斤以陶情笑谑为戒也。“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是吾辈纵谈之范围与态度也。吾集天下健谈之友于一室，半月一次，使天下窃闻我之纵谈，是办《论语》之

意义也。散会之后，各人回去规规矩矩做人，营商发财，做顺民，均无不可。

《论语》地盘向来完全公开。所谓“社”者，全、潘、李、邵、章诸先生共同发起赞助之谓也。其玄虚，亦与上海弄堂中某某学会，某某大同盟相等。《论语》向来所刊外稿多而社稿少，《论语》早已公之天下矣。《论语》之成功，即国人共同之成功也。初办时并不知天下有许多同志，有许多清新可喜文章，今果有之，是《论语》公开政策之酬报也。今来稿既多，选择不妨比以前严格，即有熟人，文章欠精彩，不妨退还，日后彼且将谢汝。在本刊方面，总期以篇篇可读为目的。

阅稿似难而不甚难，然不可不慎。最怕是埋没好稿。亦有好文佳句埋没于游词废句之中，宁可改作，不可放弃。大概阅文以听其声调为主。一人有一人之声调，发现一新作者，如闻一新调。声调有弱者，伪者，油滑者；有清和，闲适，冲淡，沉厚者，一览便知。

以上皆先生所知。先生所知而卒不免叮咛，盖老妇态也。子知老妇之心而谅之可耳。尚有许多话一时说不出，子亦谅必知之矣。

《论语》第 28 期，1993 年 11 月 1 日

提 倡 俗 字

(一)

因见到陈光尧先生的《简字论集》(二十年六月商务出版)及《简字论集续编》(本年十月出版,文华美术图书公司代售),就想写一篇提倡简字的文字。恰巧近日《自由谈》上正闹“别字”、“俗字”的笔墨官司。我想趁这机会,写了出来,希望比较能引起大家的注意。

原因是刘半农先生在本刊上(廿六期)自注自批《桐花芝豈堂诗集》里,有诗讥笑北大招考新生卷中所写别字(“民不辽生”,“殴洲大战”,“倡明文化”,“流学生”等)。后有丰之余先生作文于《自由谈》上,谓刘先生系白话文学提倡者,不应讥笑青年写别字。又有曹聚仁先生进一步,主张提倡别字,并举古人诗文别字之例甚多,证明别字古已有之。后有一反响,即陶徒然先生,谓学生写别字“宽恕”之则可,为之“张目”则不必。其后又有高植先生一文,反对别字,而赞成俗字,最与鄙见相符。

我想“别字”与“俗字”稍有分别。如“歐洲”写做

“歐”是别字，写做“欧”是俗体是简笔。“留学生”写做“流”是别字，写做“畄”是俗体是省体。别字应当反对，否则漫无标准。无论何国文字，都应有个标准，否则“流学生迴郭之厚，做文张就没人董了，过了己天莲自己也忍不德了”。

俗字，简笔字，省体字，甚至已经流行的“别字”，就稍稍不同了。这些字是已经在社会上通行，人家已经看惯了；其演化又是自然的，是为求省便的；其省简中亦已有通行标准（犹如草书自有法，不是凡写草书的人，都可以随意自造的）。

俗字简字是应该提倡的。俗字比正体烦的如水果之“菓”，“采花”之“採”，“计畫”之“劃”，皆画蛇添足，一无足取。亦有“塲场”并用，“擕，携”互通者，应取其简，不取其烦。至若俗字比正体简便的（此当然为大多数）如“竊”俗作“窃”，“靈”作“灵”，“號”作“号”，燈作“灯”，“萬”作“万”等。我们应当欢迎“灯”之不暇，何用反对？

（二）

今日汉字打不倒，亦不必打倒，由是汉字之改革，乃成一切要问题。如何使笔画减少，书写省便，乃一刻不容缓问题。文字向来由繁而简。人类若不能进化，我们今日仍应在写蝌蚪文籀文之类。反对汉字简易化的守古之士，我们只好问他何不写蝌蚪文。事实上，李斯作小篆，已比籀文进一步。程邈作隶书，更进一大步。所谓隶书乃当日隶卒之书，程邈乃一狱吏，所作系为胥吏抄写之便，料想亦本于俗字而为改造，非尽向壁虚构。然其势力，卒足以打倒大小篆，此一回文字革命，谓之俗字打

倒正字之革命亦无不可，吾人至今尚受其赐。今日提倡俗字，也不过是在一部分上，求其更进一步的简易化而已。姑就小学而论，今日教科书第一二册，已常见“鞦韆”二字古诗中已用“秋千”，何为不用，而使小学生受此苦痛？“刚才”、“方才”通行小说亦早已应用，而必使小学生写“纔”字，岂非一种罪过？推其原因，系缘世间腐儒伧夫俗子自充风雅鄙夷俗字者颇多，故在编教科书者之心理，恐用俗字必为部里胥吏所批驳，在教员心中，亦恐为学生父兄所责难。由是相率而为伪，叫小学生受苦，陈陈相因，不求改革。故欲改革之，必先破除社会对俗字的偏见，由做文章的人，出来闹一回，尤其应由向来赞成减笔字之钱玄同、刘半农、胡适之、高梦旦、蔡元培、吴稚晖、于右任诸先生出来说话，使天下知道反对俗字者俗人也，教部胥吏乃不敢批驳，顽腐父兄亦不敢责难。至此编教科书的人才敢放胆，写“膽”为“胆”，“纔”为“才”，“邊”为“边”，“遷”为“迁”，“戰”为“战”，“萬”为“万”，“聲”为“声”了。

本来汉字应有较有系统较彻底的简便化。陈光尧先生可以说是走上这一条路的第一个人（见上引氏所著二书，及其中钱、刘、胡、吴诸位通信）。这种简便化的方法，是就已有的俗体、省体、草书、古字等，研究参酌，做出一种笔画减少的简字。（参阅本篇附陈光尧书《总理遗嘱》）但是这种比较彻底的改革，非再出一个秦始皇，李斯，下令颁布强迫通用，不易见效。如有这样一个秦始皇，我是赞成的。今日既然没有，我们好退而提倡社会已经通用的俗字。其法由非头脑冬烘之名流学者，共拟一个方案，内列三百个俗字，呈请教育部颁布，强迫书局另制铅字铜模。教育部长，若是有半个李斯的毅力，当然敢予颁

布。一方面，文人作者，论坛权威，应在外面闹，揭竿作乱，迫个李斯出来，事乃有成。

所以必须迫个李斯出来者，系有两种理由。第一，便是向伧夫俗子说话，不应列举理由：列举理由，他们会看不起你的，看不起你，你自然理亏。你只消向这种人说，某年月日部令这个，又某年月日部令那个，彼辈便五体投地佩服。第二，因为俗体之推行，必赖新铸铅字字模，而今日之书局，又非能为提倡文化而冒大不韪者，非教育部鞭之策之，永远不会因学人之提倡，而自动做这冒险生意。反是，以新课程标准教科书编著“上市”之神速而论，则部令发下，不但可保众书局遵令而行，且可保书局败类投机老板于七日间将新字铸造出来也。

（三）

我本想拟一个三百字俗体方案，做研究的起点，请大家修正。现发稿之期已到，无暇及此，又不愿草率了事，只望海内有同样兴趣的人，细心拟一个在《自由谈》或《论语》发表。（影印元刻《古今杂剧三十种》，刘半农、李家瑞编《宋元以来俗字谱》，商务《新字典》“拾遗”等可参考。）现姑就个人意见，拉杂写下来于左：

一、现行俗体省体之简便者，皆可采录。如：灯（燈），迁（遷），万（萬），变弯恋（變彎戀），宝（寶），窃（竊），医（醫），当（當），趋（趨），听（聽），炉（爐），灶（竈），盐（鹽），继（繼），齿（（齒）等。

二、古字之简省者亦可采用。如：礼（禮），惧（懼），庥

（算），农（農），归（歸），众（（衆）等。

三、行草书之省便者，应改为楷书笔画。如达（達），粹（粹），难（難），阅（闕），欢（歡），观（觀），属（屬），还（還），过（過），总（總），爱（愛），発（發），会（會），战（戰），罗（羅）等。

四、在白话中特别常见之字，尤应顾到。如“邊”字极难写，虽原非常用，而在白话小学教科书必早见，必采用“边”字。“這”，“纔”，“麼”也都应作“这”，“才”，“么”。“這裏”“那裏”之“裏”，亟应省作“里”字。“應”，“覺”，“聽”亦极常用，应作“应”，“觉”，“听”，“甚么”应作“什么”。语尾之“罷”作“吧”，已通行。

五、“胡同”大可不必写做“衚衕”，“髣髴”应一律作“彷彿”，“鼅鼄”现已作“蜘蛛”，则同样“鼈”应作“鳖”，“龜”必须改作“龟”。“齊”字常用，必须改作“齐”，“齋”改作“斋”，“學”改作“学”。“廣东”，“广告”之“廣”亦常用，应依俗体作“广”。“麗”应作“丽”。

六、教员有教学生写省笔及行书之义务。

七、专名可以随时缩写头两三笔。与西人之 Abbreviations 或 initials 用意相同。如“光华”可省作“小サ”“復旦”可作“彡门”，“军委会”可作“ワ二人”。此法比写草书整齐而省便，并可随时随地增减，不必求其普遍。又上字取首，下字取尾，写成一新字，亦是一法，如“光华”可作“半”，“復旦”可作“徂”，“军委会”可作“冨”，“中華民國”可作“𨻶”，林语堂可作“樘”。

（《论语》第 29 期，1933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袁中郎全集》复黄柯书*

柯先生：

《袁中郎全集》有二刻本。一为袁中道校万历刊本，不易得。一为梨云馆类定《袁中郎全集》二十四卷，亦万历刊本，惟有道光重刻本及同治重刻本，较易得。同治刻参校各本“改正约千余字”最佳。欲购只好向旧书铺求之，然近日中郎已惹人注意，上海书坊间索求者颇不乏人，一来即售出也。又近报载上海律师公会新刊袁中郎《瓶史》，每册五角。

〔附黄柯致林语堂书〕

主编先生大鉴：

弟是《论语》的一个忠实信徒；自贵刊出世以来，从未有一期间断。兹阅第二十六期《论语录体之用》一段：内载语录体作书札最宜，袁中郎尺牍便是语录体之最好例，弟甚欲捧袁

* 题目为编者所加

中郎尺牍场；于是大搜本市（广州）新旧书坊，俱云没有，而且不知有其书，敢请先生指点何地何处有卖此书？俾得往购，藉增教益为幸！并望不吝介绍赐覆于贵刊内“群言堂”是荷！专此即颂撰祺！

弟黄柯谨启　十一，六

（《论语》第34期，1934年2月1日）

关于“幽默与诗教”复郭绳武书*

语堂顿首：

来札谓“幽默所钟，其在诗乎?”诚是诚是。弟作《论幽默》一文（三十三期）即首抉三百篇幽默之旨，而以《唐风》之无名诗人为例，所见相同。吾最好《褰裳》一篇“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不我思，岂无他人！狂童之狂也且”之句；余若缁衣敝予改为之意，氓抱布我谋之谑，皆能说着心头痒处。然言其理亦不难：诗乐而不淫，哀而不伤，即幽默谑而不虐、冲淡之旨。此其一。三百篇之作在董仲舒之前，得男女之真声，故必映出人生之苦乐，涵咏幽默之笑泪，此其二。村儿语每多幽默，因其天真也：“毋使尨也吠”，“畏人之多言”。皆此等天真的话，直追说出，故有好诗。后人作诗失此旨，故难幽默，用牛刀割鸡之故也。

〔附郭绳武书〕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语堂先生：

愚系一《论语》之爱读者。其读《论语》之动机，完全为了“救救自己”。痛哭流涕之先——非痛哭流涕之后，——悲愤激昂之际，颓唐萎靡之时，无聊厌世之候，惟《论语》能使我肝气平，郁气消，死气活，焕然其若新，悠然其若得。这且不在话下。却说“幽默”之味，外理智，超情感，忘是非——惟其忘也，故反得其正——泯彼我——惟其泯也，故俱得，——其“烟士披里纯”乎？

鲁迅先生谓中国人不善幽默，似未尽然。伊古以来，幽默之所钟，其在“诗”乎？孔子尝言：“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诗序》谓“发乎情，止乎礼义”。“无邪”也，“礼义”也，被后人的道学气味所薰蒸，令人不敢向迩，而幽默之真义遂不获彰，其实“诗教”之所在，即幽默之故乡，愚不敏，此中微义略有所觉，而未能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也。先生博雅，试一探之！

寡学之士，不敢冒渎大雅，特以半年来《论语》不释手，读了后还是此等人，颇不服气，故敢陈其固陋，惟君子察焉。

愚郭绳武上　一月五日

（《论语》第35期，1934年2月16日）

再与陶亢德书

语堂顿首。前以《论语》编辑事托先生，今又将孕育《人间世》矣。《人间世》不可不出，亦犹《论语》之不可不出。吾非有意孕育，彼自投胎而来也。是《论语》与《人间世》只可算是姊妹刊物，彼此彼此。若云偏爱何方，则吾必曰二者皆偏爱。惟《论语》已立足得住，先生抚养以来，更形活泼可爱，吾甚放心。《人间世》初出，只好多放几分力量。且俟其长成，立足得住时，亦非托先生抚养不可，故将来个性虽有不同，总是一番面目。弟自《论语》出世，发现许多清新文章，人人学得说心坎里的话，不复蹈常袭故，摹仿呻唔。特以《论语》专登幽默文字，在范围内固然亦自可观，而幽默范围以外，终觉有许多大好文章向隅，不便收纳，或者以格调不合，不来投稿。弟由编《论语》之经验，知国中能文之人颇多，或因不得相当发表之便利，坐听好稿埋没抽屉中，供鱼蠹之侵蚀，不亦大可哀乎？每思扩大范围，而《论语》个性甚强，根脉甚旺，不忍摧残，莫如就其个性使其尽量发扬光大，而另编小品文刊物以容纳之。幽默本为小品文别出之一格，而难于其他小品文，能作幽默文者如此，则能作小品文者当十倍之。且幽默文章之出现，盖有赖于以前小品文之陶养，倘使吾办《论语》于白话文学之

前，则其失败可必，是小品文与幽默文应相辅而行，互相灌溉，而如中日外交之“共存共荣”也。

盖幽默之为物，在实质不在皮毛，在见解不在文字，必先对社会人生有相当见解，见解而达于“看穿”时，幽默便自然而来。小品文即在人生途上小憩谈天，意本闲适，故亦容易谈出人生味道来，小品文盛行，则幽默家自然出现。故弟尝谓“提倡幽默，必先提倡解脱性灵，盖欲由性灵之解脱，由道理之参透，而求得幽默也。今人言思想自由，儒道释传统皆已打倒，而思想之不自由如故也。思想真自由，则不苟同。不苟同，国中岂能无幽默乎？思想真自由，则文章必放异彩。放异彩，又岂能无幽默乎？”（《论语》二十八期，《论文下》）弟之愿二者“共存共荣”，此中有大道理在。何时约兄同到洋泾浜上，共举香槟，其快慰当奚如？恐外间或有误会，请将此函发表于《论语》上。

三月十八日

（《论语》第38期，1934年4月1日）

发刊《人间世》意见书

十四年来中国现代文学唯一之成功，小品文之成功也。创作小说，即有佳作，亦由小品散文训练而来。盖小品文，可以发挥议论，可以畅泄衷情，可以摹绘人情，可以形容世故，可以札记琐屑，可以谈天说地，本无范围，特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与各体别，西方文学所谓个人笔调是也。故善冶情感与议论于一炉，而成现代散文之技巧。《人间世》之创刊，专为登载小品文而设，盖欲就其已有之成功，推波助澜，使其愈臻昌盛。小品已成功之人，或可益加兴趣，多所写作，即未知名之人，亦可因此发现。盖文人作文，每等还债，不催不还，不邀不作。或因未得相当发表之便利，虽心头偶有佳意，亦听其埋没，何等可惜。或且因循成习，绝笔不复作，天下苍生翘首如望云霓，而终不见涓滴之赐，何以为情。且现代刊物，纯文艺性质者，多刊创作，以小品作点缀耳。若不特创一刊，提倡发表，新进作家即不复接踵而至。吾知天下有许多清新可喜文章，亦正藏在各人抽屉，供鱼蠹之侵蚀，不亦大可哀乎。内容如上所述，包括一切，宇宙之大，苍蝇之微，皆可取材，故名之为《人间世》。除游记诗歌题跋赠序尺牍日记之外，尤注重清俊议论文及读书随笔，以期开卷有益，掩卷有味，不仅吟风

弄月，而流为玩物丧志之文学已也。半月一册，字数四万，逢初五二十出版，纸张印刷编排校对，力求完善，用仿宋字排印，以符小品精雅之意。尚祈海内文士，共襄其成。

（《论语》第38期，1934年4月1日）

《论语》文选序
——《论语》丛书小引

幽默本非易事，办幽默刊物更难。《论语》佳稿源源而来，更为吾所意料不到。然每期四万字，虽大约篇篇可读，究非篇篇值得重读。外间批评《论语》，期望殊殷，到底幽默是否成功，似乎又应撷其英华，通盘估量。《论语》创办至此一年又半矣，倘此一年半中有幽默成功之作品三四十篇，已符吾最奢之奢望。为此之故，屡思选择佳作，另印单本，看看结果如何。盖亦略含有知我者其惟《论语文选》乎，罪我者其惟《论语文选》乎之意。所选以幽默敦厚恬淡清远者为主，而讽刺之作，倘奇妙有文彩者，亦列入。文之为物，本难划定鸿沟，佳思之来，顺其自然，不应强之入我板套。此盖性灵派文人所不为也。料想佳作当不止三四十篇，先选第一集，以后陆续出第二第三云云集可也。

廿三年三月十七日

（《论语》第 39 期，1934 年 4 月 16 日）

关于“穿中装才是怕老婆”复峇峇书*

峇峇先生：

尊夫人乃弟同志，眼光甚好。用或不同，道归于一。一言以蔽之，穿西装为追逐异性之徽记。知此则知弟不反对青年穿西装，惟人已过追逐异性之期，卸下西装，实无大碍。尊夫人不迫足下穿西装，是其聪明处。惜世上此等太太不可多得耳。

语　堂

[附峇峇致林语堂书]

穿中装才是怕老婆

峇峇

* 题目为编者所加。

语堂先生：

《论语》三十九期你的《论西装》说西装不好，中装好，从中西装本身比较出好几条理由。这些理由也许有一半对，也许全对，也许全不对。离我的切身利害似乎很远，恕不痛驳。不能已于言的是穿西装必怕老婆说。

我虽是华侨子弟，而今穿的却是中装。留过学，也有了差事。名字也不叫保罗、约翰。就是有时用得着把自己的姓名拼成英文，也没一定的拼法。敝姓黄，在广州地面我拼 Wang，到了厦门我改拼 Wee，到了上海我又改拼 Huang，有时也拼 Ng，那是遇见汕头朋友的时候。单就姓名非保罗约翰而无一定拼法，区区算不得洋化可知。只是我一向穿惯西装，后来改穿中装并非"心气渐平"、"事业成就"，也不是因为便于抓痒——当然也不否认中装便于抓痒，在大庭广众中一手掏进去，妙如登仙。西装只有熬住，怎比得上？——实实在在是太太逼着穿的。

您老说："不染季常癖总没有肯穿西装的。"好像有了老婆的人仍穿西装是为了怕老婆，这话在我完全相反。

我有时偶而一穿西装出门，太太必从厨下走出来，半笑不笑的冲着说："有约会呀，该早些去哩。"因为我的太太正和你老一样想法，以为穿西装便是"追逐异性"。自己原没邪心，经她一说，倒像有意走邪路似的。所以我倘非有意给太太捣蛋时，必穿中装，免得噜哩噜嗦。

想起从前要穿西装便穿西装，旁人没得说的。此刻有了太太就穿不得，正自叹气，恰好太太的妹妹买了一本新《论语》姗姗而来，我迎面夺下，顺手一翻，便是您老的《论西装》。

照我的意见，您老的话该变一个说法：穿西装是为了追逐

异性，有了太太的人，即使自己尚有野心，太太必不答应，所以西装非脱掉不可。结论是：凡穿中装的，除了别的理由，此人必有季常癖。

这话如果说对了您老的毛病，请您老不要生气，彼此正是“同路人”呢！

四月廿二日

（《论语》第41期“群言堂”栏，1934年5月16日）

关于《中郎尺牍》复黄杰书*

敬复者：弟已决心翻印标点《中郎尺牍》。现正在接洽中，数月内当有好音奉告。

语　堂

〔附黄杰致林语堂书〕

中郎尺牍

语堂先生：

《袁中郎尺牍》真好，此间拟捧场者着实不少，但是书在那里便成了问题（旧书铺有全集穷学生买不起）。

先生曾说打算翻印发行，功德无量，有无实现可能，望切云霓。如蒙不弃，幸赐明教。此颂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撰祺

黄杰顿首四月九日北平

（《论语》第41期“群言堂”栏，1934年5月16日）

关于“卸西装法”复王静书*

敬复者：

弟以前确服过西装，因薪俸过薄，未能举办中装故也。先生既悟西装为屈服异性之徽记，则欲改行，必先将此套屈服之徽记脱下。惟恐先生勇气不足，一遭夫人反对，则脱不下。此事不可商之尊夫人，独断独行可也。尊夫人见足下如此强项，以后见中服则视为先生做大丈夫之徽记。不作和尚，先脱袈裟，勿问尼姑同意可也。

语　堂

〔附王静致林语堂书〕

卸西装法

王　静

语堂先生：

读三十九期《论语》尊著《论西装》一文，关于西装之种种不便及穿西装人之心理至深，钦佩。想先生平日必深恨痛绝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西装也。惟窃有疑者，当民国二十年以前，鄙人几每日见先生西其装领其结，摩脱其卡经亚尔培路，不知当时先生染季常癖乎？想女人乎抑……乎？读尊著可确定。

先生现在决不再穿西装，更可确定现在对于惧内想女人等问题均已解决。不审此种问题用何法得以解决，可否假《论语》一角地公开，以便全国抱苦衷而穿西装诸同志得以效法改穿中装，亦国货年之好现象也。顺请
撰安

四月廿日

（《论语》第41期“群言堂”栏，1934年5月16日）

俗字讨论撮要

一 结　论

自本刊二十九期提倡俗字，征求读者意见及俗字方案后，即得多数文稿，除如高植、胡曲元、陈光尧、海戈等案已陆续发表于本刊“俗字讨论栏”者外，尚有二十篇，因篇幅关系，未能逐一发表。兹将各篇精意摘集汇齐，作一结束。就中搜集或补充俗字足供研究者，如凉冰、苏佐扬、朱心禾、章遂圃、苏海馨、万赓年诸先生所集，亦七八篇，虽详略不同，要皆可作参考。但以内多重复，自无一一发表之必要。惟徐则敏先生一篇，系多年研究成绩，系统极明，有独到处，容下期刊出。

来稿意见，俱认为采用俗字（或曰省字，简字）乃今日最急需最可行之要着。只一篇有异辞，列本篇后，以见时代之遗影。大率意见，主张采用俗字，古文之简便易认者及草书之易通行者。此外又得卓君庸君赐赠《章草考》一书，亦可供参考，并此道谢。至于选用标准，类皆一致以简便，易认，不易互混为原则。推行上多半主张应由《论语》以身作则，先行实用。惟不可操之过激，先推行二三百字，日后或再推行三百字，循序

渐进可也。余意何时得闲，便须将一切俗字方案，加以整理，先选出二三百字，求二三高明专家鉴定后，另铸铜模，即于《论语》无声无臭毫不招摇的实用起来。大家也就认为天经地义。如此收效必远胜于纸上谈兵也。他家什志，愿与赞助，提携协进，亦可向时代公司购买铅字备用。此事吾志在必行，不管方巾气者之臭骂也。

余意杜定友先生《简字标准字表》(共四百余字，上海泗泾路三十六号中国书服务社出版）所选甚好，持论稳健，不趋过激，可作蓝本。

又有一事，亦是要紧。此三四百俗字总是不足。须请何位有闲者，另编一俗字字典，另售单行本，使愿学俗字简笔者有所问津。教员有教学生认简体之义务，亦吾所不易之主张。

此外有特别问题四：

（一）专名简写，可随时决定，不必限制。如苏佐扬君所提议各人姓名，只写姓，名可依偏旁简略，如林语堂作林言⺌，或林亠⺌可也。复名缩写，亦无不可，如欧阳尽可缩作“阝昜”。

（二）偏旁简写，无不赞同，但因牵涉全盘，铸铅字则一时未便。大家书写时，不妨尽量简写使成习惯，如車旁作“车”，貝旁作“贝”，馬旁作“马”，是也。雅人反对，只问他“艹”头为何不作“艸”头，“爲”字何不作“为”，“更”何不作“㪅”，他便无话可说。

（三）复音字尽可将下字偏旁省去（万庚年君提议)。如“蝌斗”“鹧古”，“徬皇”是也。古人造字本皆如此，如“瀑布”，不作“瀑㣙”是其明证。又如“鹦鹉”，古人多作“婴武”。我作“鹦武”已比古人不彻底，谅不至有后生乱法之讥。但须

以减旁不改原音为限。

（四）系统的创造新字，此时谈不到。将部首及右文系统的减笔，未始不是一桩事业，但吾真无此胆量。

二 各案撮要

兹将各位意见，摘要胪列于左。但先来一商人意见，使我辈书生知一般社会对此问题之真情态度。

（1）香港文衎庠君来函：

“读《论语》，知先生提倡俗字，甚佩！甚佩！小子鬼混商场，历有年所，对于俗字，用之有素，因此每被一知半解之学子所唾弃，外强中干之腐儒所指摘，动辄以不伦不类之市侩目之！查其原因是：商人所写之单据，彼等大都瞠目不识，因此老羞成怒，而发生此恶现象，诚可笑亦复可怜！际此民生凋敝国破族亡之时，尚斤斤然守文字之绳墨，而不寻一经济的科学的简便记写法，其愚诚不可及！吾民困于斯道也久矣！兹也何幸，经先生一倡，风从云应，如屁之响，如雷之鸣，如烧鞭炮，如燃机关枪，轰然雷动，今而后小子将振振有词，免再受鼠辈所挖苦矣。”……“如屁之响，如雷之鸣”是何笔力。同函有一趣味问题：

“这里更有提及之必要者，古文——文言文——与今文——白话文——各有不尽善之处，之乎者也固足使人怄气，的了呢吗也足使人肉麻！折衷的办法，只有语体。我是很醉心学语体文的一人，但苦没门径。听说袁中郎的尺牍很好，不知道沪上那一家有得售？还有别种否？邮购可得否？办法如何？敬祈指

示！文成之一刹那，看到自己的文字，如此粗劣——我非文友，没有戒条——吓得魂不守舍，目瞪口呆，移时始忿然曰：小子商人也！乌惧？于是人粗胆大，缮就附邮”。……

语堂恭按：《中郎尺牍》已决定标点翻印，不久当有好音奉告。但大作已深得中郎笔法，自“吓得魂不守舍”以下，皆公安笔法，请勿自疑。当今文人，少能撰此句者。

（2）万赓年（沪江大学）。主张收采俗字，整理草字（变曲笔为方笔），复活古字，及创造简字，但不必改头换面。造字“不必有绝对的根据，只要能使他合于习惯，不失原来之轮廓……看见的人能够不稍迟疑便认识”。赞成“关”代“關”，“㠯”代“能”，“杆”代“桿”等。又赞成，圉，𨹔（欧阳）等。复词之第二字，无须加偏旁如“娉亭”，“吗非”，“膀光”。電作电（已成国际符号）。

（3）徐则敏（杭州）。徐君寄来五百五十俗字表下期登出。著有《常用简字研究》（中央大学出版，定价四角）。徐君开始研究之动机系民十九年在艾伟教授指导之下作汉字之心理研究，故特有系统。

（4）苏佐扬（香港）。赞成教员教学生简字。关于专名缩易，苏君意见如下：

“专名可以随时缩写，西人早已通行，好像美国用U. S. A. 代替。这三个字母，是取于每字的第一个字母的。我国文字本有部首，可以把专名的部首写下来，或照《论语》编者所说的，缩写头两三笔，不过写部首较为完美。如光华写作‘⺌艹’或‘儿艹’復旦写作‘彳门’或‘彳日’，‘中华民国’写作‘丨艹氏囗’，‘论语’写作‘言言’，林语堂写作‘林言土’，陶亢德

写作‘陶亠彳’小弟佐扬常常都写作‘亻扌’了。至于姓名的缩写，只可缩写名不可缩写姓，否则别人不知你贵姓了，西人是这样。而每字之下要加小点，以示区别才好。至于把上下字取首尾，写成新字，或者不行，因为许多字可以取部首而不可以取首尾的，如上海，将取那几笔呢？幽默二字，取那几笔呢？若人各有异，则光怪陆离，太不雅观，还是取每字的部首较妥了！”

(5) 干铁（汉口）。“文字革命最大的敌人是一些所谓文人和半通不通的雅人。”主张“字素”简单化。如“其”作“廾”，则以“其”为偏旁之字皆如此简化。简化标准（一）简便易写，（二）易于辨认而不至于混淆，（三）业经通行，（四）商人俗字。不必借重官方，由一中心机关推行。

(6) 凉冰（香港）。商务《国音常用字汇》恰有三百左右俗字。俗字可借《论语》之力推行，先定一百字，“在民国廿三年的元旦替一百个繁体汉字宣布死刑”，过三四月再定一百字，余一百字再候几月推行。如此必可成功。梁君并代选铅字中已常见不必另铸之简体百字供参考。

(7) 沙玄（上海）。沙玄君拟好一方案，凡康熙部首六画以上者一律省减。偏旁在下者可一律移左。三合者可省中部，并举陈光尧“奋”代“奮”为例。或中加画，如“潞”可省作“潞”，“鄉”省作“郷”。乡、电、击、奓、启代鄉、電、擊、修、啓，尚可研究。

(8) 陈光尧（北平）。陈君对其所定方案之态度，有所申辩：

“尧历来所写各简字举例，因行列清晰关系，不便在简字正文中多列异体，但决不能因此即认简字举例以外之别种简体为

尧所反对。换言之，亦即所谓“简字举例”者，不过略举简字之一例而已，并非限定将来必以该字为代替旧字之惟一字体，拙作中华简字表一书，内中共选常用字五千余个，除‘一二人丁’等字外，每字下皆列简体。但因各字简体不一，平均每字约有简体三个，全书即共约有简字一万五千个。此一万五千个简字作者皆‘一视同仁，无所轩轾’，拟俟研究完善后，影印出版，敬请国人共同批评选择，或请政府教部组织一‘简字评选委员会’，公议取决字体定为正体，以资统一。总之，尧对简字字体，只愿作一‘贡献者’，不必作一‘判决者’”。

(9) 淳夫（南京）。偏旁应一律简省。科学译名亦应注意笔画之经济。例如 Ionium “锾”应作“钕”，Polonium “鏷”应作“钋” meter “米達”应作“米突”。复音字可缩写“呾”代“电话”，“𠮶”代“电报”，“滠”代冰淇淋。淳夫正在着手编集学生俗字典，已得千余字。

(10) 崔迈仑（南京）。“回忆小学时代默写生字之痛苦，真是不寒而慄。”

(11) 李又燃（上海）。“总之，我的意思：怎样使无产的，被剥削的，被剥削到‘一字不识’的大多数的人群容易读书写字这一问题自然是重要的，而‘俗字讨论栏’又能够有所贡献；但是更重要的问题是——怎样使他们都有读书写字的机会?”

(12) 曲百丰（北平）。反对全部减省笔画。“的”作“丁”，大反对：“中西合璧，百夷来朝，成何体统?”“了了”代“寥寥”，可以通融。

(13) 冬炎（北平）。草案不宜早产。俗字可据形（部首，右文等）分类研究。姓氏之简省，尤应注意。

三 阶级意识

最后我要摘录两封主张相反的信。一是反对俗字之文士，一是办平民夜校的大学生。

(14) 梦僧（天津）。“提倡俗字者，吾亦知其用意何在。果曰为减省时间耶？则吾人之为文构思去时间十分之七八，而笔之于纸则需用时间甚少，一字减省一二笔，则省时不及一秒钟，百十字不及一分；且所书者又不尽为俗字，则时间之节省固有限耳。此提倡俗字以节省时间为标榜者不攻自破矣！”

“且也提倡俗字，不知以俗字通行乎？抑不通行乎？使之不通行，固无提倡之必要；使之通行，则旧日之典籍必须尽行翻版，否则，今日之士所知者俗字，而旧籍所载者皆正字，开卷而不知其字，势必翻阅字典。吾又不知一人写正字而需用时间多耶？使众人翻阅字典需用时间多耶？梦僧愚顽，幸赖编者之教我也。”

“总之，今世无聊文人旧者既痛斥而不愿闻，且亦不能闻；新者又无创作能力于是剽窃西人唾余，如语体欧化也，新式标点也，引用译音之字也，以度其无聊之岁月。因之而骗取无知青年之金钱亦大可哀矣。”

(15) 谢星林（南京）。谢君在一“附设平民夜校”教农民千字课。“要是碰到笔画太多的字，像‘聽’，‘驢’，‘監’，那简直比鸭子上树还不容易。一个字要三分钟，累的满头是汗。……你显出一点着急的神气，明天他就会托故不来了。”后来谢君教他们，改“種”“莊”“做”为“耘”“庄”“攸”，农民就觉

得容易多了。

“吃得肥头大耳闲极无聊的贵族尽管让他们去摹拟蝌蚪文去。”

（《论语》第41期，1934年5月16日）

假定我是土匪

这个题目太好了，越想越有趣，假定教师肯出这种题目，必定触起学生的灵机，不怕没有清俊的文章可读。也许很多人未曾想到这种题目，但于我，一想起，却是爱不忍舍。若加以唯物史观的辩证法而分析之，我想也可客观的发现此文之“社会意识”。现代的社会，谋生是这样的不易，失业是这样的普遍，而做土匪的将来又是这样伟大，怎禁得人不涉及这种遐想？假定一人生当今　　　　　　　　　　　，还可以媲美曹锟、李彦青，

身居宫殿，生时博得列名《中国名人传》之荣耀，死后博得一张煌煌赫赫的讣闻。

自然，我有自知之明，自觉不配做土匪的。不但不会杀过一条人命，而且根本就缺乏做匪首的资格。做个匪首，并不容易，第一便须轻财仗义，豪侠好交，能结纳天下英雄，江湖豪杰，这是我断断做不来的。做土匪的领袖，与做公司或社会的领袖一样，须有领袖之身分、手段、能干、灵敏、阴险、泼辣、

无赖、圆通、是非不要辨得太明、主义不要守得太板……这是据我的观察，一切的领袖所共有而我所决无的美德。但是假定上天赋与我这样一个性格，我可以指出一条成功的途径，包管博得一个社会模范人物的美名，骗得那里公园的一块石像，将见时谣曰“生子当如×××（即匪首之爷）”，为众人所羡慕不置。

第一件，便是习书法。我想要自一个土匪做到显祖荣宗的模范人物，有两个必要的条件：学得一手好书法，而又能拟得体动人的通电。后者总有办法，可以六十元一月雇一位举人代拟，题签联对则不好意思叫人代题。至少我不是不好意思这样的，书法是半世的事业，学习要早。所以在我做乡村土匪时期，就得练习书法。到了我夺了几个城，掠了一州府，自然有许多人来请我题匾额写对联了。这时就要见出你的高下，而见出你是一个暴虎凭河的莽汉，或是一个读过圣贤书的雅人。你有一手好字，便可以结交当地士绅，而不愧为一位右文的山皇帝。

有了一手好书法及雇一位善拟通电的书记（最好是骈四俪六一派的），我就要去攻一小商埠，如厦门、烟台之类。这大概需五百名精兵。其时只消一百五十名精兵，余三百五十名，什么流氓、丘八、鸦片烟鬼都可以。我是有所据而云然，因为我曾亲见××与厦门海军争夺厦门的一幕喜剧。也许三十名敢死队半夜发作就可以把厦门、烟台据为已有。（满兵三十万取得大中华，日本二师兵取得沈阳，依此比例，这个算法是不错的。）“剧战”一概二小时，伤了三条狗，两只鸡，也就完了。所以一面开战，一面通电、告示，就得于前晚拟好，一拍既出。通电所以对外，告示所以安民。告示中的话，不外“我爱老百姓，我

爱老百姓，我最爱老百姓”。但是对于废除苛捐杂税一层，却可暂缓不提。同时可加一句：“我恨外国人，我恨帝国主义，我反对经济侵略。”然后请一位大学二年级的学生，善操“Good morning—good afternoon—thank you excuse me”一派的英语者，同他坐个汽车遍访外国领事，表示对于保全外人生命财产绝对负责。在通电中，这一类“保护外侨生命财产”的话，又必重叠申明。但是对于保护国人生命财产一层，可以暂缓不提。外国领事必定握手亲自送至门口，回头想着，我就是袁世凯第二。我已认清我的政治前途，要建设在忍辱负重国际亲善的基础之上。

从乡匪时期达到省匪时期，我估算大约须三年。这三年中是我养精蓄锐时期，书法愈雄健，外宾愈和洽，声誉日隆，匪僚日畏，大家说我有“大志”。因为我既然是匪，不得不为物质环境及阶级意识所决定，为自卫计，军队总嫌不足，器械不精，养兵无钱不行也。我必须以建设为名，改造全城、修桥、造路、筑码头、换门牌，立了种种名目。这样我三年内便可发三百万的财，如果励精图治，再加喜轿捐，棺材捐，猪子捐，也许以二年为期便可达到目的。大约筑一段路，每丈有六十元的好处，所以路越长越好。如果小商埠没有几里路的公路好筑，那么筑得坏一点，每年又有一笔重修公路费的收入。“重修”二字甚雅，古人称来是一种功德，今人说来是一种建设。这样无形中我已成了一模范土匪，有口皆碑，西洋记者参观，莫不交口赞叹，称我“开通”、“进步”，兼且囊中已有三百万家私，在公在私，都说得过去，对得住国民，对得住祖上，实为德高。

这三百万元到手，天下事何不可为？只消代付了三个月欠

饷，中国任何海军，我收买得来，成本虽略大，利益亦不薄。这时人又更加精明，宦途更加练达，什么东西可以骗过老爷眼里（这时自然是老爷）。用明察秋毫的眼光，我可有一批开源节流的新发现。譬如猪槽、马轀、尿壶、粪桶，不都可以捐起来吗？这时总不免有一两位极精宦途的幕僚来依附我，坐下开口便是感慨的说："你看这××一县的猪槽，最少也有一万五千个，十县就是十五万猪槽，……数目很可观啊！数目很可观啊！"这种感慨一多，不要二年飞机也到手了。这时我便是模范省区之模范军人。这时料想书法更加到家，我就要提倡文言，维持圣教，禁止放胸，捉捕剪发姑娘，……而关心风化。姨太太大约也有三四房，所以女子游公园之事，非常碍目，而加以禁止。谈吐中也自风雅一点，什么"勉为其难"、"锋芒太露"、"宁缺毋滥"、"民膏民脂"、"治标治本"等成语，也已说得流利娴熟。案上常置一部《辞源》。

大概此时，中国必有内战。于是我交红运了。一跃可由偏安的省匪而变为国人所常注意报章所常登载的国匪了。大约三四次倒戈，还不太过，过多即为盛名之累。依现在行价，一次倒戈（现在倒戈叫做"输诚"）总有一百到一百五十万收入。只消三四次输诚离叛，在经济上，已是汇丰银行存款五百万之阔户，在地位上，也是国中第三四流的名阀。鼻子一哼，就可以叫人三魂荡荡，七魄悠悠。这样下去，到六七十岁，前途曷可限量。

那时我颇具有爱国爱世之心，阅历既久，心气自较和平。那里演讲，总是劝人种善根，劝人修福德，发见涵养、和平、退让为东方精神之美德，而宣扬国光。闲时还可以来几种雅好，在

我必以收藏宋版书为第一快事。那时我可请一位书记（就是那位代拟通电的举人，这时他也有子女盈门，并有三五万家私了）替我作一部《中庸集注》，或一本《庄子正义》，用我的名出版。这样下去，若不得法国政府颁给勋章，或是莫梭里尼旌赏我宣扬东方文化之精神，老爷不姓林。

（《论语》第44期，1934年7月1日）

一张字条的写法

早晨为了向木匠讨一点油灰，费了半天工夫。原因是前日叫木匠做纱窗，现要写张字条去讨油灰来补窟隆。但一起稿，这“纱窗”二字，就含了不少问题，可见做现代人真不易也。北平的平屋，向用纱窗，今日在上海居家的人，已不复用矣。所谓“纱窗”，实只是铁丝织成以防苍蝇蚊子者，顾名思义，殊不合式。若用直译方法，名之为“铁丝障”，殊为不雅，将来不便入诗。因为字既生硬，又无从卷法，将来不但不能用“卷帘”字样，且亦不好易“隔帘花影”为“隔障花影”也。况且更有严重问题，就是：名之为“纱窗”，颇有文言复古意味，是罪不容诛。名之为“铁丝障”，虽似介绍西洋文化，俨然有站在时代前锋之概，而提倡复古者，又将斥为用夷变夏亡国灭种之兆。此中又生出更严重问题，就是“大众语”是近于复古呢？是近于新名词呢？众问题之上又有问题：是称之为“纱窗”者爱国？还是称之为“铁丝障”者爱国？因为在嗡嗡嗡的现代中国，任何蚊子苍蝇问题，亦有救国亡国之意义在焉。做人之苦，至此已极，真有“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之感。“纱窗”二字已引起这样严重问题，写一张字条与木匠，当然要几番易稿。初为天然写法，即“白话的文言”，后来恐人见到反对，乃复改为“文

言的白话”，而又恐木匠不懂，殊失“大众语”意义。后来越改越昏，竟无意中作出一篇似通非通的四六，自觉不惬意，乃又学韩退之，起八代之衰，作三代古文，觉得“油灰”二字文不雅驯，乃复半途而废。这样四易稿，一个早晨就过去了。

原因是纱窗虽已做好，边沿却露了小缝（此话似是如此讲法，然不敢自信，或应作“窟窿”，须请老舍老向何容辈为我改正，自知蓝青官话极不像白话也），——边沿露了小缝，苍蝇虽然进不来，蚊子却仍然爬得进。简单的办法，是向木匠要油灰补上他（“他”字疑误，中国文法，疑不如此讲法，此或是受时行译文影响，因国语凡指物，不言他（?），“把他”只曰“给”……“给盖上”不曰“把他盖上”——大约“给补上”便合文法），——要油灰给补上，惟因钱已付清，未知木匠肯不肯赔这点油灰，但从此亦可看出世情之敦厚与浇薄了。只因主意拿不定，所以拿起笔来，总想理由讲得充足一点，庶可动其天良，而得油灰到手。

向来我开字条，都是用文言的。用文言写字条，并不容易。我极希望中小学国文课本教人开字条。以前的秀才举人，开一张字条，亦常开得不通。如曰“君驱车入城否？如其然，则请为我购一匹夏布（夏布一匹?）一斤黑枣（黑枣一斤?）半斤龙井（龙井半斤?），物价多寡，当即奉赵，决不食言。若不进城，则休矣。”这种字条，当然不通。惟若用白话，也确有许多麻烦。如“示悉”改为“你的信接到了”，“文言的白话，”又当作“你的芳翰接到了”。“快甚”，白话当作“我非常的快活啊”，“文言的白话”又当作“这是使我怎样地愉快啊!”（鬼话!）开字条，一句话要说便说，那里有这闲工夫鲁里鲁苏。所以用文言开字

条，只是无意中自然的趋势。只因近日，文言白话大众语闹得凶，时时提心吊胆，以为人或疑我有意反对白话，现在开一收条也旁皇终日，不知是应写“兹收到”而落伍呢，或是应写“现在收到”以讨好人家呢？因为据说“兹收到”颇近语录，而语录便是文言，代表有闲阶级，该杀，虽然我认为语录乃是白话，而时行白话乃是文言。

起初我开的语录式（白话的文言）的字条是这样的：

【文言的白话】

“××宝号。前日由汝装置纱窗，只因边沿有缝，蚊子遂得而入，来一只，捉一只，捉一只，又来一只，令人日间坐不得，夜间眠不得，苦甚。兹差人前来，请给予油灰少许，俾得修补，为荷。幸毋以油灰为重，信用为轻。是祷。××启。”

这字条好虽不好，总算达意。后来一转想，倘是有人见到此张字条，说我在反对白话，如何是好，乃复改作文言的白话一封。文曰：

【白话的文言】

“××宝号啊！你们岂不记得在不久的以前——似乎是十天以前吧——你们曾取得我的同意，把我们家里的铁丝障安装起来？这是不容疑惑的事实。现在边沿并不紧贴，发生空隙，竟然有半个生丁之距离，已比蚊子的高度多二倍了。现在满屋都是蚊子，嗡嗡嗡，其数量至不可思议之程度。在这懒洋洋的夏天，这是如何地压迫人啊！这铁丝障已然无疑的终于等于虚设了。倘若你们不相信，可以来参观，事实终必胜于雄辩的啊！事实告诉我们，你们有修补

这些空隙的义务，而铁丝障又有被修补之必要。那末，我派人来给你们取点油灰补好它，料想不至于被拒绝吧？××启。”

这篇虽然时行，却生怕“大众”的木匠不懂，于是不用。这时已费半点多钟工夫。大概早晨不用做别的事了。所以索性再起一稿，回到文言。一面也是避免人家称我普罗，一面自作遐想，倘是我要讨好“文选派”与“桐城派”，不知又当如何写法。乃先由“文选派”下手，只因未经训练，又向来骈四俪六，皆看不入眼，修养工夫甚浅，乃愈写愈不成话，而有以下的结果：

【文选派】

“××水木两作宝号大鉴。别来数日，又赋契阔，定卜起居兮而佳吉，履祉兮而迎祥。既札阅以鸿庥，又锲著而不尽。余路则忆定而盘，门则而立加五。前因蚊患，曾置金丝。方庆蝇蚋不入，将睹天下之升平，岂料异孽复生，更变本而加厉？边幅不修，逐臭之徒，岂有孔而不入？银缕无绽，寻羶之辈，自缩地以有方。吾非吴猛，不啜于蚊蚋，谁效子平，当避于清凉。兹当大夏，益肆咆哮，驱之不去，捉之不得，欲为补苴之计，当借丸泥之助。请赐一封，交与奚奴，拜赐实多，铭心无既。”

这种字条，太不成话了，乃尽弃骈俪，力追昌黎，又写一通。

【桐城派】

“××匠人斧石。余依忆定盘以为居，其号则而立又五焉，以甲为别。曩者曾雇吾子安置铜扉，俨然一新，和风暖日得以入而无碍焉，快甚。嗣见蚊蚋麇集如故，倘非窗

沿有隙，蚊蝇乘间而入，曷克臻此？兹遣书僮前来，请与以……（油灰，未得雅驯古语）少许，聊作补苴之用。吾知吾子必不以此见吝，而吾亦不负吾子矣。若赐电话请拨立志知命之号，而益以三焉。惟吾子其实图之。”

稿已起了四次，仍不那个。而且翻尽《渊鉴类函》，《艺文类聚》油灰二字仍旧无法使之“雅驯”。至是乃投笔而起，令阿经（即韩文中之“书僮”，却已三十三岁）口头传话取去。不半小时，阿经已经传情达意，手拿一包油灰工冬而来。我既喜又嗔，掷笔于地曰：“管城子不中用！我辈书生何不早自杀！”

吾前发愿曰：“散步时闻引车卖浆之流所说白话，正垂涎景仰不置。吾将从而学之，五年后或有短篇小说夹入真正白话以行世乎？引车卖浆之流岂但吾师，亦白话作家人人之师也。”（《论语》四十期）。实行此愿，请自阿经始。

注：按《论语》四十期，出版于今年五月一日，远在“大众语”三字出现之前。本人无意加入“大众语”的讨论。至于“文言”“白话”及“语录”问题，已见于四十期“语录体举例”，及第二十六期“论语录体之用”“可憎的白话四六”诸篇，大约“引车卖浆之白话可提倡，语录式文言亦可提倡”一语尽之。尚有些许意见，关于如何熔炼白话中之成语，使之入文，闲当另作一篇说说。

（《论语》第45期1934年7月16日）

山居日记（一）

七月八日　昨日半夜舟抵九江，须待天明启行。因船靠岸，炽热不堪，乃半夜搬床上甲板安眠，仰天而卧。数位同船西洋女人亦几赤膊卧甲板上。溪风徐来，一阵阵凉气，亦觉受用。是晚饭后曾与小女如斯、无双数天上星，初三十几颗，数未完，又已发见十几颗，后愈出愈多，大家废然作罢。天初亮，即预备上山。到中国旅行社设法取行李，计挑夫每名八角，轿夫每名八角，实只得六角，又付某种捐四角，不知名义。庐山轿夫，向以老实著名，近乃刁钻，因轿上三瓶凉水与我争执，沿途念念有词，乃倒出一瓶于涧中，问他倘使此瓶水喝入肚里，一样要扛上山不？然轿夫上山半斤负担是半斤孽债，亦难怪也。且乡下人不论如何刁钻，亦比城里人忠厚，不要三言两语，便已唯唯。想将来城中旅客愈多，愈要刁钻无疑。将达岭上，一阵山风凉气迫人，乃若置身异地。下午在仙岩客舍前小涧同三小女洗足拣石，筑小瀑布。租定房屋。晚坐园中石砌，闻远山松风响如涛声。

九日　晨起凉气袭人，穿一夹袄不足，复加夹袍。小儿则皆着羊毛衣矣。昨日半轿半爬，腿微酸。心头未知何故兀不自在。客舍住不起，又数日来吃不到饭，急思搬出，乃于早晨迁

入租屋。

十一日　今日相如生辰，一起便说今日我是主人。三日来，因为小儿在屋后小泉挖沙为井，手酸不能把笔，拇指发硬，屈不来也。门前土堆亦复兀突不平，行走维艰，然真不敢再把锄头矣。总之凡事惯则易，以笔为重于锄头者正不乏人。山中所见之云，已可写成一篇文章。山高飞云快，因近故也。近云飞得太快，则与高层之云作反走势，背道而驰，亦一奇观。西岭一角，云如过客络绎不断飞过。至所谓海绵则尚未之见。云之走势既快，则来去不定，忽出忽没，近则三丈不见人，窗前如悬白幔，伸手可掬，不三分钟，又对山明朗，毫无踪迹。

十二日　三数日来，心头仍不自在，不能写作，只看天目回来久未续看之《野叟曝言》。素臣到了末段，简直是天人，自九十余回以下，便多神异，总因作者极力描写，放手不得。现代中国人，是西欧十八世纪脾气，必斥为迷信。然吾非十八世纪百科全书派，且喜其神异。世上只有理智，世人真不知将如何过日子也。惟中国确非经过此阶段不可，听之可也。读得《牧庵日录》内一段论文甚好，录之：

> 十九，招曾尧臣饭，出余近文视之。尧臣云，今人为文，大约如屏幅，间架现成，但烦糊褫耳。此文迥出蹊径之外，然非深心人读之，觉平平也。余云，文家妙境，平淡最难。苏公云，渐老渐熟，乃造平淡，近乃能窥此耳。

此语先得我心。大概平淡小品文，须三十以上人始能识得

佳处。萧公《辛未偶录》、《春浮园别集》，皆如此写法，故得平淡轻清之妙。观其序文，深服欧公《于役志》，陆放翁《入蜀记》，随笔所到，如空中之雨，小大萧散，出于自然，便可知其意。欲萧散，须先摒弃章法，勿作意结密起应，而自然有心境为之联络也。

昨日陈石孚及其夫人来坐谈。晚坐松下观对山暮影，至全山尽黑，接天处轮廓分明，俨然一副黑白画。回观背后树，返照夕阳，萧萧白干两三枝，毛发悚然。山光之奇如此。

十三日　一星期来不看报，省气。吾居山上小屋，前后幽林羊肠小径，跋涉最难，然终日小贩络绎不断，做生意人，何怕吃苦。昨午有卖山东纺绸龙衣者。问之，谓由上海来，住岭上人家包月十元，包饭十元。此外须付管理局捐五元一角，商会捐五元，学堂捐一元二，共捐去十一元三角。牯岭为新生活之地。上山路上即有白制服青年请我扣领扣，街上亦然，又路上不许抽烟，惟羊肠曲径仍然可抽也，跨入铺中亦可抽。总之，凡无巡警处皆可抽，而巡警并不遍山皆是，故不甚苦。

（《论语》第46期，1934年8月1日）

山居日记（二）

七月十六日，来山已一星期，尚未出游诸名胜，恐有游山志趣而亡游山脚腿故也。然庐居观云，松下看月，月似挂在树梢，探手可得，亦已享尽清闲。近日作日记，与前不同，因至少一部将在《论语》发表，失了日记优游自在之乐。每执笔即提心吊胆，背后如有道学方巾怒目相觑，怨我游山碍道，不知忧国忧民。然吾志益决，博得天下名，失却心中我，吾不为也。世人尽是利奴名奴，今又发现势奴（古人言名利二字，为迷人之端，实不足尽之，因吾观有人名利已经造极，尚争一时权势，至惹上全身恶名不顾也，是又与鸟为食亡何异？）然则利欲可薰心，骛名可丧身，势欲（亦名领袖欲）亦可茧缚天下英才，苦死一生，奇哉奇哉！还一个我，岂是易事？决非相当傲慢不可。除名奴利奴势奴之外，世人又有古奴今奴之分。为文者摹仿古人而丧却我，今人知其痴，而今人独不知亦有因趋时逐俗而丧却我者，终日昏昏，顺口接屁，自己不知所云为何物，是谓之今奴。苏格拉底言"知我"，夫我岂易知哉！人为何种动物，有何需要，有谁知之？知之者便是圣人。

十七日　两日来赶完英文书《自诉》第六章，并看云亦不暇矣。桂生（胡妈之女儿）愈熟愈觉可爱，两眼看人而笑，恐

城市间十四岁女儿已不能如此笑法。惜满口九江话不知说些什么，仅懂得“摸事”意为“什么事”，不能多谈。诸女儿亦与之极好。

十八日　寄出第六章。午后与三女到汉口峡洗浴。因泉高水凉不堪，洗一会，晒一会，然亦不大敢全身浸入。浴后上街，风势大作。明日拟偏轿游御碑亭黄龙寺神龙宫诸胜，庶不负牯岭。作完《英人古怪的脾气》寄交伯訏。并非得意之作。且此文似应用白话写，然吾正试验用文言作娓语式文，姑听之。在文言中尽量放入俚语，比白话中尽量放入文言高明也。

十九日　昨夜风势益猛，盖被不暖。晨起外望，一片苍白，除窗前二树外，复不知有山有世界矣。游行只好取消。雾厚，枝叶尽湿，并有点滴声。午后稍开，见得对山翠绿，不半小时复合矣。今日我作云中囚矣。

二十日　又作云中囚一日。倘如人言，庐山多雨，出门不得，有何趣味？窗前一片白茫茫，有何风景可言？一开门，风力猛，云雾穿户而入，只好屈服，“闭门”思过。读《甲行日注》，见初段辞别家人入山甚苦，尔时稍读书明理之女人，即知劝儿剃发为僧，不可剃头事虏，回想若钱谦益辈益不齿为人类矣。大人先生行径本来如此，可见书不可读得太多，否则读坏心胸也。曾见《天寥午梦堂集》，全书哭儿，哭女，祭文，哀文。每死一儿，则父哭子一篇，母哭子一篇，姊哭弟一篇，弟哭兄又一篇；死一女，妹哭姊一篇，兄哭妹又一篇，全集泪水耳。此家肺痨无疑，然全家能文，亦难得。时因见其信风水扶乩，鬼话连篇，颇鄙其俗，读此日记，又觉其志操可嘉矣。亢德来信言半农死于黄疸之病，惊噩不置，想半农杂文序尚在最近《人

间世》发表。拟为文纪念，然半农虽故交，惟非晨昏共事过，性格深处，尚未窥到，不敢下笔，此今人志之所以难也。飞书请玄同作一文纪念，玄同每与半农抬杠，故知之颇稔也。得岂明函有文与《人间世》甚喜，系关于《文饭小品》。王思任以谑庵名，晚而悔其谑，然此人行文用字甚奇，甚有幽默，曾读其《庐山游记》，甚怪，甚嘉奖。又启无来信，允编《三袁尺牍》及文集二书，列入丛书，甚喜。日内有空当复。

廿一日　相如因伤寒病卧二日，今日愈。早晨隔房床上已学我欠呵声，我鼓掌称快，亦以贺之也。浓雾如旧。一事忘记记上。前日到体育场观少帅拍网球，身体壮健，烟确已改过无疑。球法亦精，在网前尤好，未曾失一球，惟发球时两足齐立，甚不得势，何不左前右后。然全场以六与零之比胜，球诚打得不错矣。又前日海戈来谈《庐山指南》之靠不住及庐山僧人之俗，真笑煞人。海戈问对面是何山，僧曰，是汪精卫之香炉峰。由商务买到《历代白话诗选》，教如斯抄读。商务分馆置书颇备，算为一种功德。今日雨更甚，置脸盆檐下，闻雨击盆声甚乐。兴到，托言买药与无双冒雨出行。无双问何为雾，我曰，远者为云，近者为雾，云即是雾，雾即是云。无双曰，既远为云，则不近为雾。既近为雾，则不远为云。云是云，雾是雾。我无辞以对。

（《论语》第 47 期，1934 年 8 月 16 日）

林语堂启事*

敬启者：屡承海内知己赐函，或为切磋意见，或为求学问难。本应有信必复，而时间有限，苦难应付，虽不敢以放逸疏懒自命风雅，而稍有工夫即想写读。结果，有三星期一复者，有三月一复者，甚有时移境迁者竟然无复之必要而不复者。每顾案头，良用歉仄，狂悖之罪，自觉难免，尚祈大家鉴谅！又，鄙人因诸事頻繁，拟自今日始至相当时期，除《论语》，《人间世》外不写文章，以保精神而免滥竽，或者心地从此清闲，果然著作什么出来也。恐一一函复，声明反觉麻烦。此作一总复，向诸位叩头谢罪。

林语堂谨启

（《论语》第 47 期，1934 年 8 月 16 日）

---

* 题目为编者所加。

《有不为斋丛书》序

但是，你说，干么又要出丛书？这话似有来由，所以也得答个清楚，省得教人捉摸不定，弄不灵清。原是朋友当中有几部我心中很喜欢的书稿，若不给发表，殊为可惜，故此早就想向书局接洽，给他印行，又见这些书稿目前都不约而同，有些相类，若分途印行，同好收买，也有种种不便，所以不如并在一起罢了，不但读者购买便利，并且体式装潢也可一律一点，每次出书，又无须重行接洽条件。刻书本是好事，市上所出正合下怀的书又寥寥无几，既然有心里很喜欢的书稿可出，可巧又有书局肯拿钱印行，三言两语，一说则合，所以就大胆出了。早晨在床上肚里盘算，眼前就有七八种，若仍旧用工下去，自然还有别种可出。一则可以借以鼓励自已，专心著作；二则亲朋好友，同道文人，或者有这个便利，鼓起兴趣，多多著述，或写作，或翻译，或编纂，络绎而来，也把不定。原来想起个丛书名目，叫做《性灵丛书》，以表所好。后来转想，人心不同如其面，天下事物，有好之者，恶之者必有甚焉。谁说做人须竖起脊梁，不可像蜗牛一样，逢人见面，只顾把头缩到壳里去，蛰做一团，然而在此世事纷扰的会儿，多一种名目，总是多惹一层是非，不如来一空空洞洞名目，见头不见尾，旁人抓不到把

柄，同味儿的人自会从中去寻出乐处，含沙射影口沫喷人的人，也就不甚碍目，索性当做无事过去了。我也落得个清净。

可是要想清净，也自知是做梦吧？东家是个普罗，西家是个法西。洒家则看不上这些玩意儿，一定要说什么主义，咱只会说是想做人罢。做人并不容易，先要近情，可是情字就不容易讲。人情是怎么一回事，人又是什么动物，有谁晓得？苏格拉底言“自知”，一人自知自己的喜怒哀乐，不偏不倚，能得中和，又能用点精神分析工夫，断了出来我何以有这些成见，主张，立场，偏好，一百人中怕也没有一两人说得开交。况且今日口沫喷人之徒，就不容人近情，拈个花，采个草，也都“碍道”。这样个世界，人还活得下去吗？总是见地不广，执之过激所致。孔夫子尚许点也风乎沂浴乎舞雩，让今日东家西家弟兄听见，还不把孔老夫子喷个满脸口沫吗？其实孔夫子那里曾说过，儒者终身只好风乎沂浴乎舞雩，国家的事全可不管了？也不过孔子知道人情，必使近情，然后得其常情之乐，得其常情之乐，然后活得下去，人既活得下去，天下乃可太平。不然冉有公西华欲辅君行政，夫子又何必哂之呢？向来儒家明明有夫子昭训在前，尚且常落了“矫”字、“伪”字之弊。今日之人不读圣贤书，又只懂得西洋文化之皮毛，难怪其矫情更甚，其实中西文化那里有像现代中国人这样不近情呢？即使列国时代墨家，比较是认真主义的人，有门人问墨子行义救国那样为要，墨子尚且不肯强人，叫能筑版墙的筑版墙，能搬砖瓦的搬砖瓦罢了。使墨子处于今日亦当说，周作人鲁迅学水师，却不能以水师救中国，便是这个道理。墨家尚且如此，何况是以中庸为本之儒家，又何况是西洋几个名哲？大凡今日中国社会变乱，思

想凌夷，难免有人目觇时艰，救国心切，出为浅薄井见之论，也不必见怪，只要大家保存一个“诚”字，保存一个公道，不要自己陷了轻薄滑头，将来总有造出近情容忍的文化之一天。若说国势阽危，那容许你有闲情别致，认识你自己，了解你自己，又非确论。难道国势阽危，就可不吃饭撒尿吗？难道一天哄哄哄口沫喷人始见得出来志士仁人之面目吗？恐怕人不是这样一个动物吧。人之神经总是一张一弛，不许撒尿，膀胱终必爆裂，不许抽烟，肝气总要郁结，不许讽刺，神经总要麻木，难道以郁结的脏腑及麻木的神经，抗日尚抗得来吗？况且孔子之时，世风也不胜于今日，孔子尚且有闻人歌而乐必和之之闲情别致，你能说孔子亡周吗？

所以这部丛书，也就放胆出了。原来范围无定，或者曲从时势之要求，多出几本西洋名著的译本，也不一定。但是目前几种，却是显然专抒性灵之作，而且都是明末清初的作品，或翻印，或编选，不然便是关于明人小品之谈话。你何以要谈明人小品呢？这是必有的疑问，不然明天太阳不从东边上来了。在我方面，只是认文学佳作，认为性灵文字，心好而乐之。在向他人说来，也有几种道理。一则，清初以来，袁中郎倒霉，这些文学沉没下去，大家又去做正宗文章，翻印出来叫大家容易看得到，替袁中郎出出气。二则，这些文章，正如周作人先生所谓“那样底旧而又是这样底新”。原来新就是摩登，然而在外国摩登二字，又不似现代中文用法，仅用于女子之烫头发及高跟鞋而已。摩登是指现代，最有名的英文丛书，名为《摩登丛书》，然你试一查书目，不但这样的新的作品如陀史托斯基之《穷人》有，《圣路易之桥》有，即十八，十七，十六世纪以至

西历纪元前三五世纪之希腊戏剧也有，可见摩登二字全不是这样解法。亚里士多德、柏拉图死后二千年，他们文章才有生命哩，才新的稀奇。柏拉图《共和国》那章讲优生学，才新的教你诧异。所谓《摩登丛书》，也不过以现代人为本位，凡摩登人可读之书皆可列入。三则，文化是有源流的，不溯其源，无从知其流。古书西洋人也主张读的。现代中国人只肯读一九三四年的西洋书，不肯读柏拉图，那里会懂得西洋文化之底蕴？不肯读古书，又何从知中国文化之底蕴？四则，中国人说古的都是坏的，西洋人虽然自由急进，时时另求新路进展下去，却没有说这句话。如此看来，现代中国人实在过于摩登了，不然便是错解摩登。五则，文学与科学不同，西洋读医学的人不必读希腊的Hippocrates，摩登医生，我也主张大可不看《素问》《灵枢》《洗冤录》。但是如果是研究文学，我却主张应读读《离骚》或是无名氏十九首。原因是古今人同是圆胪方趾，悲欢离合之际，大同小异也。所以那样的旧仍然可以这样的新，原因是你虽摩登有飞机可坐，有无线电可听，未必便是变成方胪圆趾动物，仍然躲不出悲欢离合之情也。袁中郎气愤当时政治，与你并无两样，你不必便看他如狗矢，一文不值也。李香君之气节识见，胜于今日须眉男子万万，你不必以明末青楼视之也。况且中国人最重读史，乃因史者鉴也，有许多地方可以借鉴，因今推古，设身处地，你不但可了解前人，也可借此了解自己，而合于苏格拉底“自知”之义。鲁迅读史有得，始能深刻批评中国文化，若学一般留学生，单看辛克微之，鲁迅当不知中国文化为何物，又那里去戳穿中国人之魂灵呢？况且古人看月发愁，闻鸟思家，听蝉辞喜，踏雪吟诗，月也，鸟也，蝉声也，雪景

也，古今并无二样，你也未必不堕千古同情之泪，独据飞机头上，厌月憎鸟恶蝉鄙雪，而能沾沾自得也。不能沾沾自得，古书便仍可读。

廿三年八月五日龙溪林语堂序于牯岭

（《论语》第48期，1934年十月1日）

狂　论

我尊狂，尊狂即所以尊孔。尊孔即所以贬儒，使乡愿德贼无所存乎天地之间。何为而发此感慨？乃因今晨读西报载郭泰祺在国际联盟议会演讲，谓今日东三省，时见焚飞机场抢掠火车消息，实皆中国之爱国者之所为，用此游击战争，与日本永远抵抗，非直至最后光复，决不干休。此语亦奇矣。然郭氏有言曰："是与世界不知失败为何物之运动同属一派。"（It is in line with the fine tradition of causes that never conceived themselves hopeless）壮哉斯言！然吾亦心为之动。盖以英文说此语，则听者悲壮，以中文说此语，则人人嗤笑。盖此种字面已被滥污政客奸污，所谓西子蒙不洁也。西子既蒙不洁，则人掩鼻而过，亦是常情，嗤笑我亦加入其中。然就此嗤笑中，已可断定中国将亡之症，盖表示已不相信中国谁复能狂者也。而实际上今日中国之能狂者，若江民声已不能维持饭碗。是中国之狂者理该一切倒霉溃灭，而啗饭遗矢之辈则走红运。此种国家，此种社会，尚能说是健全的社会国家乎？

尊狂即所以尊孔，盖狂者为孔子所思念。此种道理，今日儒者已不讲了。请将《孟子》"尽心"章中全段抄下，以明孔子思狂及狂即进取精神之义，而回复孔子真面目。

万章问曰："孔子在陈曰：'盍归乎来！吾党之小子狂简进取，不忘其初。'孔子在陈，何思鲁之狂士？"

孟子曰："孔子不得中道而与之，必也狂狷乎？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孔子岂不欲中道哉？不可必得，故思其次也。"

"敢问何如，斯可谓狂矣？"

曰："如琴张，曾皙，牧皮者，孔子之所谓狂矣。"

"何以谓之狂也？"

曰："其志嘐嘐然，曰'古之人，古之人，'夷考其行，而不掩焉者也。狂者又不可得，欲得不屑不洁之士而与之，是狷也，是又其次也。孔子曰：'过我门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乡愿乎？'乡愿，德之贼也。"

曰："何如斯可谓之乡愿矣？"

曰："何以是嘐嘐也？言不顾行，行不顾言。则曰'古之人，古之人'。行何为踽踽凉凉？生斯世也，为斯世也，善斯可矣！阉然媚于世者也。是乡愿也。"

万子曰："一乡皆称愿人焉，无所往而不为愿人。孔子以为德之贼，何哉？"

曰："非之无举也，刺之无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污世。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洁，众皆悦之。自以为是，而不可与入尧舜之道，故曰'德之贼也'。孔子曰，恶似而非者；恶莠，恐其乱苗也；恶佞，恐其乱义也；恶利口，恐其乱信也；恶郑声，恐其乱乐也；恶紫，恐

其乱朱也；恶乡愿，恐其乱德也。君子反经而已矣。经正则庶民兴；庶民兴，斯无邪慝矣。”

全章话头如此。此中见出四种人。第一，是得中道之士。第二，是孔子所思之狂士，即不忘其初，有进取之心，有志而不掩其行者。第三，是无大志而能守身自洁之狷者，尚不讨厌。最下流的是似是而非，同流合污，而取媚于世，讨人喜欢（众皆悦之）的乡愿君子，此即吾所谓第四种人。人言士风日下，实非确论。孟子时，必是乡愿德贼已满天下，故痛斥之若此。孔子对此一班人是如何痛恨，其曰“过我门而不入我室，我无憾焉”是如何幽默口气！是孔子深恶痛绝当地乡绅不愿与往来甚明。当地乡绅孺悲欲见孔子，既“辞以疾”，复“取瑟而歌，使之闻之”，夫岂但“不憾”其不来而已，是直头欲给他过不去，使不敢再来投刺求见也。乃今日言儒道者，偏是此第四种人。彼辈自居于一等，黜狷者于二等，复黜狂者于三等，噫亦奇矣！

夫狂生是何如人而孔子思之若此？孟子已经举琴张、曾皙、牧皮为例。此三子是何如人？牧皮无考。子张“相视莫逆”之友子桑户死，子张临其丧而歌，事见《庄子》。季武子死，曾皙倚其门而歌，事见《檀弓》。是与阮籍母丧不撤酒席何异？此种人而可思，何种人不可思？而孔子竟思之。何宋儒唾詈阮籍若是之甚，而孔子思子张若是之深？亦以此种人尚有“真”字，不忘其初，不掩其行，嘐嘐然有大志，未变成城狐社鼠也。《孔子家语》载孔子重丧（“衰绖”）赴宴，然则孔子亦世俗瞠目结舌所斥为狂生，岂斤斤守礼法之徒哉？至少孔子是行中道，而中道固包括狂狷两面，然则孔子不但思念琴张、曾皙一辈人，且

不得中道时，并可思念阮籍无疑矣。

中国第四种人（乡愿）实在太多，而狂生实在太少。此中自有深理。由上章“媚”字“悦”字可以看出。德贼可以“媚于世”，出天下人皆欲作德贼以谋饭碗；德贼可得“众人悦之”，“一乡皆称之”，则天下人皆仰慕之，思效之，且思为德贼而恐不可得。脸皮既厚，则“非之无举”“刺之无刺”，是梁任公所骂为“但求目前数年无事，至一瞑之后，虽天翻地覆，非所问也”之徒。惟狂生则国人皆深恶而痛绝之，使之无所藏身乎天地之间，而乡愿德贼始可踏雪赋诗扬眉吐气也。大家说，中国人太乏进取精神，然中国人谁容得下狂简进取者？一二仗义勇为，好管闲事之徒，在家则驱逐之于市井，在国则逼迫之入江湖。此江湖豪侠所以多义气人。义气人入江湖入绿林，是义气人为社会所不容之明证。及中国之义气人皆入绿林，皆上梁山，社会所余剩者为昏昏庸庸奄奄无气息之德贼君子，然后欣羡之，景慕之，编为戏剧而扮演之，著为小说而形容之。于是武侠小说大盛行于德贼之社会，人人在武侠小说中重求顺民社会中所不易见之仗义豪杰；于想象中觅现实生活所看不到之豪情慷慨。此种心理，正与美国怨女（old maids）最好读 Elinor Glynn 香艳小说相同，宜乎武侠小说之盛行也。然吾好豪杰则诚好矣，惟决不愿豪杰之出于吾家中，做孽种遗祸家族也。此狂士之所以少也。

此非吾一人之论。在《说浪漫》篇（《人间世》第十期）已引屠赤水之《庸奇论》而发挥之。今且复引梁任公及袁中郎先贤之语以证吾说。梁任公于《中国魂》末篇《论进取精神》已指出中国无进取精神之病源。中国魂一股冲天奇气，今已不大

容易望见。故亦全引一段：

危乎，微哉！吾中国人无进取冒险之性质，自昔已然。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曰“知白守黑，知雄守雌”，曰“不为物先，不为物后”，曰“未尝先人，而常随人”。此老氏谰言，不待论矣。而所称诵法孔子者，又往往遗其大体，摭其偏言，取其“狷”主义，而弃其“狂”主义；取其“勿”主义；而弃其“为”主义；取其“坤”主义，而弃其“乾”主义；取其“命”主义，而弃其“力”主义。其所称道者，曰“乐则行之，忧则违之”也，曰“无多言，多言多患，无多事，多事多败”也，曰“危邦不入，乱邦不居”也；曰“孝子不登高不临深”也。夫此诸义，亦何尝非孔门所传述，然言非一论，义各有当，孔子曷尝以此义尽律天下哉！而末俗承流，取便利己，遂蒙老马以孔皮，易尼酈以苒苢，于是进取冒险之精神，澌灭以尽。试观一部十七史之列传，求所谓哥伦布、立温斯敦者，有诸乎？曰，无有也。求所谓马丁路得、林肯者，有诸乎？曰无有也。求所谓如克林威尔、华盛顿者，有诸乎？曰无有也。即有一二，则将为一世之所戮辱而非笑者也。不曰“好大喜功”，则曰“忘身及亲”。积之数千年，浸之亿万辈，而霸者复阳芟之而阴锄之，务使一国之人，鬼脉阴阴，病质奄奄，女性纤纤，暮色沉沉。呜呼！一国之大，有女德而无男德，有病者而无健者，有暮气而无朝气，甚者乃至有鬼道而无人道。恫哉！恫哉！吾不知国之何以立也！君梦如何？我忧孔多，抚弦慷慨，为少年进步之歌………

中国男子皆有好妇德，是梁任公之名言，记之记之。然则大家鬼脉阴阴病质奄奄卧在床上读《水浒》，赞李逵，不亦良有以乎？

呜呼，吾欲无再多言。惟以袁中郎狂论（《与张幼于书》）抄录完此篇。

> 仆往赠幼于诗有"誉起为颠狂"句，"颠狂"二字甚好，不知幼于亦以为病！无仆非真知幼于之颠狂，不过因古人有"不颠不狂，其名不彰"之语，故以此相赞。如今人送富贾，则曰"侠"，送知县则曰"河阳，彭泽"，此套语也。夫"颠狂"二字，岂可轻易奉承人者？狂为仲尼所思，狂无论矣。若颠，在古人中亦不易得，求之释，有普化焉。……求之玄，有周颠焉，昔高帝所敬礼者也。……求之儒，有米颠焉。米颠拜石，呼为丈人，与蔡京书中画一船，其颠尤可笑。……不肖恨幼于不颠狂耳。若实颠狂，将北面事之，岂直与幼于为友哉？

实则周颠米颠，是否真颠，皆有问题。吾恐周颠米颠正笑世人皆颠耳。惟笑人以周颠米颠为颠，而以口诵孔佛之言，身行盗跖之行，造洋楼，买汽车，醉生梦死啖饭遗矢卖友事仇显祖荣宗者为不颠，而全国乃似颠人国，似颠人院，颠之倒之，伊于胡底。

（《论语》第50期、1934年10月1日）

一篇没有听众的演讲

——婚礼致词

以前在那儿说过，假如有人仿安徒生做“无色之画”，做几篇无听众的演讲，可以做得十分出色。这种演讲的好处，在于因无听众，可以少忌讳，畅所欲言，似颇合“旁若无人”之义。以前我曾在中西女塾劝女子出嫁，当时凭一股傻气说话，过后思之，却有点不寒而慄。在我总算尽一掬愚诚，效野叟献曝，而在人家，却未必铭感五内。假如在无听众的女子学校演讲，那更可尽情发挥了。总之，无听众的演讲之好处，是在文章上少填上□□□及……一派话头，而把那些□□□及……可改为衷肠的真话。比如在这样一个幻想的大学毕业典礼演讲，我们可以不怕校长难为情，说些常时敢怒而不敢言的话，在一个幻想的小学教员暑期学校，也可以尽情吐露一点对小学教育不大客气的话……婚姻的致词向来也是许多客套，没人肯对新郎新娘说些老实结婚常识而不免有点不吉利的话。此婚礼致词之所以作也。是为序。

玛丽，奥哥，恭喜。今天兄弟想借这婚礼的盛会，同你们谈谈常人所不肯谈的关于结婚生活的一点常识。婚姻生活，如

渡一大海，而你们俩一向都不是舵工，不曾有半点航海的经验。这一片汪洋，虽不定是苦海，但是颇似宦海欲海，有苦也有乐，风波是一定有的。如果你们还在做梦，只想一帆风顺，以为婚姻只有甜味，没有苦味，请你们快点打破这个迷梦。但是你们做梦，罪不在你们。世上老舵工航海的经验，向来是讳莫如深的。你们进过大学，受过高等教育，懂得天文地理的常识，但是没人教授过你们婚姻的常识。你们知道太阳与星球的关系，但是对于夫妇的关系，是有点胡里胡涂。假是我此刻来考你们，你们一定交白卷。这是现代的教育。玛丽，你懂得什么节育的道理，做妻的道理，驾驭丈夫的道理？奥哥，你懂得什么体谅温存的道理？女子哭时，你须揩她的眼泪，女子月经来时，你须特别体贴，你懂得吗？古人世界地理知识不如你们，但是夫道妇道比你们清楚。奥哥，现代教育教你做文，并没有教你做人。玛丽，现代教育教你弹钢琴，做新女子，并没有教你做贤妻。你说贤妻应该打倒。好，请你整个不要做妻，才是彻头彻底的办法，不然难道作不贤妻便可以完账了吗？补袜子固然无益于“世界文化之前锋”，但是丝袜穿一双，扔一双，也是无补于世界文化的。总而言之，天下男女未全赤足之时，袜子总要有人补的。假如你不能自已补袜子而替奥哥省一点钱，你就马上文明起来吗？单单为这丝袜问题，奥哥就要和你吵架。你说补袜子是奴隶，是顽腐，不文明，不平等。好，奥哥得替人家抄账簿，拿粉笔，甚至卖豆腐，何尝不是奴隶？现代社会是叫男子赚钱，女子花钱的，若要反过来叫女子赚钱男子花钱，我也不反对。但是在制度未改之前，你不肯补袜子，替奥哥省一点钱，你就是一个不好的老婆，虽然是新文明的女子。钱是大家的，你

们不肯合作，就得吵架。

在今天说到“吵架”两字，是有点不吉利的。是。但我并不后悔。早晚你们是要吵架的。世上没有不吵架的夫妇。假定你们连这一点常识都没有，请你们先别结婚，长大几年见识再来不迟。你们还不知道婚姻是怎么一回事。婚姻是叫两个个性不同、性别不同，志趣不同，本来过两种生活的人去共过一种生活。假定你们不吵架，一点人味都没有了。你们此去要一同吃，一同住，一同睡，一同起床，一同玩。世上那有习惯口味性欲嗜好志趣若合符节的两个人。向来情人都很易相处的，一结婚就吵起架来。这是因为在追求时代，大家尊重各人食寝行动的自由，一结婚后必来互相干涉。你的时间不能自己做主了，出入不能自己做主了，金钱也不是你一人的了，你自己的房间书桌也不是你一人的了，连你的身体也不是你自己的了。有人有与你共享这一切的权利。奥哥，有人将要有权利叫你剪头发，叫你换手绢。换一句话，你又要进你自以为早已毕业的小学校了。玛丽，有人要对你说不大客气的话，如同他对自己的姊妹一样。他不能永远向你唱恋爱之歌，永远叫你“达尔铃”、“安琪儿”，像他追求你时一样。一天到晚这样也未免单调。这种的表示，要来得天然才好。你要一定坚持奥哥行这义务，也未尝不可，不过奥哥一天三餐照例叫你三声“小天使”，于你也没什么好处，反而呆板而失诚。夫妇之间，“义务”、“本分”两字最忌讳的。你若受了西洋人的影响，叫奥哥出门必定亲吻一下，也未尝不可，不过奥哥奉旨亲吻总有点不妙，你自己也太觉无趣了。亲吻须如文人妙笔，应机天成才好。比方你话说得巧，他来亲你一吻，表示赞叹，这一吻是非常好的。或者两人携手游

园，他突然亲你的颈，这一吻也是好的。你若因为奥哥出门不亲吻而同他吵，那只令奥哥苦恼而已。你吵时，也许奥哥非常温存，拍拍肩背抚慰你，心里却在怪女子太麻烦了，为什么有这么许多泪水。

我诚实告诉你，结婚生活不是完全蜜做的，一半也是米做的。玛丽，你脊梁须要竖起来，一天靠吃蜜养活是不成的。你得早打破迷梦，越早排弃你髫龄小女学生的桃色的痴梦。而决心做一活泼可爱可亲的良伴越好。因为罗曼司不久要变成现实，情人的互相恭维捧扬，须变成夫妇相爱相敬的伴侣生活。假定你不能叫奥哥把你看做一位可敬可亲的女人，也别梦想他要捧你做一个绝代的小天使。

你们那些情书，大可以焚掉了。除非你们是亚伯拉与哀卢伊，别人不要看的。过了些时候，你们自己也不要看，若非那情书中除了你们俩互相捧场的话以外，还有别种意味。假如这情书中表示着是两人的一段奋斗，交换两人对人生对时事的意见，那是要保存的。但是书信中只有你叫我心肝我叫你肉，你称我才郎我称你佳人这一套痴话，过了十年，你自己看看，才要伤心。奥哥，你别哄自己。玛丽并不是安琪儿小天使。她只是很可爱很活泼的一个女子，她有的是幽默，是通见，是毅力，能帮你经过人生的种种磨练。她也算漂亮，但是你不久就要发现别人的太太更加漂亮。但是如果她单是漂亮，别无所长，那你须替她祷告。

你不久对那一副漂亮面孔，就会生厌，尤其是不擦粉打呵欠的时候。我明明知道有漂亮太太的男人，每每怪异人家何以把他太太看像神仙似的。他们都是说："不懂你们怎么看法?"

《论语》"雨花"不是曾经载过一段故事吗？有青年在霞飞路上看见前面一个艳若神仙的女子同一男人走路，就低声发一感慨说："讨了这样一个丽人做太太，不知要怎样快活的像神仙似的！"碰巧那位男子听到这一句话，回头来向青年说："那个女人并不是丽人，她是我的太太。我已经讨了她十年，但现在此刻仍旧在人间世上，并没有成仙。"

不，奥哥，女人的美不是在脸孔上，是在姿态上。姿态是活的，脸孔是死的。姿态犹不足，姿态只是心灵的表现。美是在心灵上的。有那样慧心，必有那样姿态，擦粉打扮是打不来的，玛丽是美的，但是她的美，你一时还看不到。过几年，等到你失败了，而她还鼓励你，你遭诬陷了，而她还相信你，那时她的笑是真正美的。不但她的笑，连她的怒也是美的。当她双眉倒竖，杏眼圆睁，把那一群平素往来此刻轻信他人诬陷你的朋友一起赶出门去。是的，那时你才知道她的美。再过几年，等她替你养一两个小孩，看她抱着小孩喂奶，娩后的容辉焕发，在处女的脸上，又添几笔母爱的温柔，那时你才知道处女之美是不成熟的，不丰富的，欠内容的。再等几年，你看她教养督责儿女，看到她的牺牲，温柔，谅解，操持，忍耐，头上已露了几丝白发。那时，你要称她为安琪儿，是可以的。

我已经说一大堆话，浪费你们宝贵欢乐的时间。但是对你，玛丽，我还要说一句话，就是把你当我的女儿，也是要这样说的。你以为嫁了奥哥，奥哥整个的是属于你了；你可以整个的占有他了。你试试看吧。假如奥哥是个好男子，有作为，有能干，有自重心，——这是成功必要的条件——他必不会全盘为你所占有。有的女人是要这样一个完全服从完全听话的丈夫。比

方在座那位朱太太。你看她把朱先生弄成什么样儿。老朱还有一点人味儿么？他小时服从母亲，出来服从老板，在家服从太太。他老跟人家抄账，但是你想他除了抄账以外，还能有所作为么？玛丽，你愿意嫁给这样一个丈夫么？我的意思是说，女子不应该图占丈夫整个十成的身体。假定奥哥十成有七成属于你，三成属于他的朋友，他的志趣，他的书籍，他的事业，你就得谢天谢地了。有一种人一结婚，连朋友都不敢来往了，这还成个人么？你或者以为你非常有趣，你的丈夫一天到晚看你看不厌，然而至少他心灵中也有一部分需要不是你所能满足，而只有朋友书籍能满足的。你一定要十成十足把他占有，结果他变成你的监犯，而你变成他的狱卒，而你要明白监犯没有恋爱狱卒之理；于是他越看你越恨，而越恨越非看你不可，感情破裂，乃意中事。那时你才照镜自怜，号啕大哭，自怨自艾叹着"他不爱我了"，也是无用。不，你也得明理些，这样驾驭丈夫是驾驭不来的。你也不可太看轻奥哥，以为他还得拉着你的裙带走路。他若真这样无用，这样靠不住，一刻不可放松，你简直不必嫁给他好了。假定因你的拘束而他果然不嫖不赌，不吸烟，不喝酒，这种外来的拘束，也算不得有什么伦理的价值。你不能嫁一个男子来当你的小学生，自己做起女塾师。你知道塾师都是讨厌的，而你决不愿意奥哥讨厌你。你今天想起要烫头发，奥哥何必陪你去剃头？你自己不吸烟，奥哥为什么不可大吸其烟？婚姻之破裂，都是从这种极琐碎的事而来的。夫妇之结合必建筑于互相了解互相敬重的基础之上。玛丽，我知道你很明理，很有通见，而你也不要看轻自己，要知你不一定要做奥哥的塾师狱卒，仍旧有可吸引他的力量，有可得他敬重的人

格。你也可以给人一点自由，一点人格。他对你这样的了解信重，比对你的过分的关防，还要因此更爱你。到了那个时候，他真要宝贵你如同一颗可遇而不可求的稀世之宝，好像没有你这样一位彻底了解他的夫人，他就活不下去。世上这样稀世之宝本来不多，所以玛丽，我劝你做这样一颗稀世之宝。

（《论语》第53期，1934年11月16日）

沙蒂斯姆与尊孔

孔教曾一度被人厌弃，就是在《新青年》时代，从此孔教之盛衰与革命之狂潮成反比例，直至北伐告成，革命狂流最旺时期乃是孔教最浸微时代。及至近日，尊孔之风又大盛起来。这在举国捧班禅若狂之时，倒也无足大惊小怪，私人意思倒以为尊孔比捧活佛高明。但是孔教之复兴，也自有他的道理。一则物极必反，时代潮流总是一激一返的，世界进化是螺旋式的，而非直线式的。再则，孔教到底是中国民族思想，其侵入国人思想极深，故其根脉不易动摇，此点不可轻视。三则，儒教为安邦定国之道，历朝国基初奠之时，祀孔与封禅郊祀告上帝祭山川一样不能免的。所以刘邦为“无赖”时期（用《史记》本纪高祖对太上皇语），尽可溺儒冠，一旦登极，却不能不复尊儒者，否则天下无赖似刘邦所以倒秦者，反而施诸身，汉室就岌岌可危了。

今日中国风俗的确是这样浇薄，治国者思有以纠正之，因想起孔教来，谈礼谈义谈廉谈耻，以振士风，而励末俗，何尝不好？实在今日之人肯从细行讲起，以身作则，无论是西洋道德，或是中国的道义古风友谊廉节等等都好。做西洋 Gentleman 也好，做中国耿介之士也好，世间道理本差不多。而且西洋人之道德若

"费儿拨列",提倡尽管提倡,我们总是外行,兼又字面生疏,听不大进去,实行起来,也不容易。譬如西洋人讲尊女人(Respect for ladies),中国人讲敬长上,两句话听来,明明是敬长上易入心窍。尊女人不管有效无效,仍旧要提倡,而敬长上,也未尝不可讲讲。若西洋道德又不讲,中国道德又不讲,其结果必如今日政界、教育界及文学界大家丧廉寡耻的现象。

但是大家恢复一点古风,譬如守己以严,责人以宽,重友谊,讲信义,尚廉耻,多力行,少放屁等等虽然都是好的,而尊孔却不可不用批评的眼光,分出个孔家的真面目,与宋儒之伪道学出来。此为第一条件。

实则我也自知过于认真。尊孔也有幸有不幸。今日孔道得一位身体力行之朱文公王阳明来担任宣扬,固一大快事。若张宗昌辈也来尊孔,直是辱没孔道而已。此所谓孔道之不幸也。所以尊孔之第二条件是不要口诵周孔之言,身行盗跖之行的人来提倡,否则孔越尊越不得青年之信仰。

究张宗昌辈所以亦来尊孔,其心理不外沙蒂斯姆(Sadism)而已。试举数例为证。

数月前曾有恢复中国古风之摩登破坏团出现。此辈极恶摩登而尚俭朴,似是孔孟之徒与?然察其所行,以硫酸水射女子衣服,正是摩登孽少之所为,断断非古代儒者之行径。其心理一分析下来,仍是男子性欲变态之沙蒂斯姆而已,借此变态发泄性欲,蹂躏女子,得一美感。否则男子衣服华丽者正不乏人,何不射他一下?心理变态有所谓展览狂者(Exhibitionism),每好在僻静街隅人迹稀疏之处,遇了女子则自己脱下裤子,实行其展览,以为如此足以侮辱女子,而表示其阳性,使心上得一

种快感，亦近沙蒂斯姆之义也。

患沙蒂斯姆变态者每以对方之苦为自己之乐。中国人之性欲史上，颇不乏例，如西门庆之所为，最合此病症象，而其病态则不限于西门庆。心理变态最复杂微妙，且所谓变态不变态，亦难划定界限。普通观念之含有沙蒂斯姆意味者，如处女癖便是其一，贞节观念便是其二。考之上古，尚不甚厉害。直至唐朝，一代大儒如韩愈之女儿尚可再嫁，唐朝公主再嫁三嫁者正是指不胜屈。至宋代理学兴，士人精神既极枯燥，而处女癖及贞节观念遂亦随之盛行。从此维持风化责任都要叫女子去负担，甚至节烈刚强，也都变成女子的美德，不干男子事了。女子能有志操，有气节，有刚强，有烈风，能守身如玉，视死如归，以身殉夫，或终身孤苦，守志不渝，这在男人看来，是如何的可钦佩啊！总之，女子愈肯吃苦，男子愈加快乐，或为题奏旌节，或为立传表扬。于是节妇手臂被男人牵着即断然去者有之。乳疡不肯使医生诊视慷慨而死者有之，都得文士齐声的赞叹。近来广东旌赏节妇还是此种沙蒂斯姆之遗存，是真不足在今日言孔者矣。

近见上海报九月十九·二十日载《关于溥仪文绣离婚之一封书》，即左安法隐致金息侯书，力诋文绣要求离婚之非者。细味其文，沙蒂斯姆心理尽情毕露，此是研究提倡贞节者的心理之最好材料。末段曰：

“文绣既居宫列，允宜克保家声，雷霆雨露，总属天恩。顾影自怜，亦当含笑，而竟忘恩负义，果何为耶。”

又曰：

“不如从其兄文绮之言，痛自忏悔，翻然改过，归故都，侍皇太妃下，按月逊帝酌给生活费，长斋事佛，以终余年，尚不失为一

代丽人也。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为维持中国礼教计，不得不言，以供国中士大夫留心此案者之研究……”

礼义廉耻，全仗女子来维持，救亡责任，亦要女子来代办，至使一弱女子长斋事佛以终天年，然后吾辈逛八大胡同回来，言谈之间提起，相与击节而称赏之，观其吃苦，岂不快哉？

其实提倡尊孔者固大有有心人为世道忧者在，而其中亦未尝无丧廉寡耻之辈借此以报复青年者也。一则礼义讲来不费钱，不伤人感情，又可博得维持风化之美名，而粉饰其狗盗行为。若一旦放弃礼义敦睦，来讲法治精神，或言清查帐目，则本人及亲友非坐狱不可，有种种不便也。二则青年不务正业，犯上作乱，专门捣乱，至堪痛恨。吾提倡孔教使知敬上之道，不敢捣乱，轻议我辈，亦正所以报复雪仇之义也。然则此辈人之尊孔，亦正含不少沙蒂斯姆心理在，不可不细察也。

吾前得李香君执桃花扇画像一幅，曾题数首六言于下。兹抄录于左，以与本文相发明。

香君一个娘子　血染桃花扇子
气义照耀千古　羞杀须眉汉子
香君一个娘子　性格是个蛮子
悬在斋中壁上　教我知所观止
如今天下男子　谁复是个蛮子
大家朝秦暮楚　成个什么样子
当今这个天下　都是骗子贩子
我思古代美人　不至出甚乱子

（《论语》第51期，1934年10月16日）

今译《美国独立宣言》

小引：美国现代大批评家孟肯（H. L. Mencken），曾以十余年之力研究美国语，着重其与英国语在文法上、辞汇上、应用上之种种不同，著成几十万言专书，号称杰作（The American Language，Knopf，New York，1923）。书后有以美国现行普通俗语译的《美国独立宣言》，读来真堪喷饭。兹为表示现代美国俗语之一斑，节录二段于左。

（A）All we got to say on this proposition is this：first，me and you is as good as anybody else，and maybe a damn sight better；second，nobody ain't got no right to take away none of our rights；third，every man has got a right to live，to come and go as he pleases，and to have a good time whichever he likes，so long as he don't interfere with nobody else. That any government that don't give a man them things ain't worth a damn……

（B）Every time he has went to work and pulled any of these things，we have went to work and put in a kick，but every time we have went to work and put in a kick he has went to work and did it again. When a man keeps on

handing out such rough stuff all the time, all you can say is that he ain' t got no class and ain' t fitten to have no authority over people who have got any rights, and he ought to be kicked out.

我因动起兴来，想以中国俚语译出，不知结果如何。我知我的蓝青官话，真太那个，颇想借此机会练习，靠着案上一本希利亚民 (Hillier)《英汉京话字典》壮壮胆，故亦贸然尝试一下。译事本难，译俚语尤难，用俚语译俚语更加难，而以不懂俚语的人用俚语译俚语，其不成样也可必。然吾必须要试一试，自己练习，以待老舍老向等之修饰改正。俚语味道深长，且其文法谨严，一字不顺口，便是不通，吾恐全篇无一是处也。知此而后知做白话比做古文难。幸北方人勿笑我，而肯代做一篇。此是刊发此篇之一点意义。尤望此文能激发北方文士，立志做一部好好的《京话辞典》及《京话文法》，如孟肯之治美国俚语一样。十一月十九日语堂自序。

咱们国事乱到这般田地，叫咱们不得不跟（英国）皇上分家，自起炉灶，除了老天爷以外，谁也不要管谁，所以这会子总应向大家交个账，说个明白，叫人家懂得这是怎么一回事，别疑心了咱们是在做什么坑骗拐骗朦的好勾当。

（注：以下“　”所译为原文 A）“咱们不会歪缠，就是这么几句话。一则，你我大家比起人家都是一只鼻子两只眼睛，不认输谁，说不定比人家还强的多着呢；二则，谁也别想贬却咱们的身分资格；三则，一个人要怎么活就可以怎么活，要怎么玩就可以怎么玩，要到那儿去就可以到那儿去，只要不碍着旁

人就得了。什么鸟政府不放咱们这样，便是王八蛋；”还有，老百姓要什么政府就可自己做主，不干人家的鸟事。什么政府不给咱们这样就得滚他的蛋，再扶一个出来顶替。固然，像那些南美洲的傻子浑人，或者像杀人放火的党徒（注一），天天革命，也不成个样子。或者衙门里老爷一做岔了事便革一回命，也是不成的。有时候，老爷们吞款舞弊，作恶为非，咱们闭着眼儿装不见，比起傻子浑人天天革命还好，你只要不是什么无来由的，还能说声不是吗？但是国事混乱到这个分儿，一个人什么身分儿都没有了，任人当奴才看，到这会子，大家就得合拢来革那些狗官僚的命儿，另叫一般人来，给监视着，不让他们大模大样干他们偷鸡的勾当。咱们十三州老百姓就是这么一句话，罪受够了，再混也混不下去。当今皇上乔治登极以来，政事就是一团糟，谁不服气来同他办交涉，就是一把拳头叫你吃，这还有什么天理么？咱们同他算一下账给你瞧。

咱们一体通过的条例，他总批驳下来，咱们人人反对的条例，他倒给钦此了。

咱们有什么呈文，非他亲眼瞧过不成，呈文一上去，他却向口袋里一放，装着忘了，你同他提起，只给你一个不睬。

人家到宫里去呈请他立个新法，他就是这么一套：要末，把议会封起来，让他称孤道寡，孤行己意，不然，便是一个不行，两个不行。

他叫议会到那儿岭外天边三家村上去开会（注二），乐得没人肯去，让他去一意横行霸道。

议员去找他，说什么好歹，他就是一溜不见，送他们回家。

议院封了，要叫开又不肯开，政事没人管，成个无法无天

的天下。

他哄人家不要来咱们十三州，谁要来，也不让有报纸看，人家一看也不肯来了；就是来了，也不给田地，不得不回去，有的索性就不来。

他跟法官通同作弊，就不肯出钱多用几个官吏，人家有案子，三年两载还不见个动静，不判下来，只好认倒霉空手回去。

法官有什么不顺从他的意旨，就得滚蛋，官俸又不发，叫他们先来孝敬老天爷，不然也别想拿一个大子。

高兴起来，就添了什么司什么员，安排一些不见经传的小人，钱向咱们老百姓腰包里拿，不管你情愿不情愿。

一个好好的太平天下，养了一大班丘八，惊扰百姓，咱们怎么抗议也没用。

他放着这些丘八作恶为非，横行霸道，不挂腰刀的人只好听他们排比。

他放贪官污吏到处作孽，一朝权在手，无恶不作，干起以下的事来：

叫一些毫无用处人人讨厌的丘八驻扎民家里。

丘八杀人，便做个圈套，放他们逍遥法外。

管人家的事。

征苛捐杂税，也不问一问咱们缴的税项有个缴税的道理没有。

把人捉将官里去，人家要叫百姓陪审，不让陪审。

把人无端赶出国外，事案是此地发的，叫人家到天边海外去受审。

放几个坏蛋充我们邻国的官员，慢慢的扩展，希望有一天

把咱们也吞下去，同他们一般腐败。把宪法当做把戏，人人说好没人说坏的法律，他偏取消，让他一人去瞎干。

他把议院关了门，就像他一个人独干比别人干得好。

现在一不做二不休，索性跟咱们开战，咱们还认什么皇上，做什么臣子？

他把城也烧了，人也杀了，比狗还不如，在海上还要兴师问罪。

他雇些荷兰杂种来打咱们，教他们只要打得过咱们，可以随意抢掠，什么万国公法都不顾了。

咱们自己人在海上给他捉去，不管愿意不愿意，就迫着拿起枪把杀咱们同胞。

他唆使印第安生番，给他们枪火，教他们打死咱们的男妇老少。

（注：以下“　”所译为原文B）“每回他这样干，咱们就不服同他反抗，每回咱们不服同他反抗，他还是照旧这样干下去。一个人老是这样蛮横不讲理，还有什么身分，就是不配来管咱们有身分的人，应当滚蛋。”

咱们向英国人讲理，总是不得要领。差不多天天咱们忠告他们，他们那边那些官僚违法越权，侵犯咱们。咱们老同他们讲，咱们是谁，咱们在做什么事，咱们为什么过海而来。咱们同他们讲公道，告诉他们，如果长此下去，咱们有一天要自己做自己打算，他们才知道利害。但是越和他们讲理，越无理可讲。可以见得他们不跟他们一伙儿，就是同咱们为难，咱们就得同他们拼个高低，打完了再做道理。

因此，咱们决定，咱们代表十三州府的百姓在议会上议决：

咱们合众国，就是以前的十三州府，从此以后是自由国，照理就早该如此；咱们不认皇上，同他一刀两断，再也不听英国人的吩咐；咱们既然自由，自由国能干什么咱们就能干什么，尤重要的是宣战，议和，营商等等。咱们拿《圣经》罚咒，大家一心一力，有首有尾，不顾利害，不论战败，不计吉凶，就是财破人亡，到断头台上，还是这样做去。

（注一）"Like then South American coons ondyell, ow-bellis and Bolsheviki…" 所谓"包罗希微"，在美国口语含有鄙恶之意，故译文加"杀人放火"以达其意。

（注二）原文："He made the Legislature meet at one-horse tank-towns out in the alfalfa belt…"

（《论语》第54期1934年12月1日）

游 杭 再 记

十一月下旬，英文书做完。当我一天十几个钟头正在赶完此书之时，曾自许脱稿时必以一日喘息，一日吸烟，然后携一小皮箱，一盒雪茄，一本《粉妆楼》，一本《虞初新志》，独自赴杭，享“一日湖上游，一日湖上坐，一日湖上立，一日湖上卧”的清福。所以写一游记，亦必加此无谓的话头者，乃因“游山碍道”之说，近日甚见风行，写此略以减轻自己罪过，表示我并非如何清闲之人而已。我想周作人形容东洋人“努力的工作，尽情的欢乐”，此语得之。惟愈不能努力工作者，愈不能尽情欢乐，且不欲见人之尽情欢乐，乃从而之伪，专事粉饰，欲以“假严肃救国”，身行盗跖之行，口诵孔孟之言，而结果吝人一点清福也。这才有点近似亡国之音。但是此刻如有人说，游山是碍道，我亦不辩，因即使碍道，亦无过听自己的灵魂沉沦下去而已，无干他人。想将来难免有载道先生更进一步，作为游山亡国论，尔时再来作辩不迟。到那时候，我可替遗少做一篇《讨中国旅行社檄》，或用四六，或用欧化八股，决不食言。若嫌不够，还可以用贾谊《过秦论》笔调，为文声讨“浙江公路局提倡游山亡国之罪状”。大概开头是这样的：“夫游杭已足亡国，而况游天台雁荡乎，而况游天目乎。今者杭州公路局，以

有用之资本，供无用之嬉游，将见士女载道，红绿满途，惟顾登临之乐，而忘外侮之忧，国不亡者几希矣。……且夫杭徽公路，意在便利交通，犹可说也，奈之何由藻溪开设支路，直达天目，岂非适足以纵国人闲散之志而益坚其逃世之心，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云云。遗少，遗少，读此必拍案惊奇，引我为同志。

这是以后的话，且表过不提。单说我因为工作很疲倦，想去杭州做湖上闲人两天，谅无大过。到杭之翌晨，即往访达夫，适达夫夫妇外出，怏怏出来，想今日只好孤游了。谁知一转弯乃是浙江图书馆，乃私心佩服映霞。我们多年居住上海的人一见那样雄壮的图书馆，真同乡下人入城市一般。一进去，左是阅报室，右是阅书室，杂志当有二三百种以上，中外类书，琳琅满目，又有卡片索引，比之西方大图书馆，固不足为奇，而在我们乡下人看来，却未免胆战心惊呿口咋舌，暗羡杭州人之厚福。回想我们有时要借阅一二本难得的类书，真是上天无门下地无路，气不可遏，乃跑入大光明看电影解闷而已。

感叹之余，乃雇车到孤山分馆。也不知走了多少路，转出湖滨。时游人尚少，路过白堤，湖光滟潋，里湖红紫悦目，倒也心旷神怡，从此看准了吾家孤山，想在吾家处士的故居，总可以盘桓一日。此时极目千里，放眼观山，观云，观水，观艇，青山眉黛，绿水浮光，尽入我眼帘攒我胸中，上海人家富第的五尺假山三尺鱼池，也就不放在心上了。若果一人必在五尺假山三尺鱼池旁边，沾沾自喜，呼卢喝雉，然后可以救国，则国之不救也可知。中国文明所以历三千年而不堕者，正在中国文学之归田主义，使人鄙恶城市，接近自然，保持一点淳朴境地，

不至日久于浮华繁剧矫饰淫鄙之途而已。中国人的心灵，若不时得山川花木的滋润，不知将枯燥到如何？中国之文学，若没有一点豪放之情寄托之兴，只有载道，没有言志，又不知将乏味到如何？若登临可以亡国，则陶渊明可以诛，白香山可以劓，杜甫可以流，李白可以族，谢灵运可以烙，苏东坡可以腐刑，而《辋川集》亦可以付之一炬矣。实则载道派何尝不于呼卢喝雉揖让换帖拍马磕头之余，联盟赋诗，栽花种竹，看柳闻莺，以调剂其心灵上之苦闷。自然之有功于吾人如此之大，而吾人鄙夷自然何以如此之深。孔子曰，道不远人，远人非道，这一点道理，现代遗少已有点胡涂了。

到分馆看了几本四库全书，阅了几本善本，看到袁中郎的《狂言别集》，内有分娩歌咏，句句逼真，妙不可言，惜未得名师画出此般光景耳。《狂言》小修称为赝书，此案终须翻。恐是小修被当时道学方巾吓住，欲为中郎回护，故作此说，然此中有真中郎也。在缠足思想社会，一人敢放三分足便要逢人见笑，"一日湖上游"诗便是一例宜乎爱兄如小修者为之掩饰，然吾因此益发佩服中郎之勇气，及感叹解放之不易也。中国人名为解放，实则仍在孔庙院中翻觔斗，国子监中检牛毛，狂言一出，不知又有几许遗少将怒视之鞭挞之而效明时士大夫之所为乎？

出馆，到楼外楼独酌。饭后，问放鹤亭怎样去法。茶房曰，"由平湖秋月转上"，闻此甚觉风雅之至。此系中国诗文之赐。无论如何，我想总比"由高尔基路转上"一句好听，虽然在认高尔基为我们"文学遗产"而不认杜甫李白为我们"文学遗产"的中国人也许意见不同。这样一面想，一面走，乃过中山公园。时有园中赏菊大会，饭后无事，回顾无人，也就大胆信步走入。谁

知这公园路线是一定的，一看乃知我系由“出”路进去，于是复走出，将由“进”路进去。正出大门，见有二青年，口里含一枝苏俄香烟，手里夹一本什么斯基的译本，于是防他们看见我“有闲”赏菊，又加一亡国罪状，乃假作无精打采，愁眉不展，忧国忧家似的只是走错路而并非在赏菊的样子走出来。谁知二青年竟阔步高谈毫无顾忌的跨进大门去了。我本对菊外行，遂亦不想依“进”路进去，即使进去，仍然不能因为有人同时做我所做的事而减轻我的罪状，或取消彼辈骂我之资格，因此类事甚多。且彼辈看菊系含有社会意识，而我则未读社会学，故亦无看菊资格也。即使弄弄小品，亦无过弄弄小品而已，何足道哉？大概时至今日，只有哈尔滨女人才是女人，而哈尔滨小品才是小品也。故此只在大门外踯躅彷徨，抬头一看，却是中山公园大门的对联，颇有“清谈亡国”之味，乃为抄下：

林园无俗情是处登临好风月
春秋多佳日长嫌钟鼓聒湖山

细想如此堕落意志足以亡国之对联，杭州市政府何以听之存在。再思三思不得要领，乃向平湖秋月走去也。

书至此，神已倦，不想写下去了。除了在吾家处士之鹤冢，趁工人休息时，代以沥青油漆“鹤”字之鸟旁（四点除外），别无足述。小青墓未见，倒是憾事，但光旦未同来，吊小青总欠热趣。翌日同达夫映霞秋原同游一日。此所谓游一日，倒不如说谈一日，盖游翁之意不在山也。我们同游城隍山紫阳峰，再由柳浪闻莺上艇，上西泠饮茗。在山上，在湖上，在王饭儿，在

西泠四照阁，所谈真是无所不至，所包括的有福建美人，中国建筑，西溪芦苇。私相计议紫阳山上衿江带湖的小筑，西湖唳鸡饮酒的和尚，嘉兴昼唱《心经》夜唱小调的尼姑，苏小妹的恶谑，林黛玉的评诗，文学的遗产，达夫的藏书，人情世故，明哲保身，等等。到了傍晚，始出西泠，雇舟归来。在夕阳彩照云天映红之时，达夫感叹之下唱着“落霞与孤鹜齐飞”，秋原改为“映霞与孤鹜齐飞”，我和曰“秋原共长天一色”。于是大家放声狂笑，舟几覆。

（《论语》第55期，1934年12月16日）

跋《西洋幽默专号》

亢德编好《西洋幽默专号》，拿来给我看看。他说西洋幽默，他是外行，要征我的意见如何。我说，第一，用意可说“尽美尽善”。何谓尽美？据亢德说，本刊阴历新年要出一中国幽默专号，那么，在阳历新年出一西洋幽默专号，做个幌子，护身符，可谓用意甚佳。不然中国幽默专号出时，大家见有孔子孟子幽默起来，岂不连孔孟都也被骂为亡国奴吗？既有马克吐温、哈伯、柴霍甫诸位西洋祖宗做护身符，大概即使孔孟幽默，也就没人敢骂了。这用意真周到，甚有诗意，故曰尽美。何为尽善？善是“善哉”一类的感叹。此中有讽刺，如《小儿制造厂》讽刺科学文明，如《天堂捷径》、《尼姑》讽刺僧尼。有以清淡笔调谈出人生之切身问题的文章，如《中彩票》、《冬日的早起》、《画诀》，把人的心灵幻变细腻的描写出来（个人最喜是此类幽默）。有《妇人直觉乃胡闹》、《睡在床上的危险》，在诙谐嬉笑之中发挥真理。有《运棺者》、《溥仪印象记》，用轻快笔调所作的游记，表示幽默笔调处处可为文章之润色，增加文章之趣味，故谓之尽善。想《论语》编者亦决不犯戒条，说自已所编的刊物不好也。第二，近日已有遗少在唱幽默亡国之高调了。我看此期发稿，乃感西洋亡国同志正是不少，莎士比亚便是其一，尼

采便是其二，赫胥黎之孙便是其三，乔索便是其四，大学教授莫卢亚便是其五，柴霍甫便是其六，……其余未见本期之作家，若荷马、大仲马、巴尔萨、狄根司，……固无论矣。不算犹可，一算则凡伟大文学未有不见幽默成分于其中者。若然，所谓亡国同志真遍天下矣。但是实际上，俄有柴霍甫、托尔斯泰之幽默而亦不亡。英有莎士比亚、乔索之幽默亦不亡。法有大仲马、巴尔萨亦不亡。美有马克吐温、亨利亦不亡。然而幽默果能亡我大中华，是真所谓"吴之亡也有西施，无西施亦亡"。夫岂但西施而已，周幽之亡也有褒姒，无褒姒亦亡，商纣之亡也有妲己，无妲己亦亡。稍有眼光读史者，便能理会，不必我哓哓也。再以近事为证。东北之亡，在民国廿年九月十八日，《论语》发行在廿一年九月十六日，然则至少东北之亡不亡于《论语》也明甚。倘吾三年来未到过沈阳，则二年来长居沈阳之女子私生子皆与吾无涉。读者其韪吾言乎？

（《论语》第 56 期，1935 年 1 月 1 日）

做文与做人

——廿三年十二月廿七日在暨南大学演讲

一、做文可，做人亦可，做文人不可

向来在中国文人之地位很高，但是高的都是死后，在生前并不高到怎样。我们有句老话，叫做“诗穷而后工”，好像不穷不能做诗人。辜鸿铭潦倒以终世，我们看见他死了，所以大家说他是好人，而与以相当的同情，但是辜鸿铭倘尚活着，则非挨我们笑骂不可。我们此刻开口苏东坡，闭口白居易，但是苏东坡生时是要贬流黄州，大家好像好意迫他穷，成就他一个文人。死后尚且一时诗文在禁。白居易生时，妻子就看不大起他，知音者只有元稹、邓鲂、唐衢几人。所以文人向例是偃蹇不遂的。偶尔生活较安适，也是一桩罪过。所以文人实在没有什么做头。我劝诸位，能做军阀为上策，亡了国还有文人代负责；其次做官，成本轻，利息厚；再其次，入商，卖煤也好，贩酒也好。若真没事可做，才来做文章。

二、文人与穷

我反对这文人应穷的遗说。第一、文人穷了，每好卖弄其

穷，一如其穷已极，故其文亦已工，接着来的就是一些什么浪漫派，名士派，号啕派，怨天派。第二、为什么别人可以生活舒适，文人便不可生活舒适？颜渊在陋巷固然不改其忧，然而颜渊居富第也未必便成坏蛋。第三、文人穷了，于他实在没有什么好处，在他人看来很美，死后读其传略，很有诗意，在生前断炊却没有什么诗意。这犹如我不主张红颜薄命，与其红颜而薄命，不如厚福而不红颜。在故事中讲来非常缠绵凄恻，身历其境，却不甚妙。我主张文人也应跟常人一样，故不主张文人应特别穷之说。这文人与常人两样的基本观念是错误的，其流祸甚广，下当详述。这是应当纠正的。

我们想起文人，总是一副穷极形相。为什么这样呢？这可分出好与不好两面来说。第一、文人不大安分守己，好评是非。人生在世，应当马马虎虎，胡胡涂涂，才会腾达，才有福气，文人每每是非辨得太明，泾渭分得太清。黛玉最大的罪过，就是她太聪明。所以红颜每多薄命，文人亦多薄命。文人遇有不合，则远引高蹈，扬袂而去，不能同流合污下去。这是聪明所致。二则，文人多半是书呆，不治生产，不通世故，尤不肯屈身事仇，卖友求荣，所以偃蹇是文人自召的。然而这都还是文人之好处。尚有不大好处，就是文人似女人。第一、文人薄命与红颜薄命相同，我已说过。第二、文人好相轻，与女子互相评头品足相同。世上没有在女人目中十全的美人，一个美人走出来，女性总是评她，不是鼻子太扁，便是嘴太宽，否则牙齿不齐，再不然便是或太长或太短，或太活泼，或太沉默。文人相轻也是此种女子入宫见妒的心理。军阀不来骂文人，早有文人自相骂。一个文人出一本书，便有另一文人处心积虑来指摘。你想他为什

么出来指摘，就是要献媚，说你皮肤不嫩，我姓张的比你嫩白，你眉毛太粗，我姓李的眉毛比你秀丽。于是白话派骂文言派，文言派骂白话派，民族文学派骂普罗，普罗骂第三种人，大家争营对垒，成群结党，一枪一矛，街头巷尾，报上屁股，互相臭骂，叫武人看见开心，等于妓院打出全武行，叫路人看热闹。文人不敢骂武人，所以自相骂以出气，这与向来妓女骂妓女，因为不敢骂嫖客一样道理。原其心理，都是大家要取媚于世。第三、妓女可以叫条子，文人亦可以叫条子。今朝事秦，明朝事楚，事秦事楚皆不得，则于心不安。武人一月出八十块钱，你便可以大挥如椽之笔为之效劳。三国时候，陈孔璋投袁绍，做起文章骂曹操为豺狼，后来投到曹家，做起檄来，骂袁绍为蛇虺。文人地位到此已经丧尽，比妓女不相上下，自然叫人看不起。

三、所谓名士派与激昂派

我主张文人亦应规规矩矩做人，所以文人种种恶习，若寒，若懒，若借钱不还，我都不赞成。好像古来文人就有一些特别坏脾气，特别颓唐，特别放浪，特别傲慢，特别矜夸。因为向来有寒士之名，所以寒士二字甚有诗意，以寒穷傲人，不然便是文人应懒，什么“生性疏慵”，听来甚好，所以想做文人的人，未学为文，先学疏懒。（毛病在中国文字，“慵”，“疴”诸字太风雅了。）再不然便是傲慢，名士好骂人，所以我来骂人，也可成为名士。诸如此类，不一而足。这都不是好习气。这里大略也可分为二派：一名士派，二激昂派。名士派是旧的，激昂派是新的。大概因为文人一身傲骨，自命太高，把做文与做人两

事分开，又把孔夫子的道理倒栽，不是行有余力，则以学文，而是既然能文，便可不顾细行。做了两首诗，便自命为诗人，写了两篇文，便自诩为名士。在他自己的心目中，他已不是常人了，他是一个文豪，而且是了不得的文豪，可以不做常人。于是人家剃头，他便留长发；人家纽纽扣，他便开胸膛；人家应该勤谨，他应该疏懒；人家应该守礼，他应该傲慢。这样才成一个名士。自号名士，自号狂生，自号才子，都是这一类人。这样不真在思想上用工夫，在写作上求进步，专学上文人的恶习气，文字怎样好，也无甚足取。况且在真名士，一身潇洒不羁，开口骂人而有天才，是多少可以原谅，虽然我认为真可不必。而在无才的文人，学上这种恶习，只令人作呕。要知道诗人常狂醉，但是狂醉不定是诗人，才子常风流，但是风流未必就是才子。李白可以散发泛扁舟，但是散发者未必便是李白。中外名士每每有此种习气，像王尔德一派便是以大红背心炫人的，劳伦斯也主张男人穿红裤子。红背心、红裤子原来都是一种愤世嫉俗的表示，但是我想这都可以不必。文人所以常被人轻视，就是这样装疯，或衣履不整，或约会不照时刻，或办事不认真。但健全的才子，不必靠这些阴阳怪气作点缀。好像头一不剃，诗就会好。胡须生虱子，就自号为王安石，夜夜御女人，就自命为纪晓岚。为什么你本来是一个好好有礼的人，一旦写两篇文章，出一本文集，就可以对人无礼？为什么你是规规矩矩的子弟，一旦做文人，就可以诽谤长上，这是什么道理？这种地方，小有才的人尤应谨慎。说来说去，都是空架子，一揭穿不值半文钱。其缘由不是他才比人高，实是神经不健全，未受教训，易发脾气。一般也是因为小有才的人，写了两篇诗文，自以为不

朽杰作，吟哦自得，“一事惬当，一句清巧，神厉九霄，志凌千载，自吟自赏，不觉更有旁人。”彼辈若能对自己幽默一下，便不会发这神经病。

名士派是旧的，激昂派是新的。这并不是说古昔名士不激昂，是说现代小作家有一特别坏脾气，动辄不是人家得罪他，便是他得罪人家，而由他看来，大半是人家得罪他；再不然，便是他欺侮人家，或人家欺侮他，而由他看来，大半是人家欺侮他。欺侮是文言，白话叫做压迫。牛毛大一件事，便呼天喊地，叫爷叫娘，因为人家无意中得罪他，于是社会是罪恶的，于是中国非亡不可。这也是与名士派一样神经不健全，将来吃苦的，不是万恶的社会，也不是将亡的中国，而是这位激昂派的诗人自身。你想这样到处骂人的人，就是文字十分优美，有谁敢用，所以常要弄到失业，然后怨天尤人，诅咒社会。这种人跳下黄浦，也于社会无损。这种人跳下黄浦叫做不幸，拉他起来，叫做罪过。这是“不幸”与“罪过”之不同。毛病在于没受教育，所谓教育，不是说读书，因为他们书读得不少，是说学做人的道理。

所以新青年常患此种毛病，一因在新旧交流青黄不接之时，青年侮视家长侮视师傅以为常，没有家教，又没有师教，于是独往独来，天地之间，惟我一人，通常人情世故之 ABC 尚且不懂。我可举一极平常的例，有一青年住在一老年作家的楼下，这位老作家不但让他住，还每月给他二十块钱用，后来青年再要向老作家要钱，认为不平等，他说你每月进款有三百元，为什么只给我二十元。于是他咒骂老作家压迫他，甚至做文章骂他，这文章就叫做激昂派的文章。又有一名流到上海，有一青年约

去见他，这位名流从二时半等到五时，不见他来，五时半接到一封大骂他的信，讥他失约。这也是激昂派的文章。这都是我朋友亲历的事，我个人也常有相同的经验，有的因为投稿不登出来，所以认为我没有人格，欺侮无名作者，所以中国必亡。这习惯要不得的，将来只有贻害自己。大概今日吃苦的商店学徒礼貌都在大中学生之上，人情事理也比青年作家通达。所以我如果有甚么机关，还是敢用商店学徒，而不敢用激昂派青年。一个人在世上总得学学做人的道理。以上我说这是因为现代青年在家不敬长上失了家教，另一理由便是所谓现代文学的浪漫潮流，情感都是怒放的，而且印刷便利，刊物增加，于是你也是作家，我也是作家，而且文学都是愤慨，结果把人人都骂倒了，只有剩他一人在负救国之责任，一人国救不了，责任太重，所以言行中也不时露出愤慨之情调，这也是无可如何的，就是所谓乱世之音，并不是说青年一愤慨，世就会乱起来，是说世已经乱了，所以难免有哀怨之音。大概何时中国飞机打到东京去，中国战舰猛轰伦敦之时，大家也就有了盛世之风，不至处处互相轻鄙互相对骂出气了。

四、唯美派

其次，有所谓唯美派，就是所谓为艺术而艺术。这唯美派是假的，所以我不把他算为真正一派。西洋穿红背心红裤子之文人，便属此类。我看不出为艺术而艺术有什么道理，虽然也不与主张为人生而艺术的人意见相同，不主张唯有宣传主义的文学，才是文学。

世人常说有两种艺术，一为为艺术而艺术，一为为人生而艺术；我却以为只有这两种，一为艺术而艺术，一为饭碗而艺术。不管你存意为人生不为人生，艺术总跳不出人生的。文学凡是真的，都是反映人生，以人生为题材。要紧是成艺术不成艺术，成文学不成文学。要紧不是阿Q时代过去未过去，而是阿Q写得活灵活现不，写得活灵活现，就是反映人生。《金瓶梅》你说是淫书，但是《金瓶梅》写得逼真，所以自然而然能反映晚明时代的市井无赖及土豪劣绅，先别说他是讽刺非讽刺，但先能入你的心，而成一种力量。白居易是为人生而文学者，他看不起嘲风雪，弄花草的诗文，他自评自己的诗，以讽谕诗及闲适诗为上，且不满意于世俗之赏识他的杂律诗，长恨歌。讽谕诗，你说是为人生而艺术是好的，但是他的闲适诗，你以为是消沉放逸，但何尝不是怡养性情有关人生之作？哀思为人生之一部，怡乐亦人生之一部。白居易只有讽谕诗，没有闲适诗，就不成其为白居易。要紧是白居易做得出好诗，诗做不好，在诗中加几句奥伏赫变，打倒，起来，杀，杀，杀，的喊声，也是无用。

因为凡文学都反映人生，所以若是真艺术都可以说是反映人生，虽然并不一定呐喊。所以只有真艺术与假艺术之别，就是为艺术而艺术，及为饭碗而艺术。比方照相，有人为照相而照相，有人是为饭碗而照相。为照相而照相是素人，是真得照相之趣；为饭碗而照相，是照相家，是照他人的老婆的相来养自己的老婆。文人走上这路，就未免常要为饭碗而文学，而结果口不从心，只有产生假文学。今天吃甲派的饭就骂乙派，明天吃乙派的饭，就骂甲派，这叫做想做文人，而不想做人，就

是走上陈孔璋之路，也是走上文妓之路。这样的文人，无论你如何开口救国，闭口大众，面孔如何庄严，笔下如何耻恶幽默，必使文风日趋于卑下，在救国之喊声中，自己已暴露亡国奴之穷相出来。文风卑鄙，文风虚伪，这是真正亡国之音。

五、我看人行径，不看人文章

因为有这种种假文学，所以我近来不看人文章，只看人的行径。这样把道德与文章混为一谈，似乎不合理。但是此中有个分别。创作的文学，只以文学之高下为标准，但是理论的文学，却要看其人能不能言顾其行。我很看不起阮大铖之为人，但是仍可以喜欢他的《燕子笺》。这等于说比如我的厨子与人通奸，而他做的点心仍然可以很好吃。一人能出一部小说杰作，即使其人无甚足取，我还是要看。但是在讲理与批评满口道学的文章，就不同，其人不足论，则其文不足观。这就是所谓载道文章最大的危险。一人若不先在品格上、修养上下工夫，就会在文章上暴露其卑劣的品性。现代文人最好骂政客无廉耻，自己就得有廉耻，最近看见报上载，刘湘到南京请款，就有记者做一篇文章骂刘湘，开列一张清单，明明白白说他在四川重重叠叠苛捐什税的收入有几百万，不应再向政府要款。这似是理直气壮，忧国忧民的上乘载道文章。但是听说，结果刘湘答允每月给二百元津贴，这记者连一个屁也不放了？这是所谓为饭碗而文学。如果真有所谓力足以亡国的文学，这便是亡国的文学。前几年福建有地方政府勒收烟苗捐，报上文章大家挥毫痛骂烟毒，说鸦片可以亡国灭种，后来一家报馆每月领了七十五元，大

家就鸦雀无声。这样鼓吹礼义廉耻是鼓吹不来的。舆论的地位是高于政界，开口骂人亦甚痛快，但是政客一月七十五元就可以把你封嘴，也不见得清高到怎样地步。文人自己鲜廉寡耻，怎么配来讥讽政府鲜廉寡耻。你骂政客官僚投机，也得照照自己的脸孔，是不是投机。你骂政府贪污，自己就不要克扣稿费，不要取津贴。将来中国得救，还是从各人身体力行自修其身救出来的，你骂官僚植党营私，就得看你自己是不是狐群狗党。你骂资本主义，自己应会吃苦，不要势利，做骗子。你骂他人读古书，自己不要教古文，偷看古书。你骂吴稚晖、蔡元培、胡适之老朽，你自己也得打算有吴稚晖、蔡元培、胡适之的地位，能不能这样操持。你骂袁中郎消沉，你也得自己照照镜子，做个京官，能不能像袁中郎之廉洁自守，兴利除弊。不然天下的人被你骂完了，只剩你一个人，那岂不是可悲的现象？

六、文字不好无妨，人不可不做好

这样说来，文人还做得么？所以我向来不劝人做文人，只要做人便是。颜之推家训中说过，“但成学士，亦足为人，必乏天才，勿强操笔。”你们要明白，不做文人，还可以做人，一做文人，做人就不甚容易。如果不做文人，而可以做人，也算不愧父母之养育师傅之教训。子夏所谓贤贤易色，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与朋友交，言而有信，虽曰未学，吾必谓之学矣。孔子所谓行有余力，则以学文。可见行字重要在文字之上。文做不好有甚么要紧？人却不可不做好。

我想行字是第一，文字在其次。行如吃饭，文如吃点心。单

吃点心，不吃饭是不行的。现代人的毛病就是把点心当饭吃，文章非常庄重，而行为非常幽默。中国的幽默大家不是苏东坡，不是袁中郎，不是东方朔，而是一切把国事当儿戏，把官厅当家祠，依违两可，昏昏冥冥，生子生孙，度此一生的人。中国的幽默文学，不在《论语》专篇，而在《论语》的古香斋及《论语》的半月要闻。大家行为上非常幽默，文章上非常严肃，做出事来是魏忠贤，李林甫之流；写出文章来是骂孔孟而媲尧舜。我主张应当反过来，做人应该规矩一点，而行文不妨放逸些。你能一天苦干，能认真办铁路，叫火车开准时刻，或认真办小学，叫学生得实益，到了晚上看看《论语》，国不会亡的，就是看梅兰芳，杨小楼，甚至到跳舞场，拥舞女，国也不会亡。文学不应该过于严肃枯燥，过于严肃无味，人家就看不下去。因为文学像点心，不妨精雅一点，技巧一点。做人道理却应该认清。

但是在下还有一句话。我劝诸位不要做文人，因为做文人非遭同行臭骂不可，但是有人性好文学，总要捉弄文墨。既做文人，而不预备成为文妓，就只有一道：就是带一点丈夫气，说自己胸中的话，不要取媚于世，这样身分自会高。要有点胆量，独抒己见，不随波逐流，就是文人的身分。所言是真知灼见的话，所见是高人一等之理，所写是优美动人的文，独往独来，存真保诚，有气骨，有识见，有操守，这样的文人是做得的。袁中郎说得好："物之传者必以质（质就是诚实，不空疏，有自己的见地，这是由思与学练来的）。文之不传，非不工也，质不至也。树之不实，非无花叶也。人之不泽，非无肤发也，文章亦尔。（一人必有一人忠实的思想骨干，文字辞藻都是余事。）行世者必真，悦俗者必媚，真久必见，媚久必厌，自然之理也。"

文人之真假只在真与媚二字之别。有你自己的见解，有你自己的癖好，有你自己的操守，不舍己耘人，不求旁人之喜悦，不讨时人之欢心，郑重一些，认为文章千古事。这样就同时可以做文人，也可以做人。

（《论语》第 57 期，1935 年 1 月 16 日）

思孔子

老子是中国幽默始祖。老子不娶——吾何以知之，不必深究——但有几位精神上的后人，如杨朱、庄周、列御寇，皆承其幽默遗绪，虽然意味各有不同。在儒家之著作中，惟孟子最雄辩，时见于其锋芒中发现冷隽的幽默。但孔子之言行中，亦时透露其幽默态度，尤合温柔忠厚之旨，惜世人不曾理会耳。要知孔子之幽默是自然由其德性流露出来，毫无油腔滑调，亦无矫揉造作之处，亦由其道理未曾陷于酸腐偏激，只是巍巍荡荡，随之自然，合乎人情；合乎人情，则无意幽默而幽默自见，其言也如此，其行也亦如此。我以为最能表出孔子之幽默态度者，在于《史记》"温温无所试"五字。颜习斋讲此五字甚好，谓"温温无所试甚佳，若穷居而慷慨悲歌，上者为屈贾，下者悲歌久则变节矣。"（《颜氏学记》卷七，页四）此语非深达人情者不能说。吾又赞曰，若慷慨悲歌便不幽默矣，惟其温温，故不卑不亢以终身。若屈原、贾谊不幽默亦不变节，若下焉者如今日之激昂派，则不幽默而变节矣。究孔子之所以温温无所试，而成其幽默这态度，乃因其理想与现实相离太远，不得用世，由是畏于匡，困于蔡，厄于陈，在适楚途中得一觉悟，乃自卫返鲁，删诗正乐作《春秋》以终世，此即所谓"温温无所试"之

态度。孔子是一怀才不遇者，怀才不遇而不慷慨悲歌，此乃孔子幽默之最特别处及出发处。

当今世人只认孔子做圣人，不让孔子做人，不许有人之常情。然吾思孔子岂尝板板六十四寒酸道学若汝辈哉！儒家以近情自许，独不许孔子近情，是岂所以崇孔及所以认识孔子人格之道哉！夫孔子一多情人也。有笑，有怒，有喜，有憎，好乐，好歌，甚至好哭，皆是一位活灵活现之人的表记。其好乐至三月不知肉味且不说，听人家唱得好，必要“再来一次”Once more，然后同他一齐唱（“使人歌，善则使复之，然后和之”），此非一活灵活现近情之人而何?且吾尝谓孔子好哭颇似卢梭，恸哭颜回且不说，《檀弓》曰：“孔子之卫，过旧馆人之丧，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贡脱骖而赙之曰：‘予乡者入而哭之，遇于一哀而出涕，予恶夫涕之无从也。’”孔子入吊，本不想哭，及遇一哀，竟尔出涕，至自愧出涕之无端，呜呼！非至情者能如此乎？及其憎也，亦不客气。孺悲欲见孔子，既托病不见，复不待人走远，稍留情面，竟尔取瑟而歌，使之闻之，令人难堪，其意若曰：“我非真病，我不高兴见你罢了。”故孔子者，能喜能怒能哀能乐之大丈夫，安在其为喜怒不形于色之伪君子乎？惟其能喜能怒能哀能乐，故七情备。惟其七情备，故足为万世师表，否则立一不喜不怒不哀不乐之圣人为师表，吾辈将何以学之。不能学之，亦何贵乎师表之有无乎？

吾尝细读《论语》，精读《论语》而咀嚼之，觉得圣人无一句话不幽默。呜呼！世人岂知孔门师徒之中燕居闲谈雍容论道之乐乎？吾恨不曾为孔门弟子而与之谈天说地耳。《论语》孔子明言“前言戏之耳”（见“割鸡焉用牛刀”段），自已招供，再

清楚没有，谁复敢言圣人无戏言，《论语》不幽默乎？

孔子言行中幽默事甚多，而吾最好者为《史记·孔子世家》所言一段。全抄于下：

> 孔子适卫，与弟子相失。孔子独立郭东门。郑人或谓子贡曰："东门有人，其颡似尧，其项类皋陶，其肩类子产，然自要以下，不及禹三寸，累累然若丧家之狗。"子贡以实告孔子。孔子欣然笑曰："形状未也。累累然若丧家之狗，然哉！然哉！"

噫，孔子何其幽默哉！吾将拜倒其席下矣！今日大学学生谁敢据实以告其教授曰"人家说汝若丧家之狗"哉？而子贡竟敢以实告。今日大学教授谁甘承当此一句话，而孔子竟坦然承当之而无愠。此盖最上乘之幽默，毫无寒酸气味，笑得他人，亦笑得自己。吾观其容貌，蔼然可亲，温色可餐，若之何禁人不思恋乎？须知儒生伪，孔子却未尝伪；教授对学生摆架子，孔子却未尝对子贡摆架子。何以知之？孔子果摆架子，则子贡必不以实告矣。

再举一段：

> 子贡曰："有美玉于斯，韫椟而藏诸，求善贾而沽诸。"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贾者也。"

夫"沽之哉"何？三代之叫卖声也，孔子学之，而曰我待出卖者。其笑的是自己，亦可知矣。吾为是文，除正经正史外

不引，诚恐三家村老学究以吾为毁孔子。三家村学究能否认此语之出《论语》乎？然则孔子与门人燕居之时出以诙谐滑稽之辞，复奚容辩？汝若不信，我再引一段：

佛汶畔，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往。子路曰，“由闻夫子，其身亲为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今佛汶亲以中牟畔，子欲往，如之何？”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坚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淄。我岂匏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

此与“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同一路幽默。长此引下去，此篇非五千言不可，兹吾腕亦已酸矣。所欲说者，只是孔子亦有一特殊之幽默，即假痴假呆是也。夫子固常作“有是哉！”之呼声。夫“有是哉”何？今日美国语之“oh，youh？”也，其意亲，其色和，最得闲谈应有之神情，古人智足以笔录之，今人智不足以领会之。以今人笑古人，可乎，不可乎？阳货归孔子豚，时其亡（不在家）也而往拜孔子，孔子亦时其亡也而往拜阳货，此中一方透露圣人装胡涂敬远小人之意态，一方亦可见两个小孩子之把戏。及孔子归途不幸，与阳货碰头，躲又躲不得，时孔子心中之难为情当如何也！躲既不得，于是只好上前打招呼，而孔子遂不得不出假痴假呆之一途矣。今抄全段于下：

阳货欲见孔子，孔子不见，归孔子豚。孔子时其亡也，而往拜之。遇诸涂，谓孔子曰：“来！予与尔言！”曰：“怀其宝而迷其邦，可谓仁乎？”（孔子）曰：“不

可。”（阳货）“好从事而亟失时，可谓知乎？”曰：“不可。”“日月逝矣，岁不我与。”孔子曰：“诺，吾将仕矣！”

细味“诺，吾将仕矣”一语，系孔子被阳货迫得无可奈何而出之敷衍语也。观此二公问答，阳货大发议论，孔子却心厌其人，无一句好话可说，要理不理，只来一冷冷的“不可”“不可”，似不屑与言者。及阳货单刀直入，复欲大发议论下去，孔子已不耐烦，与其“与不可与言”之人言而作无谓之强辩，不如发出周作人之“唔！我要做官了”，以省麻烦，是所谓假痴假呆也。吾每读此段，必想起岂明老人，因彼甚有此假痴假呆之幽默，常发出绍兴人之“唔！”声也。

吾最好孔子与门人谈话之神情。尤好其受困陈蔡与门人问答一段，细嚼其味，甚有缠绵悽楚之意。此时之孔子，已非心雄万夫杀少正卯之孔子。其去卫也，与卫灵公说话，卫灵公只顾举头看天上的飞雁，“色不在孔子”，固与孔子以难堪矣。其之赵也，将过黄河，亦只能临河而叹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济此，命也夫！”由此二段事，已现出孔子当时落魄流浪之苦境。计前后去卫，返卫，再去卫，如陈，如蔡，如叶，如蒲，处处饱受虚惊，至此门人已有愠色，而孔子独无愠色，犹讲诵弦歌不衰。《史记》载孔子在陈蔡野上与门人谈话一段，真“温温无所试”之一副图画也。吾每读此而悽然，比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与门人叙别一段一样动人而少儿女情态也。

孔子知弟子有愠心，乃召子路而问曰：“诗云‘匪

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耶？吾何为于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耶？人之不我信也。”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齐？使智者而必行，安有王子比干？”

子路出，子贡入见。孔子曰：“赐，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耶？吾何为于此？”子贡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盖少贬焉？”孔子曰：“赐，良农能稼而不能穑，良工能巧而不能顺。君子修其道，网而纪之，统而理之，而不能为容。今尔不修尔道，而求为容，而志不远矣。”

子贡出，颜回入见。孔子曰：“回，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耶？吾何为于此？”颜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虽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后见君子。夫道之不修也，是吾丑也。夫道既已修而不用，是有国者之丑也，不容何病？不容然后见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颜氏之子，使尔多财，吾为尔宰！”

呜呼，孔子穷矣而不滥。三弟子与一先生落魄至此，几如江湖流浪之辈，至以“匪兕匪虎，率彼旷野’自比，至以吾道之非自疑，乃复一一召而问之，问之之辞又相同，而复能以操守互相勉励。子路欲其自省，子贡欲其行权，颜回欲其守节，而其爱夫子之情则一也，俱溢于言外也。颜回之言最呕心血，至重叠出之，其师徒亲爱之情可见，而其意亦缠绵凄楚矣。而孔子以“颜氏之子，使尔多财，吾为尔宰”（即许为颜氏账房）幽

默妙语了全局。未知有何画家能画出此匪兕匪虎非牛非马不三不四之师弟流浪于旷野之神情乎？呜呼！吾焉得不思孔子乎？呜呼！吾焉得不思孔子乎？

（《论语》第 58 期，1935 年 2 月 1 日）

记 元 旦*

今天是廿四年二月四日，并非元旦，然我已于不知不觉中写下这《记元旦》三字题目了。这似乎如康有为所说吾腕有鬼欤？我怒目看日历，明明是二月四日，但是一转眼，又似不敢相信，心中有一种说不出阳春佳节的意味，迫着人喜跃。眼睛一闭，就看见幼时过元旦放炮游山拜年吃橘的影子。科学的理智无法镇服心灵深底的荡漾。就是此时执笔，也觉得百无聊赖，骨骼松软，万分苦痛，因为元旦在我们中国向来应该是一年三百六十日最清闲的一天。只因发稿期到，不容拖延，只好带着硬干的精神，视死如归，执起笔来，但是心中因此已烦闷起来。早晨起来，一开眼火炉上还挂着红灯笼，恍惚昨夜一顿除夕炉旁的情景犹在目前——因为昨夜我科学的理智已经打了一阵败仗。早晨四时半在床上，已听见断断续续的爆竹声，忽如野炮远攻，忽如机关枪袭击，一时闹忙，又一时凉寂，直至东方既白，布幔外已透进灰色的曙光。于是我起来，下楼，吃的又是桂圆茶，鸡肉面，接着又是家人来拜年。然后理智忽然发现，说

* 本文又曾以英文改写发表于《中国评论周报》，题为《我怎样过除夕》，内容有较大改动。故重录之。

“我的话”还未写呢，理智与情感斗争，于是情感屈服，我硬着心肠走来案前若无其事得照样工作了。惟情感屈服是表面上的，内心仍在不安。此刻阿经端茶进来，我知道他心里在想“老爷真苦啊！”

因为向例，元旦是应该清闲的。我昨天就已感到这一层，这也可见环境之迫人。昨晨起床，我太太说“Y.T.你应该换礼服了！”我莫名其妙，因为礼服前天刚换的。“为什么？”我质问。“周妈今天要洗衣服，明天她不洗，后天也不洗，大后天也不洗。”我登时明白，元旦之神已经来临了。我早料到我要屈服的，因为一人总该近情，不近情就成书呆。我登时明白，今天家人是准备不洗，不扫，不泼水，不拿刀剪。这在迷信说法是有所禁忌，但是我明白这迷信之来源：一句话说，就是大家一年到头忙了三百六十天，也应该在这新年享一点点的清福。你看中国的老百姓一年的劳苦，你能吝他们这一点清福吗？

这是我初次的失败。我再想到我儿时新年的快乐，因而想到春联，红烛，鞭炮，灯笼，走马灯等。在阳历新年，我想买，然而春联走马灯之类是买不到的。我有使小孩失了这种快乐的权利吗？我于是决定到城隍庙一走，我对理智说，我不预备过新年，我不过要买春联及走马灯而已。一到城隍庙不知怎的，一买走马灯也有了，兔灯也有了，国货玩具也有了，竟然在归途中发现梅花天竹也有了。好了，有就算有。梅花不是天天可以赏的吗？到了家才知道我水仙也有了，是同乡送来的。而碰巧上星期太太买来的一盆兰花也开了一茎，味极芬芳，但是我还在坚持，我决不过除夕。

“晚上我要出去看电影，”我说。“怎么？”我太太说。“今晚

×君要来家里吃饭。”我恍然大悟，才记得有这么一回事。我家有一位新订婚的新娘子，前几天已经当面约好新郎×君礼拜天晚上在家里用便饭。但是我并不准备吃年夜饭。我闻着水仙，由水仙之味，想到走马灯，由走马灯想到吾乡的萝葡粿（年糕之类）。

“今年家里没有寄萝葡粿来。”我慨叹的说。

“因为厦门没人来，不然他们一定会寄来，”我太太说。

“武昌路广东店不是有吗？三四年前我就买过。”

“不见得吧！”

“一定有。”

“我不相信。”

“我买给你看。”

三时半，我已手里提一篓萝葡粿乘一路公共汽车回来。

四时半肚子饿，炒萝葡粿。但我还坚持我不是过除夕。

五时半发现五岁的相如穿了一身红衣服。

“怎么穿红衣服？”

“黄妈给我穿的。”

相如的红衣服已经使我的战线动摇了。

六时发现火炉上点起一对大红蜡烛，上有金字是“三阳开泰”，“五色文明”。

“谁点红烛？”

“周妈点的。”

“谁买红烛？”

“还不是早上先生自己在城隍庙买的吗？”

“真有这回事吗？”我问，“真是有鬼！我自己还不知道呢？”

我的战线已经动摇三分之二了。

那时烛也点了，水仙正香，兔灯走马灯都点起来，炉火又是融融照人颜色。一时炮声东南西北一齐起，震天响的炮声像向我灵魂深处进攻。我是应该做理智的动物呢，还是应该做近情的人呢？但是此时理智已经薄弱，她的声音是很低微的。这似乎已是所谓“心旌动摇”的时候了。

我向来最喜鞭炮，抵抗不过这炮声。

“阿经，你拿这一块钱买几门天地炮，余者买鞭炮。要好的，响的。”我赧颜的说。

我写不下去了。大约昨晚就是这样过去。此刻炮声又已四起，由野炮零散的轰声又变成机关枪的袭击声。我向来抵抗不过鞭炮。黄妈也已穿上新衣带上红花告假出门了。我听见她关门的声音。我写不下去了。我要就此掷笔而起。写一篇绝妙文章而失了人之常情有什么用处？我抵抗不过鞭炮。

（《论语》第59期，1935年2月16日）

裁缝道德

卡莱尔曾经著《裁缝被裁》Sartor Resartus 一书，命名之义颇近“请看剃头者，人必剃其头”的意思。自从此书出现，裁缝遂在文学上哲学上得了相当的位置，惟裁缝执伦理之权威掌兴亡之职责者，则自华夏始。因为向来在外国裁缝不过是做衣裳的人吧了，即使外国丝袜厂依然反对女子赤足裸腿，曾经提出伦理的问题来讨论，然言者谆谆，听者藐藐，结果赤足者仍有赤足之自由。近日裸体运动且由德国而侵入美国。裸体运动或者好，或者坏，但西洋国度有此批评的演化之自由是事实。即如女子浴衣一事，三十年来之演化，真是无所不用其极了。清净教徒尽管掩面而过，新式浴装仍旧时时演化，并没人拉上国家兴亡事实以责裁缝，而英美诸国确未因此灭亡，亦系事实。可见洋人做文章到底与中国不同，只是就事论事吧了。此种思想，比较精细，就文学论文学，就艺术论艺术，不像咱们中国，开一医院，广告开头就从“东北沦丧”做起（记得本刊曾经转载）。提倡太极拳，不就太极拳本身与卫生之理说说，偏要拉上什么卫生救国之义。制牙膏，不就牙膏之精美说说，偏要拉上什么实业救国之义。所以近来我常说《论语》也不能兴国，也不能亡国，只是提倡文学中之一要素幽默而已，最多也不过叫

现代青年头脑清楚一点而已，但是仍旧不足以救国，无奈中国文章向来是如此做法。此种思想习惯已经养成，小学生不叫他观察事实，写叙眼前，而叫他做“自强不息”“铁道救国”廓大虚空之高论，而全国思想始有此虚伪，矫饰，笼统，胡涂之局面。

因为此种方法已经养成，所以裁缝也来掌伦理之权衡了，其论理很简单。因为今夫天下的道德，胥赖乎今夫天下的服装，而今夫天下之服装，又全凭今夫天下之裁缝。所以成为裁缝救国之一般舆论。那天我看见太太叫来的裁缝，一口黄牙，一嘴厚唇，一双瘀眼，心里想着要令此人负兴国之责任，真不免有“斯人也而有斯责也”之叹。自然我明白，他做衣很称体，但是我反对他的黄牙。当我看他时，想到中国之兴亡，全赖道德之维持，而道德之维持，又端赖此位黄牙口臭者之量尺，真不禁悽然泪下。

历来本刊转载各地当局取缔长衫，规定服制，禁止女人养雄犬，强剃学生和尚头之类，也不知凡几。举凡志士仁人有心世道者莫不穷思极虑，冀藉裁缝之尺寸，以振末世之颓风。而女子之头足尤被注意焉。其忙等于宝玉，其无事亦等于宝玉。若前汉口市民冀黄光所陈“领直对襟三口袋（取义三民主义），五纽扣（取义五权宪法），下排不开叉（取一统意义），”几以三民五权为儿戏，想冀君亦是救国策做昏了而已。苟救国如此其易也，则一朝下令不许皮鞋店制高跟鞋，不许理发师烫头发，大中华岂不扶摇直上，可以轰炸日本天皇皇宫乎？苟救国不如此之易也，则国民的精神尚须用在有用之处。

于是奇论兴矣：道德便是服装，服装便是道德。然而向来

中华道德之责是女子应负的，与男人无干，所以禀此道统，道德之存亡所系，全在女子之服装，而女子之服装尤以其前臂及胫之藏露为断定其贞淫之标准。大概女子之淫性集中于肘及膝，肘露则国亡，肘藏则国兴，膝见则世衰，膝隐则世盛，几成颠扑不破之论理，普天之下，莫敢异议者。然则女子之肘与膝，诚万恶之渊薮矣。职是之故，袖去肘远则道昌，去肘近则道微，裾去膝远则心正，去膝近则心邪。道风之盛衰，人心之邪正，不亦易于衡量，而末世颓风之矫正，不亦易如反掌乎？

林子有感于是，将出门，必携裁缝之带尺，以正人心而息邪说。我见女子，必执其手而量其袖，彷佛问话是如此的：

“曾女士，佛祖保佑！你可上西方乐土了。你自袖至肘足足有十三寸。”我把带尺抛在肩上赞叹的说。

“那里？林先生你太过奖了。实在这袖口离肘不过十二寸半有奇罢了。”曾女士桃腮微红的说，“我还力求上进，将来也许可以增进到十三寸，那时这个万恶渊源再怎样也无法露出了。你还不知道陈太太足足有十三寸八分呢！”

“那她必上西方乐土无疑了。固然，我们只讲她的袖子。至于胫呢，也得论人之高低。她比你人高。在身材高的人，一分之道德价值比较小，在矮的人，一分的差别便比较大了。这个比例关系，你明白的。”

因此，我尝仿美国博士论文方式，做成勘定一人道德高下之公式。女子之贞德，自然以其袖口及肘之距离为正比例，而以其袖口及腕之距离为反比例。假使以 a 代表这袖口及腕之距离，以公分计算，b 代表下裾及踝（即足盘上之距骨）之距离，也以公分计算，又以 x 代表袖口及肘之距离，y 代表下裾及膝之

距离，又以 m 代表女人之年龄，n 代表她的高度，那末，假定露腿之贞淫比露臂之贞淫为加倍，就有以下的公式。

$$\boxed{淫}=\frac{\sqrt{1a\times 2\frac{b}{n}}}{m}$$

$$\boxed{贞}=\frac{\sqrt{1x\times 2\frac{y}{n}}}{m}$$

版权所有，不许翻制。

（《论语》第 60 期，1935 年 3 月 1 日）

与徐君论白话文言书

语堂先生：（上略）

（上略）《论语》从创刊看到现在，觉得那上面很有不少生动而富含蓄的好文章，所说的话也真是好多人都想说的。不过对于提倡“语录体”这一点，实在不敢赞同。你所以提倡它的缘故，讲得很明白，那是为恶白话之文，喜文言之白，实际上许多八股式的白话文也实在讨厌得很，而有些小札等应用文字不大能用白话写也是事实。但是，林先生，你想想当年所以提倡白话究为什么？你再想想，十五六年多少人的努力，文言还是存很大的势力，而且现在已有好几省通令小学生读经和读文言教科书了。我的堂弟在上海新民中学读书，素恶文言，国文先生老是斥他不该，有回曾在课堂上说：“现在，连林语堂和周作人等等从前提倡白话文的人，都觉悟到白话确实不及文言，而用文言写文章了。”这岂是你提倡“语录体”时所想到的？在有识者，他是懂得你的用意的，而无识者，则弄成“林语堂都觉悟到白话确实不及文言”了，而且你还得明白，多数中国人的脑子是怎样的会瞎缠的！林先生，我希望你顾念顾念小学生念“之乎者也”的作孽，顾念顾念一般不识字的平民学全跟说话两个样子的深奥得像天书的文言时的艰难，免得再有人抬出“林

语堂都用文言写文章”来，毅然抛弃掉你的那个“私见”吧。还有，我再希望在进步的《论语》和《人间世》上，再见不到刘大白先生所称的“鬼话文”来！

林先生，你尤其应该想想，现在是怎样的年头？读经，国术，国粹，节妇宴，敬老会，禁止男女同泳，驱逐寡妇再嫁，张天师能够祈雨平灾，而最近又有“存文会”誓保文言剿白话（白话亦成了匪），“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论调也改头换面的由教授学者口里唱了出来，古色古香，令人疑心又处身到义和团“义举”前夜那个时代去了。深幸国将得救，不过救的决不是中国而已。呜呼，我们还有点天良，有点头脑的人，竭力去肉搏还唯恐来不及，还能语录不语录，给他们洋洋得意引为同志么？

先生，我是素来爱读你的文章，向敬服你的意见议论的。对于我的希冀，顶好不要给我失望。敬颂

撰安

徐志麟敬上　三月六日

泰县姜堰西板桥河南

志麟先生：

来函规劝，流露真诚，且所提出问题，正是今日一般青年所深感到，故在《论语》作一公开复函。近日亢德也常劝我不要写文言。我说我是写白话的文言。亢德说，白话的文言原也未尝不可写写，但彼辈正在复古，写来有意无意助纣为虐，此非其时也。我说，亢德，你此刻讲的是文言的白话，写在纸上，便有点像白话的文言了。伯讦也说，你此话十年以后可以讲，此时却犯不着，此时青年正在歧途观望，还是不要助古直之声势为是。我说，凡事只论是非，不论时宜，我写文章，是为十年

后人读的，本是不合时宜，你说写与十年后人读，却正中下怀。我是不会学普罗，专喊某某的时代过去了。今年阿Q过去，明年便是阿R，后年便是阿S，花样年年变，不十年就轮到阿Z，花样也就变完。西洋人有个好比，叫做“狗逐自己的尾巴”，打得团团转，却一无所获。当时说是这样说，也不过当面故意倔强，其实他们——及你——的话，我是心领的。

打浑尽管打浑，是非却不可不辨。我想趁此把中国文字问题，及其将来演化必趋的途径约略说说。问题不是这样简单，白话文言之界限不能十分分清。你姑作一不合时宜人耐心听下去，且把南海古直丢在脑后，此公古文就不通，不必把他太看在眼内。你想，白话中何尝无文言（亢德之“彼辈”，“助纣为虐”“此非其时也”，伯讦之“歧途观望”和我的“必趋的途径”），文言中又何尝不可放入白话（语录之“些子”“只怕”“难道”“过日子”“掉头”“样式”“冷猪肉”）？若说白话文言之分不在词汇，而在“呢吗了吧”与“之乎也者”，却也非确论，周作人最好的白话小品便有许多“矣焉欤否”夹入其间。若说文言作者掉书袋，那末，今日写白话劝人不要读古书之瓦釜雷鸣作者，做起文来，书袋也掉的可以。你想，一人一面劝人不要读古书，一面自己天天偷看古书，做起文章来，古书抄一大堆，难道谁会相信他的空话，不反去读古书吗？这叫做不诚，不诚终是立不住的。你说文言用典故，应该反对。我问你典故何以应该反对？其答语当不外“炫学”与“晦涩”二点。那末，现代瓦釜雷鸣的准普罗作者，做起文章才炫学的利害，才是满纸冷猪肉气。须知典故何以成为典故，都是因为是当时一句白话，因为说得太巧，大家传诵一时，自然成为典故。如“不可无一，不可有

二”，“身外无长物”，这都是当日极好极趣的白话，才流传到现代。你不能说《五灯会元》的“火烧眉毛”是白话所以好，而《汉书》的“焦头烂额”，或“燃眉之急”是文言，所以不好。你不能说古人的“釜中生鱼”喻绝炊不好，而今人的“等米下锅”才好。若不好便不会传到现在，只是后人无推陈出新创造巧语的能力，把他用得腐烂而已。你想我此刻常讲“瓦釜雷鸣”，试想此岂非一个绝妙的譬喻，把一班无才狂吠不知而作的人形容得淋漓尽致？这种典故，是中国国文之精华，我们的祖宗遗传下来的，你如非自认为什么高尔斯基的子孙，何以不可取来享受，运用入文？只要用时确知其表现能力，不存心炫学，又能鉴别其晦涩不晦涩，斟酌去取，以外又能推陈出新，便是。你看看当代白话作家，几个不炫学，几个肯写朴质平淡的白话文，可见旗帜虽然已改，大家还在舞文弄墨。那末，请你讲白话文言之界何在，两方所应争者何在？

请你耐心，让我把今日文白之形势阵伍细说一下，从中你就可以窥见我的结论了。今日中国学生学白话，毕业做事学文言，此一奇。白话文人做文用白话，笔记小札私人函牍用文言（参见刘半农遗札），此二奇。报章小品用白话，新闻社论用文言，此三奇。林语堂心好白话与英文，却在拚命看文言，此四奇。学校教书用白话，公文布告用文言，此五奇。白话文人请帖还有“谨詹”、“治茗”、“洁樽”、“届时”、“命驾”，此六奇。古文愈不通者，愈好主张文言维持风化，此七奇。文人主张白话，武夫偏好文言，此八奇。这是今日文白分野对垒的现象。请你静心深思，何以结成如此局面，对于文言可废不可废，及应当把他如何处理交代，便有三分默悟了。

你不能尽说这只是社会变动之不彻底性。你要明白社会变动，合乎自然，不可十分勉强。在此方面，尤其要注意白话文人函札何以用文言一点，因此中具有心理分析材料。好像是说，有人见时写白话，无人见时作文言。何以如此，试问何以如此？从此穷思极虑起来，你便悟出文言相当的存在能力。语曰，知彼知己，百战百胜。你要知文言之长处（在简洁），你才能打倒文言。

请你再细问，白话今日何以倒霉，虽则只是一时的倒霉而已？你爱护白话，也须明白白话之弱点，痛加改革，才可与文言争雄。物必自腐而后虫生焉。白话确已走上迂腐之路了，写来比文言还难读。白话文人若不反躬自省，痛改前非，单骂人是无用的。这也犹如古直自己古文不肯用功，单骂白话也是无用的。你站在旗帜鲜明的白话文学运动之下，他人却不站在这麾下，无论谁，文易读便读，文不易读便不读。你不能强天下之人读你佶屈聱牙拗断喉舌的白话文。此吾所以提倡文言之语录，要以其文言之白羞杀白话之文，使白话作家愧死。请你把那提倡语录之文细读，才有个是非。我明言“白话行文是天经地义，今人做得不好耳”，又题曰《论语录体之用》，乃言其有某种用处（即在公文，及在中学教科书中作文白过渡之津梁）。

今日文风，已略变矣。普罗作家还在用“一切的一切”“事实告诉我们”“轻地的”，但大体上那种佶屈聱牙之哈尔滨白话，已不大看见。此正是白话之一点生机。大众语虽然喊得震天响而不能兑现，大家却多能注意到白话之习惯与文理。今日白话文人之写作，不如一般旧小说之白话远甚，甚至竟有提倡大众语之刊物，误认“附足邮票”为文言，把他改成“附够了邮

票”的不通白话。食洋不化的译文，也不敢十分放肆露面，洋气薰人。这一点就是白话之转机。至于《怎样洗炼白话入文》，请见《人间世》第十三期。

一国的文字是国人的公物，谁也不能夺为己有，要望中国将来演出又美丽又灵健的文字出来，必不可有丝毫成见存心。我们必须冶文言白话于一炉，炼出一清新简洁富表现力的文字出来，泥古泥今，皆做不得。其体裁上，我倒不甚注意，最要是不要堆砌陈言烂调，使日趋迂腐。古代陈言，固然不可滥用，摩登烂调，也不可胡乱盲从，只要认得“清新”二字为主。还是孟老夫子不失为文评家，以“辞达”为主。袁伯修骂时人“大抵古人之文，专期于达，今人之文，专期于不达”，便是此意。你知道那一句话最能简洁达意，不管他是文言是白话，尽管用进去。你可使白话为奴，不可为白话奴。有时“彼辈”好，有时“他们”好，“彼辈”不必摒，“他们”也不必拘。“之乎也者”都没关系，可用即用。“了吗的呢”，可省即省，不可牢骚，务使“之”与“的”互用，“矣”与“了”调和（其夹入用法，请细读周作人文）。白话文人每好滥用“啊”“的”，切戒切戒。

现在许多人文章已经做到文白调和境地了。你可读了十行而不辨其为白话为文言。将来文体总是趋这一途，得文言之简洁而去其陈腐，得白话之平易而去其冗长。写文言的人，切戒用晦涩艰辞，写白话的人，也应切戒用冗长字句。你是白话派，我可提省一二。比如本段上句“趋这一途”不必说“走这一条路”才算白话。“得白话之平易而去其冗长”不必改为“得了白话的叫人易懂而去掉了白话的鲁里鲁苏”才算白话。上段“‘彼辈’不必摒，‘他们’不必拘”，“摒”无须改为“摈弃”，

“弃掉”；“拘”无须改为“拘泥”，“拘守”。“可省即省”，“即”字是文言之遗赐，不必改为“就”。“不但”可与“岂但”并用，“此公”可与“这人”齐观。如此把文言白话熔炼锻合，便可有简洁的白话文。

至于白话亦须力求简洁及文理通顺，叫人念得下去，我可举一现成的例。本月十日《自由谈》第一篇《旧书年》有这样文理不通假充斯文的洋八股。下一段加圈的字句，皆有哈尔滨小品味道。

“书商一面秉承着杂志年的意绪，盲目底地竞争着市场，专门凭藉杂志的销售的中间商也就出现了。一面是停止出新书，仅以旧书的贩卖与翻印，用以粉饰门面。整批被置于真实的，历史底的评价而放置的典籍图书，目下于是正在猖獗着。这正因为‘书’是企业的一部门，受周期性的恐慌的自然律所支配的缘故。”

杂志年有何遗绪（原“意绪”）可言？与印古书何干？何必去“秉承”？此只算烂调。“盲目底地”是半通洋语好穿洋服者的文法。“专门凭藉”简洁的白话应作“专凭”。“凭藉杂志销售的中间商”，凭藉这销售而如何？“以……用以”可怪。“整批被置……而放置”可怪。“被置于……评价”是鬼话。“真实的”与本句语意无关，亦是烂调。“历史底的”也是洋八股，假摩登。此辈将来总有一天说“我走”、“他走—S”、“今天走”、“昨天走—ed”，才自认为进步的国语。“目下于是正在猖獗着”非国语。“着”字牢骚。“企业的一部门”，“企业”与“商业”精义不同，用法应分别，此公用“企业”，因为这是新名词。“一部门”亦是鬼话，应作“一部”。“中间商”，“周期性的恐慌”，“自然

律”是有精义的新名词，使思想细密，是好不是坏，但经过此类作家手笔，便时时可变成无谓的烂调。试看以下一句：

“总之旧书的抬头，一面是从事‘书’的工作人的没落，一面是因为购书能力薄弱，同时更无从得书，闹着知识饥荒而促使读者阶级没落了。”

此句文法不通且不讲，试问什么叫做“读者阶级没落”，“没落”到那一“阶级”去，恐怕此位烂调仁兄自己也不懂了。你看这样时行白话文，你就知道文言何以又要抬头了。

我自己近来也常写所谓“文言”，其实此文言全非彼文言。我之为此，一是天然，举起笔来看题目。文言便利达意便由他文言，白话便利达意便由他白话；一是我在尝试文言到底可以“白”到如何程度，若吾能写有古以来最白之文言，则吾愿足矣。吾决不肯因南海有古直其人而放弃我的尝试。但这只限我个人的练习问题，不足为法。在《人间世》一文（“一文”，便是简用之例，不必言“一篇文章”），我曾说：“今取文言而洗尽一切俗态，打破藩篱，放入土话，接近今语，此乃真正的解放，名之为白话亦可，名之为文言亦可，名之为语录亦可，甚至连之乎亦换为了吗亦可，或者既用了吗，再放入一二矣焉进去亦可，皆不要紧也……如此则文白之藩篱尽破，借此可直捣文言巢穴。”此区区对中国文字之厚望也。试问吾兄能说得出来此一段语是文是白？说不出来，便是我的成功。

（《论语》第63期，1935年4月16日）

我不敢游杭

春天又来了。春天不是读书天，遑论写作？我近来已经看准，做人比做文重要，一人吃睡做事要紧，文章只是余事罢了。就是读他人作品，也不看人文章，只看人的行径，虽然有些人要因此着慌，也顾不到许多了。单说我刚在菜圃上看那天种的菜子已经萌芽出土了，一对一对的嫩叶，正像两个眼睛在引颈观望这偌大世界。我知道过不几天就可长寸许，那时茎又高，要环观宇宙更便利了。周围的地半月前还不见生意，现在已苔锦成茵了，绿茸茸怪可爱的。墙头两只虾蟆也在那边挺肚晒日。但我非进来写作不可！

在这时候，满心想到杭州一游，但是因为怕革命党，不大敢去，犹豫不决。（以后或者偏偏仍然要去，也把不定。）所谓革命党，不是穿草鞋带破笠拿枪杆杀人的革命党，乃是文绉绉吃西洋点心而一样雄纠纠拿笔杆杀人的革命文人。虽然明知这班人牛扒吃的比我还起劲，拿起锄头，彼不如我，那里革什么命，其口诛笔伐，贼贼大众，拿拿稿费，本不足介意，但是其书生骂书生英勇之气，倒常把我吓住。我回思一两年来我真罪大恶极了，游山只其一端耳。让我算算账吧。这账算来，虽也有四五条，却也都颇滑稽，虽然不敢完全自护，却也觉得只有

充满方巾气冷猪肉气的人群里才会发现。使我生在异世，或在他国，这罪都不易成立。于是使我益发仰慕一种近人情的文化了。我生不能救国，又不能结纳英雄，欺骗民众，只愿做做人，也盼望人人可以做人的一个天下而已。做人不能不具喜怒哀乐之情。有谁肯让我过近人情的生活，我便让他治天下。若必叫人不近情，不许喜笑悲啼，这种的天下我便不爱了，也不大愿交给这班人去治了。

第一条大罪，便是在本刊提倡幽默。革命者说，在帝国主义压迫中国农民之时，你还有心说笑话么？你不敢正视现实，不敢讽刺，只要把帝国主义的黑暗笑笑完事而已。细想本刊创办就是叫人正视事实，叫青年头脑清楚（见第三期《我们的态度》），本心也重幽默，不重讽刺。然而结果一看，左派刊物，除了避开正面，拿几个文弱书生辱骂出出气以外，倒也不见得比本刊大胆讽刺，所暴露之残酷矛盾顽固，也不比我们多，所差我们不曾为人豢养不会宣传什么鸟主义罢了。我虽也想抓孔夫子作护身符，说孔子处乱世之秋还能幽默，想浴乎沂风乎舞雩，并且不曾亡周，然而总是没用，因为由革命党看来，孔子还不如什么鸟斯基呢！所以我一时聪明起来，只好指给他们看，高尔基，陀斯托斯基，羊头斯基，狗肉斯基也都有幽默，而且容得下幽默。于是他们才无言，因为我已经找到一位苏俄祖宗了。

第二条大罪，是由《人间世》提倡小品文，不合登了人家两首打油诗，又不合误用“闲适”二字翻译 familiar style（娓语笔调）。于是革命者喊起来（此不是冤枉，因为开火的××君已经被捕，不肯反正，自认为革命者）：“什么！你要提倡闲适笔调，你有闲阶级！”这有点近似因见“马”字禁读《马氏文通》

一样滑稽吧！你想中国人怎样能不幽默，古香斋材料怎样能不丰富？又不合发刊词说两句“宇宙之大，苍蝇之微”都可做小品文题材。革命者即刻嚷道：“什么！宇宙不谈，来谈苍蝇！玩物丧志，国要亡了！”时至今日，看看左派刊物，也不见得人家宇宙谈得比我们多，苍蝇谈得比我们少，而且小品文反大家仿效盛行了。这过十年后说来，必定有读者不敢相信，但是今年此日确有此事，而且文章做来才是今天天下好听呢！我虽也曾经举出苏东坡，白居易，陶渊明都做过好的感怀抒情小品，而都不曾负亡国之罪，但是明知这也都无用，因为这些人革命者是看不起的，因为苏东坡是“封建人物”，白居易是“知识阶级”，陶渊明是“不敢正视现实”的隐士。我没法，只好用一条老计，指出法人孟旦、英人兰姆都曾写过极好的小品，而且真正闲适，然而孟旦不曾亡法，而兰姆也不曾亡英。我又说中国人如果一作小品便会丧志，而中国人的志如果这样容易丧，则“丧之不足惜，不丧亦无能为也”。此后彼辈遂亦无言，且大做其小品，因为我已找到一位法国及一位英国祖宗了。

第三条罪状是翻印古书，提倡性灵。“什么叫做性灵？就是违背社会环境的个人主义”，革命者又盲人谈象式的喊着。“读古书就是落伍！”“袁中郎是遁世！”言不对题，狺狺之声充耳。性灵说在文评理论上有什么错处，没人能说出。袁中郎文学见解及其文字有什么不好，也没人能指出，只在题外生枝。这本可不理，因为我不曾叫天下人都去姓袁，学中郎想“娶短命妾”。至于今人不可读古书，话更奇了。因为说古书有毒的人天天教古文，偷看古书，也曾标点古书，也曾谬误百出，而且做出文章来，古书就抄一大堆。我也没话，只指出健全的国民不

曾认外人为祖宗者。如英人，法人，德人，都爱珍藏本国古书，而彼辈不曾因此玩物丧志也是实。如果这话还不大好，说革命的苏俄人就不要他们的古书，那末我还可指出，此刻现在，莫斯科演莎士比亚戏剧还是全璧演出，不如以前删削，不定要宣传主义，这样革命者便也不能不屈服了。何况斯太林还看得起我们的梅兰芳呢？说不定梅兰芳一游俄，梅剧就变成革命的艺术了。

第四条大罪便是游山。这回不是左派，而是右派了。"你要游山做名士，充风雅！"南京某月刊的主笔词严义正的责斥我们"论语社"的朋友。我也不辩，也不敢辩，只轻轻指出该月刊同期的一条编辑启事，大意说：近因春假，多半撰稿诸君游兴甚浓，未能按时返京，前经预告之专号容下期出版云云。这回我口里真骂出"妈的×"来了。不合此回游山，偏偏是应浙江公路局之请，所以我也不辩，只答应将来替他们做《讨中国旅行社檄》及《讨浙江公路局提倡游山陷人丧志檄》。檄之开端，已登本刊第五十五期。我去冬游杭，怕革命者看见我赏菊的窘状，已经在该期发表了。

第五条罪状是吃牛扒及听蛙声。这本来太滑稽，因为与以上四条是一气相贯的，所以顺便带一笔。有一位横冲直冲沽名甚急之文人说他在我家吃牛扒。老实说，当日他牛扒跟我吃的一样多，而且那时尚未翻脸，所以牛扒他也可吃，我也可吃，都不是消闲落伍，到了一篇故意颠倒藉凑热闹的演讲笔记做出之后，于是他吃牛扒便是革命，我吃牛扒，便是落伍了。这话妙着呢！他吃牛扒时，一心想农人耕牛之苦，而我专想牛扒之味啊！此非悬拟，青天白日真真有同类文章为证，就是关于听蛙

声。据某并不落伍的文人自道，他一听蛙声马上就革命的想起“农夫在插秧了”，而我只在说蛙声“很有诗意”，这不是落伍么？原来革命是那么容易的。这样革命也就等于画符，只会拿管笔画符，便可行医，也可革命。固然，吃牛扒，想耕牛，穿皮鞋，想插秧，看跑狗，想农夫，也是革命文人之韵事，但是有时也得脱裤子，撒泡尿，不然农夫要被革命文人想杀哉！

昔有腐儒讥白太傅官杭，“忆妓诗多，忆民诗少”，然而平心而论，腐儒虽然天天嫖妓，但诗文必不敢有一妓字，句句忧君，字字忆民。但是据我笨想，腐儒做起官来，未必比白乐天爱民，所差乐天不曾板起道学脸孔等吃冷猪肉罢了。原来这并不难，因为苛捐杂税局，向来是挂“裕国富民”的招牌的，想到此地，肚里一阵凉爽，那里又会对方巾派生气呢？

（《论语》第 64 期，1935 年 5 月 1 日）

广田示儿记

牛津大学 Beverley Niohols 著有 For Adults Only 一书，全书为母女或母子之问答。儿子大约八九岁，有孔子"每事问"之恶习，凡事寻根究底，弄得其母常常进退维谷，十分难堪。但其母亲亦非全无办法，每逢问得无话可答之时，即用教训方法，骂他手脏，或未刷牙，或扯坏衣服，以为搪塞。前为《文饭小品》译氏所作《慈善启蒙》，乘兴效法作一《广田示儿记》，登英文《中国评论周报》，兹特译成中文。

小孩：爸，今天下午请谁来喝茶？

广田：王宠惠。

小孩：王宠惠是谁？

广田：他是支那人。

小孩：爸，你也和支那人做朋友吗？你不是说支那人很不及我们日本人吗？学堂里先生天天对我们讲，支那人如何坏，如何不上进。

广田：小孩有耳无嘴。少说话！

小孩：爸，我可以不可以也来一同喝茶？我很想见见王宠惠。

广田：（哄着他）乖乖的，怎么不肯，不过你那只嘴舌太油滑了，常要问东问西，寻根究底，不知礼法。尤其是今天，我们要讲中日的邦交。你不会懂的。

小孩：中日邦交很难懂吗？

广田：很难懂。

小孩：为什么很难懂？

广田：你又来了。

小孩：爸，我真想懂一点邦交，你告诉我吧？为什么很难懂？

广田：因为我们要和支那人要好，而支那人不肯和我们要好。

小孩：为什么呢？他们恨我们吗？

广田：是的，比恨欧人还利害。

小孩：为什么特别恨我们呢？是不是我们待他们比欧人还要凶？

广田：为什么！为什么！你老是弄那条绳子，手一刻也不停。

小孩：但是我们既然对支那人很好，他们为什么恨我们呢？

广田："满洲国。"

小孩："满洲国"的土地到底是他们的还是我们的？

广田：你瞧！老是弄那条绳子，满地毡都是线屑了！

小孩：爸，你要怎样和他们做朋友呢？

广田：我们要借他们钱，送他们顾问。

小孩：欧人不是也要借他们钱，送他们顾问吗？他们不是已经有人帮忙吗？

广田：欧人是要帮他们忙的，不过这不行。我的儿，你要知道，欧人借给他们钱，就统制支那了。

小孩：而我们借给他们钱呢？

广田：而我们借给他们钱时，是和他们亲善。

小孩：这样讲，支那人一定要跟我们而不跟欧人借钱了。

广田：那倒不然，除非我们强迫他们让我们帮忙。

小孩：支那人真岂有此理！但我们何必强迫他们让我们帮忙呢？

广田：手不要放在嘴里，不然你会发盲肠炎！大前天我就叫你去瞧牙医，到现在你还没去！

小孩：好，我明天就去，但是，爸，比方说，你是支那人，你想会爱日本人吗？

广田：我的儿，你听我说。老实说，向来我们有点欺负他们。不过现在，我们要和他们亲善了。我们要借给他们钱，送他们顾问，训练他们的巡警，替他们治安。我们要叫他们觉悟我们真实的诚意。

小孩：什么叫做我们真实的诚意？

广田：你傻极了。到现在还不明白！我今天……一定……要叫……王宠惠……相信……我们的诚意。

小孩：王宠惠是傻瓜么？

广田：胡闹！王宠惠是一位学通中外的法律名家。

小孩：爸，我长大也会像王宠惠一样有学问么？

广田：只要你在学堂肯勤苦用功。

小孩：爸，比方我此刻是王宠惠，你要怎样对我讲日本真实的诚意？

广田：儿啊，我要对你讲，我们要怎样借给你们钱，送给你们军事顾问，训练你们的巡警，剿你们的土匪，保你们的国防，替你们治安。

小孩：爸，你告诉我，到底我们何必这样多事呢？

广田：我告诉你，我们要垄断支那的贸易，把一切欧人赶出支

那。我们可以卖他们许多许多东西，他们可以买我们许多许多出品。你说这大亚细亚主义不是很好吗？而且我们要跟苏俄打仗，非拉支那为援助不可。我们没有铁，没有棉，没有橡皮，一旦战争爆发，粮食还不足支持一年，所以非把支那笼入彀中不可。

小孩：你不要对王宠惠说这些话吧？

广田：啊，你生为一外交家的儿子，也得明白这一点道理。我们为国家办外交的人，口里总不说一句实话。西人有句名言叫做："外交家者，奉命替本国撒谎之老实人也。"但是这谎虽撒而实不撒，因为凡是外交老手都是聪明人。你也明白我的谎话，我也明白你的谎话，言外之意大家心领默悟就是了。王宠惠还要等我说穿吗？

小孩（赞叹的）：这样本事！但是比方今天你要怎样说法？

广田：那有什么难！我说，我们为维持东亚及世界之和平起见，要使支那日本在共存共荣之原则上，确定彼此携手之方针，以开中日亲善之新纪元，而纳世界于大同之新领域。

小孩（呷一大口涎）：好啊！爸，这真好听啊，怪顺口的。爸，你那儿学来这一副本领？我们学堂里也教人这样粉饰文章吗？

广田：你真傻，学校作文就是教这一套，好话说得好听，坏话说得更加好听。不过外交手段，生而知之也，非学而知之也！

小孩：爸，我真佩服你！但是如果王宠惠是外交老手，了悟你的真意，如果支那人也都了悟你的真意，而一定不让我们帮他们的忙，那你要怎么办呢？

广田：有大日本天皇海陆空军在！

小孩：但是，爸，这不是真和他们亲善了。爸，你赞成陆军的方法吗？

广田（发急了）：快别开口！墙有耳呢！你这话给人家听见还了得。（威严的）我想你也该走出去散步散步了，顺便去找牙医，看看你的牙齿……地板上的铅笔头及纸屑先捡起来！

（小孩依命和顺的俯身捡起铅笔头及几条纸屑，放在口袋里，低着头走出去。广田喘了一大口气。）

（《论语》第 65 期，1936 年 5 月 16 日）

论 握 手

东西文化不同之点甚多，而握手居其一。西人见面互相握手，华人见面握自己手。我想西人最可笑的习惯，就莫如握手这一端。西方文明，我能了解，西方习俗，我也很多赞成。外国哲学美术都还不错，甚至外国香水丝袜以及战舰，我都承认比中国货强。只有西人何以今日尚保存这握手的野蛮习惯，我至此不能了解。我知道西方社会也有人反对这种习惯，如同有人反对带帽带领一样。但是这只限于一部分人，于普通社会无甚影响；大部分的人总以为这种小事，听之罢了，何必小题大作？我就是喜欢注意这种士君子所不屑谈的小问题的一人。西人行之，尚有则可，东施效颦，真可不必，但事已至此，积重难返，已有万难挽回之势了。所以实际上，虽明知这习惯之野蛮不合理，也唯有吾从众，只不过每握手时心里委实难过，在此地说说罢了。

稍为研究西方风俗史的人，都知道免冠握手是发源于中世纪野蛮时代。其时绿林豪杰及封建勇士，天天比马赛剑，头戴的是铜盔，腰佩的是利剑，手带的是铁套。铜盔之前有活动的面部，叫做 Vizor，仇敌来面部便放下，朋友来便掀起，或者全盔免去，以示并无敌意。免冠之源始于此。再仇敌来手便按剑，

朋友来便脱去铁手套，与之握手，同样的表示我右手并不在按剑想杀你。握手之源始于此。现代人既不戴盔，又不佩剑，兼无铁手套，见面还是大家表示并不准备相杀，实在太无谓了。社会礼俗本来是守旧性的，以故沿袭至今，不思之甚也。

我所以反对握手，大约可分卫生上、美感上及社交上的三种理由。你想两人相遇，出手为质，或者男女授受，这其中有多少不同的疾徐、轻重、久暂的变化。假使有人要取美国博士学位，尽可写一篇以“握手种类之不同及时间状态之比较的研究”为题的博士论文，可就时间之久暂，用力之重轻，干湿之程度，心理之反应，肉感之强弱，作种种分析比较，再研讨两方性别及高度之不同的配合（分“第一类甲种之三C”。“第二类丙种之五E”等），皮肤之粗细与其人职业上之关系，干湿之程度与情感之敏钝等等。假如某君记得多算几个百分之几，多画几张高度表，博士固囊中物也，只要他肯写得十分艰涩无味。

先说我反对握手之卫生上的理由。你看西人坐上海电车，看见铜板，避之若浼；《字林西报》上通信栏我就看见有人说这臭铜板简直就是病菌之巢穴，致病之媒介。然而西人何以见了阿猫阿狗便不妨与之拉手？难道他敢相信阿猫阿狗没有摸过这臭铜板吗？甚焉者，有时看见痨病鬼咳嗽时很卫生将手掩口，咳完即伸手与你握别。所以吾中华各人自握其手实较合于科学原理。拱手之源，我虽然未考，但是由医学上卫生上讲比拉手文明，这是谁也不能否认的。

其次，谈谈美感上及社交上的理由。手者人身上最灵活最敏感之一器官也。故握手之变化极多。你把一只手交给对方，对方要握多少时，要使多少劲，都不得由你自主，一概在对方之

掌握中了。最重的莫如青年会干事之握手式。他左手拍你肩膀，右手狠狠的握你一把，握了之后，第二步便是所谓“顿”，顿得你全身动摇，筋酸骨散。假如他会打棒球（青年会干事很有这可能），那手便更可怕，只要轻轻一顿，叫你啼笑皆非。顿了之后，第三步，他得意的向你微笑，呼你老林老陈，其意若曰：“现在你打算怎么了？你逃得了么？还是好好买一张什么入场券吧，入查经班吧，不然我这手定然不放。”在这种情形之下，你如是识时务之俊杰，荷包自然就掏出来了。

由青年会式以至于闺媛式，其间等差级类，变化多端，无庸细别。有的不轻不重不疾不迟，只是奉行故事而已，全无意义了。有的手未伸而先缩，未握住而先逃，若甚不自然。有的闺媛坐在沙发上，头也不转，只轻轻举起两只指末，毫无待握之意，只是叫你看她的蔻丹指甲罢了。总而言之，此中光景时新，世态毕露，有示威者，有嗫嚅者，有意志坚强者，有依违两可者，有避之若浼者，有留之不放者，有急，有缓，有干，有湿，有久，有暂，有刚，有柔，有率直，有圆滑，有诚挚，有虚伪，有爱情，有冷淡，有电流，有汗秽，有人情冷暖，有世态炎凉，有几年相思，尽在一揿缠绵之内，有万般缱绻，全寄欲放还留之中，微乎其微，感不胜感，何故于日常应酬，露此百般形态？

握手如此纠纷，免冠更属麻烦。此中可看出人类之不合理性，及社会习俗之顽旧性。比如西洋女子茶话即在户内，亦不免冠，在做礼拜，亦复如此，其宽径尺余者，与人许多不便。实则做礼拜时女人不许免冠，源出于小亚细亚二千年前旧俗，其时尊男贱女，故保罗谓夏娃犯罪，妇人在上帝前不可不以帕蒙

首。今日西人已无此不平等观念，而仍守保罗遗训。合理云乎哉！至于男人更有无谓之习惯。“文明”男子在电梯上，见有女子同梯即须免冠。夫电梯者何，走廊之变相而已。在走廊既不必免冠，在电梯何以独须如此？谁在同一楼中，带帽由三楼乘梯达五楼往返上下，便觉此俗之乖谬不通。扶梯原无免冠之礼，电梯何独不然？若因其类厢房而动，则男女同坐汽车，原无必免冠之礼，汽车何尝不动，又何尝不类厢房？故乘车可戴帽，乘梯必脱帽，此西洋礼吾百思不得其解。

实则人类习俗相沿，多不可以理喻。况乖谬不通之事，大如外交政治，小如学校教育，比比皆是，不仅限于应酬小节。人类之聪明，原有限的很。现代文明人之智足以发明飞机无线电，而不足以避战争，必至互相吞食而后止。所以在这种小节之愚笨乖张，何足介意，还是笑笑完事听之而已。

（《论语》第72期，1935年9月16日）

《论语》三周年

在三年前此日，《论语》呱呱坠地，可是其呱呱是笑声，不是哭声，虽然他是法文所谓enfant terrible（好在人前说毫无顾忌的老实话的小孩），但是一则因他天真，本无恶意，也与人不怀宿怨，二则他可哄人笑，三则大人长者实在终日拘束的甚是无聊，一旦有一小孩直指客人鼻上一只苍蝇，须上一粒饭粒，心里顿觉一阵凉爽，所以也就任他去了。说放肆也有时有点放肆，若不是长者宽厚为怀，早就打他一下嘴巴，以后他也就慢慢不敢放肆，专学说些客套去了。可是这小孩，虽好嘻嘻哈哈终日，究非不上进的村童可比，也颇自知自好，客人须上有一粒饭粒，他必要指出，但叫他怎样无理取闹，或者口吻粗鄙，骂人王八，他也不来的。因此上下都爱他，偶有不顺，也只说他淘气，笑笑完事，而他人所不许说的话，他许说了，别个小孩不敢出口的话，他也敢说了，兜的全家上下团团转，有时大人谈话无味，反要喊小孩出来说："你说说笑话给我们听吧！"

因此《论语》居然度过三周岁了。其实也是现代与往日不同了。若在往日，小孩在人前淘气，或在学堂玩笑，都要挨鞭杖，即使学生在课室看见一只蝴蝶，喝声好看，都要遭先生白眼一下。现在可就不同了。你看学堂还给球教学生踢，若有小孩喜欢看蝴

蝶,教师也趁机会,说说毛虫化蝶的道理给他听。教科书还有画图给学生看。这样一来,念书也就快活多了,不似以前子曰诗云叫人坐冷板凳。因此学生身体也强健起来,精神也活泼了。现在读书人会跳,会跑,也会游泳,也会踢球,比以前读书人的身体就大大不同了。这是什么道理呢?原来小孩生下来,本有一股天真活泼之生气,学生中你敲我一下,我拧你一下,都不是坏根性,也是无害于读书上进的。大概小孩愈聪明,愈活泼,愈淘气,倒是那些终日静坐循规蹈矩的小孩,本来元气不足,将来长大更加无用。所以聪明的教师看见某生淘气,心里早就想到自已童年也是在学堂捣鬼之一,口头虽然不得不喝他一声,心里却甚怜爱,明白这个小孩将来非同不可。因为他书的确念得好,所以有时虽然在课室和同学捣鬼,也装做看不见,由他去了。若是他真不念书,一味顽皮,那就不同。苟能上进,闲时淘气吵架,倒不能算为坏根性,是合乎自然。你想这种教学心理,不是比以前进步吗?所以《论语》也安然淘了三年气。

我们眼看这小孩做三岁生日,想想倒也不容易。别的小孩有的出痧,有的惊风死了。他还是一个圆脸蛋,终日嘻嘻哈哈兜着人笑。本来三岁上下的孩子,最易患病,最多波折,有时好好的小孩,不知怎的,会无疾而终。我想《论语》所以今日无恙,还是靠他平日有说有笑,能吃能玩的充实元气吧。现在他算长大了,虽然未多见世面,但是也不能让他放肆无礼,大人跟前说话,也应顾忌一点,不过也不应常吆喝他,管教太严。千万不可使他失了活泼天真,慢慢的沉闷,慢慢的虚伪,不敢再说说笑笑,将来闷成一个无名病出来,那可不是玩的。

(《论语》第73期,1935年11月1日)

记 隐 者

某月日承友人之邀，同至上海北郊某种植园。将至园下车时，见园主人黄君前迎。经友人介绍，一望其布衫布履，半旧灰马褂，俨然若隐世之五十余岁居士也。黄君颜色赤润，脸正额平，寸多长须，和蔼之气溢于颜表，真一淳淳长者，在今日上海已不可多见。闻友人言，始知彼曾参加辛亥革命，以不惯官场生活，退隐于乡十余年矣。当面时据友人告，黄君今日因进城赴会才回，否则腰巾短服，更无长衫马褂拘束矣。园地六十余亩，四时花卉皆备，尤以一丈余古柏为贵，竹篱茅舍，不愧隐者所居。茅屋前一棵剪裁圆柏，形如和尚头，而饱满亭匀，浑厚无瑕，似颜真卿字书，为隐者所自豪，将来或以此为传家至宝。黄君有妇，有子，有媳，有孙，能谈粪料，亦能谈诗书，大有耕读意味。吾以为黄君如此澹泊明志，当是充耳不闻国事之绝色人物，而孰知被我话牵连，一谈国事，目眦俱裂。且闻沪战时，犹亲自加入后方工作。噫嘻！隐者欤？岂真隐者耶！吾是以益知天下隐者皆肝肠热，非肝肠冷，是以益信长沮、桀溺天下第一热人也。而以此种肝肠热人退居茅舍，栽花种竹，不谈国事，以养余年，推而至于使普天下肝肠热人皆不谈国事，以养余年，岂非国家之重大损失？吾是以益信中国国民非天生散

沙种子，乃国家无法治，迫人为散沙而已。因此又忆及庐山三怪杰之一李一平君。李君亦一隐者，布衣粗食，办一小学堂教青年垦荒山。李君不谈国事，而一谈国事亦目眦俱裂者。最近在友人处见李君函，有句曰："痛哭到千古，抱头入万山。"又有句曰："士君子不能自食其力，而侈谈礼义廉耻，真不知人间有羞耻事。"吾愈思越糊涂。不知是此辈隐者为有心人，抑系新近升官发财努力救国者为有心人？与黄君谈甚久，语甚趣，不备录，特记此以示中国国民非皆冷血，非皆散沙，如物理学家言，物质元点含有潜伏电力。一滴之水，解放其元点力，可以开火车百里。谁能解放此散沙中之潜伏力，使一畏葸消沉之民族一化为勇毅积极之民族，便是古今东方第一位圣人。

（《论语》第79期，1936年1月1日）